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TOPSU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洪湾工业区香工路17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策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层、15层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一）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发行股数：	1,670 万股
（三）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四）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五）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六）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发行后总股本：	6,670 万股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新迪公司、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p> <p>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公司董事雷振明、邱红斌、刘良炎，公司监事袁文毅、应木根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九）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0 年 9 月 5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章全部内容，并特别注意下列问题。

一、特别风险提示

（一）下游需求波动风险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行业特点是按客户订单安排生产。过去的十几年里，挠性电路板的下游行业如通信设备、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发展迅速，产能和产值快速增长，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际和国内知名企业，2008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下游行业的挠性印制电路板需求减少，对本公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2008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269.84 万元，较 2007 年减少 3,600.54 万元，降幅为 15.74%，其中 2008 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4,037.65 万元，较 2007 年同期减少 1,862.98 万元，降幅为 31.57%。

2009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198.6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87.39 万元，分别较 2008 年增长 15.20%和 161.81%。2010 年 1-6 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40.64 万元，分别较 2009 年同期增长 47.30%和 36.43%。

如未来下游行业对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需求再次出现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采用定制模式，制造厂商能否跟上客户需求变化，能否跟上技术持续进步要求是决定其竞争力的重要因素。随着下游行业技术要求的日

益提高，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也在快速进步。公司一直紧跟客户需求，不断改进现有技术并开发新技术，在生产技术方面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尽管如此，随着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和客户要求的进一步提高，不排除本公司由于研发投入不足等因素导致不能及时跟进客户技术要求的可能，这将对本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汇率变化风险

公司的产品有较大比例用于出口，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产品外销的比例分别为59.56%、54.70%、52.01%、53.42%，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人民币升值将主要从两个方面影响公司的销售：一方面，当人民币升值幅度较大时，由于公司销售回款期在三个月左右，以外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将产生汇兑损失；另一方面，对公司以外币计价的产品销售竞争力带来一定压力。

公司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汇兑净损失分别为43.13万元、34.67万元、221.23万元、256.78万元，占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63%、1.05%、17.62%、13.96%。2009年至今，人民币汇率保持相对稳定，汇兑净损失占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得净利润比重不大，但未来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变大，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四）主要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风险

公司为解决流动资金需求，以主要经营性资产作为抵押向银行申请大额贷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房产	19,209.03 平方米	31,088,500.89	27,459,645.58
合计		31,088,500.89	27,459,645.58

公司以净值为2,745.96万元的房产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占固定资产净值的32.24%。本公司一旦发生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银行将对相关资产采取强制措施，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创业板发行上市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亿盛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承诺：“自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分别承诺：“自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本人担任珠海元盛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1）本人每年转让的珠海元盛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总数的 25%；（2）如本人离职，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发行人股东新迪公司、中山立顺、华烁科技、香港元盛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分别承诺：“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发行人董事雷振明、刘良炎、邱红斌，发行人监事袁文毅、应木根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分别承诺：“自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本人担任珠海元盛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1）本人每年转让的珠

海元盛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总数的 25%；（2）如本人离职，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三）一致行动人协议

2007年7月9日，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明确“对于珠海元盛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各方同意由珠海亿盛董事长按照一致行动后的意见行使表决权；对于珠海元盛董事会审议事项的表决，各方同意以珠海元盛董事身份按照一致行动后的意见行使表决权。”

目 录

第一章 释 义.....	12
第二章 概 览.....	15
一、公司简介	15
二、公司控股股东	19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	19
四、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19
五、本次发行情况	20
六、募集资金的运用	21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三、新股发售的有关当事人	23
四、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25
第四章 风险因素.....	26
一、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26
二、技术风险	26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	27
四、竞争风险	28
五、汇率变化风险	28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8
七、财务风险	30
八、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31
九、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32
十、人力资源风险	32
十一、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32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34

二、发行人“五分开”情况及独立性	37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38
四、发行人的组织架构	43
五、发行人参股、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46
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7
七、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54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 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56
九、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56
十、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62
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	63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63
二、行业基本情况	63
三、公司的竞争实力	78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85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04
六、特许经营权	111
七、核心技术	111
八、研发情况	114
九、研发人员情况	122
十、境外经营情况	123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24
一、同业竞争	124
二、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	125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14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情况	14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147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15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150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51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定的有关协议	15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52
第九章 公司治理	153
一、概述	153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3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67
四、发行人近三年内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67
五、管理层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	167
六、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168
七、发行人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168
八、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70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75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75
二、财务报表	178
三、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2
四、主要税项	208
五、分部报告	210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11
七、主要财务指标	213
八、资产评估情况	216
九、验资情况	217
十、财务状况分析	220
十一、盈利能力分析	258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275

十三、公司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278
十四、最近三年及未来两年资本性支出	279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79
十六、股利分配	281
第十一章 募集资金运用	283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83
二、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285
三、技术中心项目	300
四、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	306
五、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314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15
第十二章 未来发展与规划	318
一、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	318
二、募投项目与公司未来的发展状况分析	322
三、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323
四、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24
第十三章 其他重要事项	325
一、重大合同	325
二、对外担保情况	329
三、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329
四、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2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2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329
第十四章 董事及中介机构声明	330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30
二、保荐机构声明	331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32
四、审计机构声明	333
五、评估机构声明	334
六、验资机构声明	335
第十五章 附件.....	336
一、本招股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336
二、文件查阅时间	336
三、文件查阅地址	336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	指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珠海元盛		
元盛有限公司	指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珠海亿盛	指	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香港元盛	指	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中山立顺	指	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华烁科技	指	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化学院	指	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元盛电子香港	指	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中山元盛	指	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本公司子公司
西安东旺	指	西安东旺精细化学有限公司
珠海巨海	指	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紫翔	指	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捷利	指	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
中兴新宇	指	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
天津普林	指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超华科技	指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超声电子	指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 1,670 万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票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票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
中喜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CPCA	指	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
IPC	指	国际电子工业连接协会
WECC	指	世界电子电路理事会
JPCA	指	日本印制电路协会
Prismark	指	美国 Prismark Partners LLC，电子行业专业咨询公司
JMS	指	日本 Japan Marketing Survey
NT Information	指	美国 Nt Information Ltd.，电子信息行业市场调查和行 业研究专业咨询机构
Garnter	指	美国 Garnter 公司，著名的 IT 市场调查机构
中国/我国	指	如无特殊说明，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不包括 港澳台地区
印制电路板/PCB	指	在公共基材上按预定布局提供点到点连接及印制元器 件的印制板
刚性印制电路板/刚性电路板	指	只采用刚性基材制作的印制电路板
挠性印制电路板/柔性电路板/挠性电路板/挠性板/FPC	指	只采用挠性基材制作的印制电路板
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刚挠结合板/刚挠印制电路板	指	同时采用刚性基材和挠性基材制作的印制电路板

挠性覆铜板/FCCL	指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加工基板材料，是由挠性绝缘基膜与铜箔组成
线间距	指	导线相邻边缘之间的距离
全印制电子技术	指	指采用各种印制工艺，把导电聚合物、纳米金属墨水或纳米无机墨水印制成电路或器件
深加工结转	指	加工贸易企业将保税进口料件加工的产品转至另一加工贸易企业进一步加工后复出口的经营活动
PI	指	聚酰亚胺薄膜
PET	指	聚酯薄膜
Roll to Roll	指	挠性覆铜板通过成卷连续的方式进行 FPC 制作的工艺技术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液晶显示器
HDI	指	印制电路板技术的一种，即高密度互联技术
COF	指	运用挠性印制电路板作封装芯片载体将芯片与挠性基板电路接合的技术
RFID	指	射频识别技术，又称电子标签，一种非接触式的自动识别技术，通过射频信号自动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数据
FPCA	指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
FR-4	指	一种耐燃材料等级代号，指树脂材料经过燃烧状态必须能够自行熄灭的材料规格
IMC	指	指能够被锡合金焊料所焊接的金属、锡合金焊料与被焊底金属之间，在高温中会快速形成一薄层类似“锡合金”的化合物
AOI	指	自动光学检测仪
ICT	指	在线测试仪，在线式的印制电路板静态测试设备，检测印制电路板的线路开路、短路、所有零件的焊接情况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章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	Zhuhai Topsu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可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	2007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住所：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洪湾工业区香工路 17 号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属于电子元器件印制电路板行业中新兴且发展前景良好的子行业。

印制电路板作为电子零件装载的基板，素有“电子产品之母”之称，是电子产品制造业的基础产业。挠性印制电路板具有可弯曲、卷绕、折叠等优点，可以大大缩小电子产品的体积和重量，广泛应用于航天、军事、移动通讯、汽车电子、工业自动化控制、仪器仪表、消费电子等多个领域。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和资本密集等特点，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当前应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将挠性印制电路板列为应优先发展的新型元器件，工信部发布的《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一五”专项规划》将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制电路板列为电子元器件产业的发展重点。中国挠性印制电路板产业发展比较特殊，虽然已成为 FPC 的主要生产地区之一，但市场集中度不高且 80%以上的产值来自外商投资企业。目前国内以生产低端 FPC 产

品为主，高精密度挠性印制电路板及刚挠结合板尚未形成大规模工业化生产。

公司是由国内第一批从事挠性印制电路板产业化研发的科技人员于 2002 年 11 月创立的 FPC 专业制造商，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多次获得省部级和珠海市的科学技术奖励。公司技术中心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以技术中心为平台，组建了广东省刚挠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珠海市挠性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及 CPCA 挠性印制电路研究开发中心等各级研究开发中心，同时公司还与电子科技大学、珠海市科技局合作建设“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公司主要产品有单面 FPC、双面 FPC、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等，其中双面 FPC、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被评为“2009 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分层多层 FPC 被评为“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

（三）行业地位

公司连续四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入选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印制电路行业百强企业，在挠性印制电路板子行业位居前列，主要竞争对手为国际 FPC 厂商在中国设立的公司。作为挠性印制电路板民族企业的代表，公司直接参与国际竞争，产品 50%以上出口香港、日本等地，主要客户包括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安费诺永亿通讯电子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四）主要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是由国内第一批从事挠性印制电路产业化研发的科技人员于 2002 年 11 月创立的 FPC 专业制造企业，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中心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以技术中心为平台，组建了广东省刚挠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珠海市挠性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



开发中心及 CPCA 挠性印制电路研究开发中心等各级研究开发中心，同时公司还与电子科技大学、珠海市科技局合作建设“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技术中心近年来承担了多项国家、省市级技术攻关项目，数项科技成果分获省部级和珠海市科学技术奖励。技术中心目前在 FPC 产品研发、FPC 可靠性测试水平和机理分析能力、FPC 模具设计制作能力、FPC 表面贴装技术等方面具有国内一流水平。

公司自主生产的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质量符合 IPC 标准，其中分层多层挠性印制板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公司目前拥有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8 项、已获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2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3 项，此外公司还参与制定了 3 项国际标准和 3 项行业标准。近年来，公司研发成果先后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2、人才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均具有 15 年以上的 FPC 行业经验，核心管理层稳定，自公司创立来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已形成了以董事长、总经理胡可先生和副总经理何波先生为核心，与电子科技大学紧密联系的研发团队。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89 人，其中本公司专职研发人员 67 人，外聘的电子科技大学专家 20 人，外聘中国印制电路协会专家 2 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胡可先生具有 26 年从事印制电路和挠性印制电路板技术开发、技术管理及企业经营管理的经验，曾数次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副总经理何波先生拥有 15 年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经验，是我国第一批从事 FPC 产业化研发的科技人才，曾作为项目主要负责人之一主持了我国第一代挠性印制电路产品产业化开发工作，并数次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

3、品牌和市场优势

公司曾获得“中国电子电路优秀民族品牌企业”、“广东省优秀自主品牌”、“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广东省出口品牌”、“广东省名牌产品”等称号。公司商标“元盛电子”和“元盛”先后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公司产品双面

挠性印制电路板、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被评为“2009 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公司注重市场开发、品牌建设和售后服务工作，公司已通过了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严格的合格供应商资格认定，并与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2009 年公司前十大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16,834.55 万元，占当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5.84%。2010 年 1-6 月，公司前十大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9,661.73 万元，占当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9.84%。

4、产学研结合优势

公司于 2005 年与电子科技大学签订了产学研全面合作协议，电子科技大学授权公司作为其产学研基地，并与公司建立了切实可行的战略联盟机制，双方以本公司为创新平台，以电子科技大学为技术依托，针对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进行联合攻关，加速提升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

5、区位优势

公司坐落于电子信息产业发达的珠江三角洲地区，该地区拥有我国 FPC 产业完整的产业链和大量的技术人才，同时紧邻港澳地区，为公司原材料及设备采购和产品销售、出口提供了良好的区位优势。

（五）本次发行前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珠海亿盛	2800.00	56.00%
新迪公司	650.00	13.00%
香港元盛	600.00	12.00%
华烁科技	500.00	10.00%
中山立顺	450.00	9.00%
合计	5,000.00	100.00%

二、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2,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珠海亿盛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1、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

珠海亿盛的前四名股东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合计持有珠海亿盛 85.71%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从 2002 年公司成立至今，上述 4 人一直担任公司的关键管理职位，其中胡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宣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何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徐景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该四人能够对珠海亿盛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实质影响本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任免。该四人已于 2007 年 7 月 9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确认：自该日起至珠海亿盛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该四人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四、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058.08	23,332.96	16,926.95	16,764.13
流动资产	13,422.87	13,834.65	8,947.00	10,336.46
非流动资产	10,635.20	9,498.31	7,979.95	6,427.66
总负债	10,298.99	11,349.12	7,919.17	9,419.86
流动负债	9,748.99	10,751.62	7,844.17	9,162.36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13,759.09	11,983.83	8,906.46	7,192.68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收入	12,145.02	22,311.11	19,413.49	22,946.44
营业利润	1,938.99	3,843.54	1,411.51	2,051.45
利润总额	2,097.74	4,134.09	1,914.32	2,270.92
净利润	1,775.31	3,551.38	1,718.36	2,06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31	3,577.38	1,713.81	2,047.1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1	4,047.34	861.53	5,962.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61	-1,854.62	-2,580.22	-3,11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4	223.08	9,37.90	-2,127.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89	2,415.75	-920.64	704.13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流动比率（倍）	1.38	1.29	1.14	1.13
速动比率（倍）	1.15	1.11	0.89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81%	48.65%	48.32%	58.9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9	3.85	4.12	4.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85	7.54	7.4	5.1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40	33.51	14.59	24.74
每股净资产（元/股）	2.76	2.4	1.8	1.4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量（元/股）	0.22	0.81	0.17	1.1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67%	4.48%	3.25%	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66	0.25
	稀释每股收益	0.33	0.66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1.92%	27.43%	14.11%
	加权平均	12.75%	31.22%	15.61%

五、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1,67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4%

发行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采取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要求的创业板发行对象条件的投资者

六、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技术中心项目和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等。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 拟投资额 (万元)	建设期 (月)	投资进展		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第一年	第二年	
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15,916.24	15,916.24	12	15,916.24	-	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9】743 号文）核准。
技术中心项目	5,500.00	5,500.00	24	3,300.00	2,200.00	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9】839 号文）核准。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	8,500.00	8,500.00	9	8,500.00	-	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9】832 号文）核准。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	—	—	—	—	—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章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	Zhuhai Topsu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可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	440400400010212
公司住所: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洪湾工业区香工路 17 号
邮政编码:	519060
电 话:	0756-8819666
传 真:	0756-8819777
互联网网址:	www.fpc.com.cn
电子信箱:	fpc@fpc.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	徐景浩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电话号码:	0756-881969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	1,67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4%

股本的比例：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76元/股（截至2010年6月30日）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采取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要求的创业板发行对象条件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	【】万元
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

三、新股发售的有关当事人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	崔海涛

电 话：	010-66555209
传 真：	010-66555327
保荐代表人	杨志、马乐
项目协办人	陈颖慕
项目组成员	李志勇、赵涛、尹剑华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

住 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	韩德晶
电 话：	010-66578066
传 真：	010-66578016
联系人：	曹蓉、刘燕
经办律师：	崔利国、曹蓉、刘燕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增刚
电 话：	010-83915232
传 真：	010-83913756
联系人：	王秋虹
经办会计师：	王秋虹、祁卫红

（四）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 所：	深圳市深南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 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五）收款银行——【】银行【】支行

地 址：	
电 话：	
户 名：	
账 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上述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的日期：【】年【】月【】日-【】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估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行业特点是按客户订单安排生产。过去的十几年里，挠性电路板的下游行业如通信设备、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发展迅速，产能和产值快速增长，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际和国内知名企业，2008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下游行业的挠性印制电路板需求减少，对本公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2008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269.84 万元，较 2007 年减少 3,600.54 万元，降幅为 15.74%，其中 2008 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4,037.65 万元，较 2007 年同期减少 1,862.98 万元，降幅为 31.57%。

2009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198.6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87.39 万元，分别较 2008 年增长 15.20%和 161.81%。2010 年 1-6 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40.64 万元，分别较 2009 年同期增长 47.30%和 36.43%。

如未来下游行业对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需求再次出现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采用定制模式，制造厂商能否跟上客户需求变化，能否跟上技术持续进步要求是决定其竞争力的重要因素。随着下游行业技术要求的日益提高，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也在快速进步。公司一直紧跟客户需求，对现有技术不断改进并开发新的技术，在生产技术方面处于国内先进水平，部分技术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尽管如此，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客户要求的进一步提高，不排除本公司由于研发投入不足等因素导致不能及时跟进客户技术要求的可能，这将对本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

公司是注册于珠海市经济特区的外商投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 2006 年至 2008 年分别享受 7.5%、7.5%、9% 的所得税税率。

2008年12月16日，公司通过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2009年、2010年，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未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如无所得税优惠，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和2010年1-6月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应分别为15%、18%、20%、22%。报告期内所得税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利润总额（万元）	2,097.74	4,134.09	1,914.32	2,270.92
净利润（万元）	1,775.31	3,551.38	1,718.36	2,069.08
未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净利润（万元）	1,624.84	3,356.05	1,529.26	1,907.74
差额（万元）	-150.47	-195.33	-189.10	-161.34
占比	8.48%	5.50%	11.00%	7.80%

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优惠占公司净利润比重较低。

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如本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继续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自第二年开始适用25%的税率。企业所得税税

率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如果未来国家主管税务机关对上述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四、竞争风险

挠性电路板行业是全球竞争行业。虽然公司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且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在国内市场正在取代国外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并已成功打入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但与国际竞争对手相比，本公司尚存在起步相对较晚，目前规模相对偏小等不利因素。

五、汇率变化风险

公司的产品有较大比例用于出口，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产品外销的比例分别为59.56%、54.70%、52.01%、53.42%，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人民币升值将主要从两个方面影响公司的销售：一方面，当人民币升值幅度较大时，由于公司销售回款期在三个月左右，以外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将产生汇兑损失；另一方面，对公司以外币计价的产品销售竞争力带来一定压力。

公司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汇兑净损失分别为43.13万元、34.67万元、221.23万元、256.78万元，占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63%、1.05%、17.62%、13.96%。2009年人民币汇率稳定，汇兑净损失占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得净利润比重不大，但未来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变大，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挠性覆铜板、覆盖膜、金盐等产品是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挠性覆铜板	1,584.01	19.71%	2,977.54	20.35%	2,501.28	16.51%	3,106.86	16.76%
覆盖膜	569.58	7.09%	1,055.33	7.21%	1,089.82	7.19%	1,514.13	8.17%
金盐	517.34	6.44%	803.20	5.49%	620.02	4.09%	570.19	3.08%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平均价格	变动率	平均价格	变动率	平均价格	变动率	平均价格	变动率
挠性覆铜板 (元/m ²)	108.22	-0.15%	108.38	-12.49%	123.85	0.79%	122.88	3.69%
覆盖膜 (元/kg)	35.95	-9.45%	39.7	-37.76%	63.79	-21.90%	81.68	-8.34%
金盐 (元/g)	157.75	17.45%	134.31	9.26%	122.93	15.47%	106.46	13.97%

报告期内挠性覆铜板价格出现小幅波动，金盐价格明显上涨，覆盖膜等化工产品价格持续下降。虽然报告期内，在铜价大幅波动的情况下，挠性覆铜板整体价格呈下降趋势，但随着全球经济复苏，铜、金等贵金属价格出现上涨趋势，可能会造成金盐价格的上涨及挠性覆铜板降价趋缓甚至上涨。

报告期内，挠性覆铜板价格变动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挠性覆铜板价格变动	净利润			净利润对挠性覆铜板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幅度	
2010年1-6月	10%	1,775.31	1,640.67	-7.58%	-0.76
2009年		3,551.38	3,298.28	-7.13%	-0.71
2008年		1,718.36	1,490.74	-13.25%	-1.32
2007年		2,069.08	1,781.70	-13.89%	-1.39

报告期内，金盐价格变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金盐价格变动	净利润			净利润对金盐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幅度	
2010年1-6月	10%	1,775.31	1,731.34	-2.48%	-0.25
2009年		3,551.38	3,483.10	-1.92%	-0.19
2008年		1,718.36	1,661.94	-3.28%	-0.33
2007年		2,069.08	2,016.34	-2.55%	-0.25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对挠性覆铜板和金盐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较低，且对挠性覆铜板价格变动的敏感系数呈下降趋势，但挠性覆铜板和金盐价格的上涨仍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七、财务风险

（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在短时间内大幅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项目产生效益尚需一段时间。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二）主要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风险

公司为解决流动资金需求，以主要经营性资产作为抵押向银行申请大额贷款。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房产	19,209.03 平方米	31,088,500.89	27,459,645.58
合计		31,088,500.89	27,459,645.58

公司以净值为 2,745.96 万元的房产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占固定资产净值的 32.24%。本公司一旦发生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银行将对相关资产采取强制措施，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134.67 万元、289.98 万元、457.63 万元、210.1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755.31 万元、3,551.38 万元、1,718.36 万元、2,069.08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7.59%、8.17%、26.63%、10.15%，所占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未来如果政府对公司的扶持政策及相关补贴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四）应收帐款比例较高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在流动资产中所占比重较大，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9,610,898.01 元、67,035,281.76 元、49,000,615.89 元、45,249,441.20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0.82%、48.45%、54.77%、43.78%。本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一般为 3 个月左右，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0%、100%、99.95%，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如果客户经营情况发生恶化，应收帐款存在可能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

八、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将主要投资于“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建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技术中心项目”和“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公司已基于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材料供应和工艺技术水平等因素作出审慎的可行性分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调整产品结构，进一步发挥公司产业链优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虽然公司已对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整体经济状况大幅下滑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发生，将会导致产品市场需求低于预期或者供求失衡，从而加剧市场竞争，加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压力，影响募投项目的投资收益率。

募投项目达产后，如果公司不能享受 15% 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将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募投项目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 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挠性印制电路板 表面贴装项目	合计
利润总额（万元）	7,696.79	4,409.35	12,106.14
净利润（万元）	6,542.27	3,747.95	10,290.22

未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净利润（万元）	5,772.59	3,307.02	9,079.60
净利润减少（万元）	769.68	440.93	1,210.61
占比	11.76%	11.76%	11.76%

九、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挠性印制电路板清洁生产原执行环保部制定的《清洁生产标准-电镀行业》（HJ/T 314-2006）中涉及有关“印制电路板类”标准要求，自2009年2月1日起，挠性印制电路板清洁生产执行环保部新制定的《清洁生产标准-印制电路板制造业》（HJ 450-2008）相关标准。本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依法领取了排污许可证，按时申报排污情况及缴纳排污费；环保设施稳定运转，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无环保行政处罚纪录。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环保投入分别为177.54万元、79.55万元、132.14万元。2009年12月10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函》（粤环审〔2009〕158号），同意本公司通过上市环保核查。环保核查情况详见“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七）安全及环保情况”之“2、环保工作”。

环保问题已经越来越受到我国政府的重视，今后存在由于环保标准提高而导致公司环保投入不断增加的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十、人力资源风险

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高速发展源于拥有一批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但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对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引进跟不上公司的发展速度，公司的生产和研发能力将受到限制，可能会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本公司发行前，控股股东珠海亿盛持有公司56%的股份。虽然本次发行后珠海亿盛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有所下降，但其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不排除珠海



亿盛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它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由元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6日，元盛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并于2007年9月22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元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元盛有限公司以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净资产58,847,759.34元，按1：0.8497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份，股本总额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余额8,847,759.34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07年9月5日，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省国资委关于省化学研究院持有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问题的批复》（鄂国资产权[2007]280号），同意元盛有限公司以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化学院持有的本公司500万股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007年10月22日，商务部出具《商务部关于同意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7】1771号），核准元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22日，公司取得商务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A字【2007】0250号）。

2007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等创立事宜，选举产生了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以及由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的第一届监事会。

2007年11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元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设立股份公司事宜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07）第 23758 号），验证发行人变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由各发起人足额缴纳。

200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取得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400010212）。

在元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未能按《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履行先验资、后召开创立大会的要求，即发行人的设立程序存在瑕疵。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符合股份公司设立时有关发起人资格、设立方式、设立条件等法定实体条件；且验资机构已依法出具验资报告。

（2）珠海市工商局已依法向发行人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行人依法获得股份公司的主体资格；

（3）发行人整体变更至今，公司登记机关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发行人的设立行为从未提出异议。

因此，发行人设立过程中的程序瑕疵不影响发行人的有效存续，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不构成法律障碍。

（二）发起人

本公司的发起人为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迪公司、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股份类别如下：

发起人名称	所持股份数额（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类别
珠海亿盛	2,800.00	56.00%	境内法人股
新迪公司	900.00	18.00%	外资股
化学院	500.00	10.00%	国有法人股
中山立顺	450.00	9.00%	境内法人股
香港元盛	350.00	7.00%	外资股
合计：	5,000.00	100.00%	-

发起人基本情况详见本章“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设立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时的主要发起人为珠海亿盛。珠海亿盛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控制的本公司 56% 的股东权益，无其他营业收入来源及对外投资，其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没有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承继了元盛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公司成立时承继了元盛有限公司的全部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与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变化，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

发行人成立以来，主要发起人珠海亿盛未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与珠海亿盛无关联关系。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元盛有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均由发行人承继。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元盛有限公司资产已全部更名至公司名下。

二、发行人“五分开”情况及独立性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自产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部门，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二）资产完整及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元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元盛有限公司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设施、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商标等资产。公司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并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行政人事部负责公司员工的人事档案管理、任免、考核和奖惩，并已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其支付工资和办理社会保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或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目前，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已与控股股东分开，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一）中山元盛的股权收购

中山元盛成立于 2000 年 9 月 15 日，系经中山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中经贸引字[2000]475 号）的中外合资企业。鉴于元盛有限公司与中山元盛具有相同的股东，两公司主营产品类似，为消除同业竞争，元盛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对关联公司中山元盛进行了股权收购。收购前，中山元盛的股权结构比例如下：

单位：美元

出资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珠海亿盛	189,000.00	45.00%



中山立顺	42,000.00	10.00%
化学院	42,000.00	10.00%
新迪公司	84,000.00	20.00%
香港元盛	63,000.00	15.00%
合计	420,000.00	100.00%

2007年1月18日，元盛有限公司、新迪公司与中山立顺、珠海亿盛、化学院、香港元盛签订《合资经营企业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转让方中山立顺、珠海亿盛、化学院、香港元盛将其持有的中山元盛合计75%的股权转让给元盛有限公司，转让方香港元盛将其持有的中山元盛5%的股权转让给新迪公司，元盛有限公司、新迪公司受让的股权转让总价为33.6万美元，其中元盛有限公司受让的中山元盛75%的股权的受让对价为31.5万美元，新迪公司受让的中山元盛5%的股权的受让对价为2.1万美元。同日中山元盛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7年2月7日，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合资经营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中外经贸资字[2007]154号文）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化学院就将其持有的中山元盛10%的股权转让给元盛有限公司事宜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时，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发现化学院的该股权转让价格为原值转让，故要求对中山元盛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

2007年4月30日，中山市谷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审计报告》（中谷会审字（2007）第079号）确认，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确认的中山元盛所有者权益为6,810,651.54元。

2007年5月20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对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07）第053号）确认：中山元盛在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5,199,625.49元。

2007年5月20日，化学院与元盛有限公司签订《关于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补充协议》，约定化学院将其持有的中山元盛10%股权的转让价款按照中山元盛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6,810,651.54元为依据，

确定股权转让价款为 681,065.15 元。

2007 年 6 月 27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省国资委关于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对珠海元盛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有关事宜的批复》（鄂国资产权[2007]185 号），同意化学研究院将持有中山元盛 10% 的股份按审计净资产价格转让给元盛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中山元盛原股东签署《合资经营企业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补充协议》约定，就化学学院向元盛有限公司转让的中山元盛 10% 的股权的交易价格，各方同意按照中山元盛当时的账面净值、审计净值、评估净值中的孰高原则定价。由于中山元盛账面净值额（6,810,651.54 元）最高，最终确定该股权交易价格为 681,065.15 元。

2009 年 12 月 16 日，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合资经营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权转让价格的批复》（中外经贸字[2009]1325 号），同意调整上述股权转让价格。

本次转让完成后中山元盛成为元盛有限公司控股的中外合资企业，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美元

出资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元盛有限公司	315,000.00	75.00%
新迪公司	105,000.00	25.00%
合计	420,000.00	100.00%

（二）中山元盛的股权转让

由于中山元盛成立较早，机器设备陈旧落后，产品为单面 FPC 中的低端产品，毛利率较低，近年来随着行业竞争加剧，特别是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中山元盛的盈利水平逐步下滑，2008 年仅实现净利润 18.20 万元。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公司采取了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改善产品结构等一系列措施。鉴于中山元盛机器设备陈旧老化，产品为单面 FPC 中的低端产品，并且该厂区因不是独立厂区，不能实施电镀等工艺流程，不是一个完整的生产场所，因此已不具备全面升级更新设备的条件。

为满足公司经营战略调整需要，200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西安东旺、中

山元盛签署《框架协议书》约定：（1）本公司将所持中山元盛 75%的股权转予西安东旺，以评估机构评估的中山元盛的资产净值或经审计的中山元盛的资产账面值中较高者为交易对价，西安东旺应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前向本公司付清股权转让款；（2）中山元盛在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公司名称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且中山元盛与西安东旺不得使用“元盛”商号；（3）为保持中山元盛生产经营活动的稳定，本公司承诺在协议书生效之日起一年内，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要求以市场公允价格继续委托中山元盛生产、加工相关产品。根据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中名称变核外字【2010】第 1000294148 号），中山元盛拟更名为中山市嘉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因中山元盛为外商投资企业，名称变更涉及商务部门审批，相关程序正在履行中，发行人将督促中山元盛尽快完成变更手续。目前，中山元盛与西安东旺已不再使用“元盛”商号。

200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将持有的中山元盛 75%的股权转让给西安东旺。

根据广东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信长广审字（2009）第 002-1 号），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山元盛的总资产为 771.69 万元，净资产为 371.99 万元，发行人享有的净资产为 278.99 万元。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08〕第 203 号），采用成本加和法评估的中山元盛总资产价值为 767.37 万元，净资产为 367.67 万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西安东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确定转让价款为 40.82 万美元。

2009 年 4 月 3 日，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对本次股权转让出具了《关于合资经营企业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中外经贸资字〔2009〕304 号）。

2009 年 4 月，公司收到全部转让款 2,789,904.37 元。

2009 年 5 月 31 日，中山元盛获得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400019781）。

此次股权转让后，中山元盛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美元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金额
西安东旺	75.00%	315,000.00
新迪公司	25.00%	105,000.00
合计	100.00%	420,000.00

2009年11月28日，新迪公司签署承诺函承诺：“自中山元盛经营期限届满十年（即2010年9月14日）之日起开始办理新迪公司所持中山元盛全部股权转让给与本公司没有任何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中山元盛财务指标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2008年、2007年中山元盛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如下（以本公司合并口径计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			2007年		
	中山元盛	本公司	占比	中山元盛	本公司	占比
总资产	806.83	16,926.95	4.77%	2,013.08	16,764.13	12.01%
净资产	303.96	9,007.78	3.37%	454.75	7,344.26	6.19%
营业收入	1,137.25	19,413.49	5.86%	3,374.86	22,946.44	14.71%
利润总额	30.33	1,914.32	1.58%	121.55	2,270.92	5.35%

2008年、2007年中山元盛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占本公司及其前身的比重均不超过20%。中山元盛股权的购买与转让不构成发行前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经营中的正常决策行为，其股权受让方西安东旺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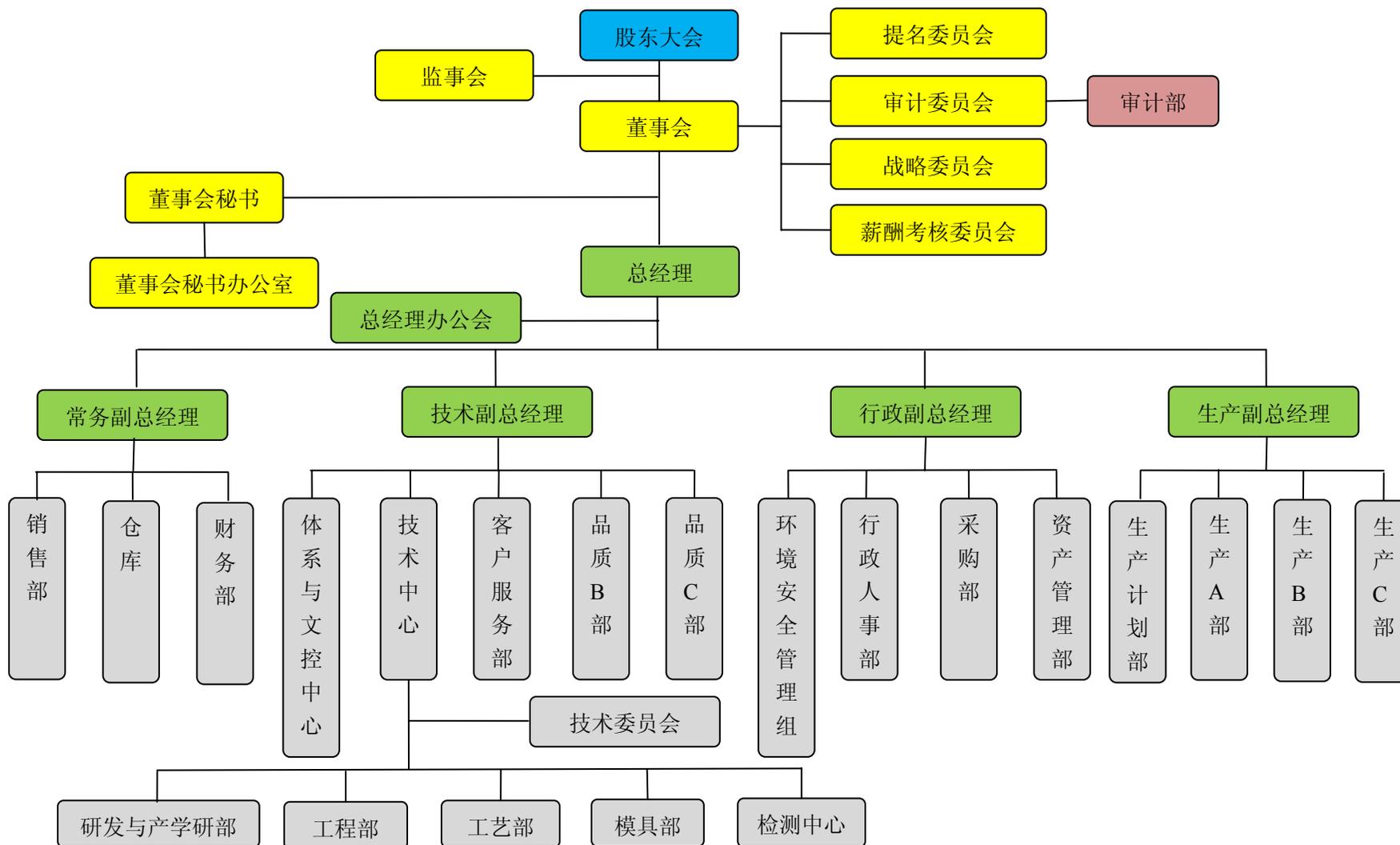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2007年发行人收购中山元盛75%的股权时已经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但因中山元盛生产设备陈旧落后，产品附加值低，且不是独立厂区，进行全面技术改造需选址搬迁，其投入资金需求相当于新设一家工厂。发行人于2009年转让了中山元盛75%的股权予无关联的第三方是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正常决策行为，中山元盛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发行人通过转让股权掩盖中山元盛违法违规行为的意图。中山元盛无论是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指标占发行人比重都不超过20%，不构成发行前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其股权受让方西安东旺与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组织架构

（一）本公司的组织架构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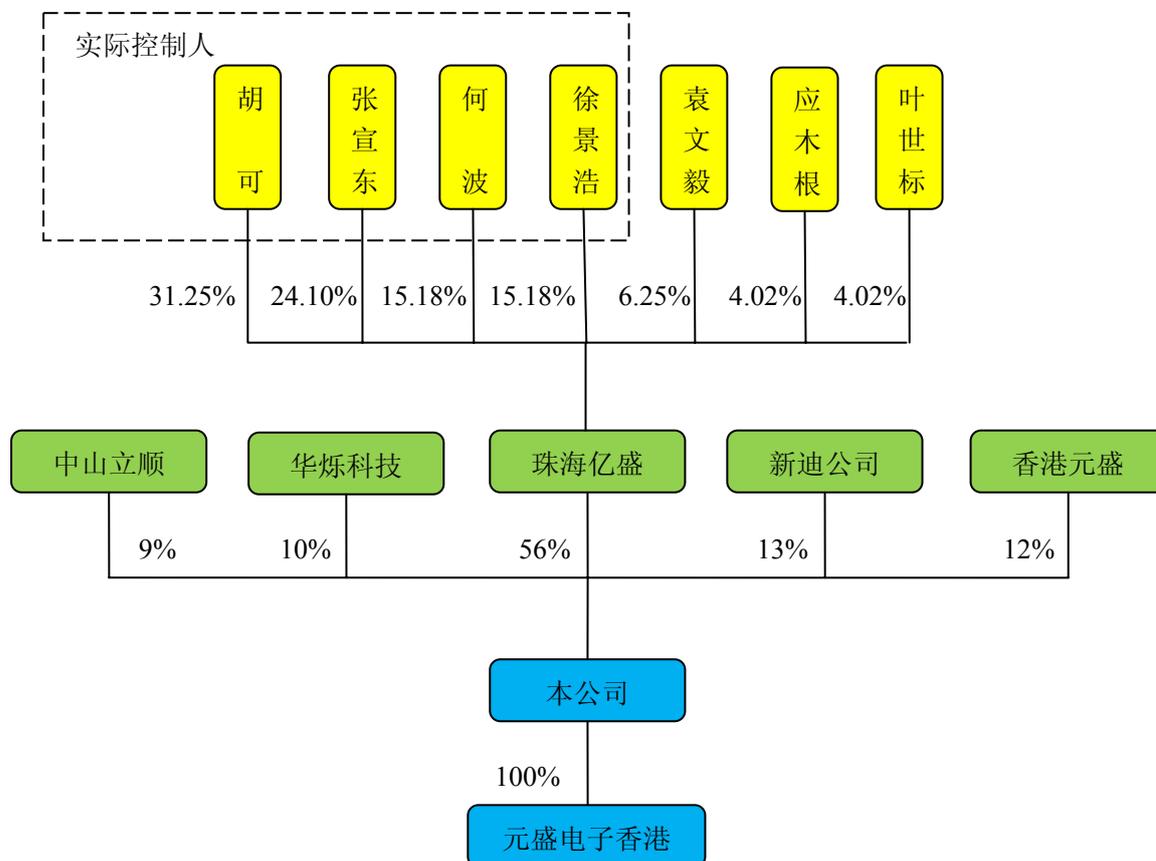


（二）本公司主要部门的职能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生产 A、B、C 部	负责按生产计划部的生产安排，完成相关产品的生产。
生产计划部	负责组织生产计划的编制、调整和修改，设备及仪器维修保养。
资产管理部	负责固定资产入库、验收、盘点、转移、闲置及报废。
采购部	负责公司物资的采购及日常工作。
行政人事部	综合管理公司行政、人事、后勤工作，协调各部门的关系，为公司的正常动作提供有效保障；制定公司行政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和不断完善。
品质 B、C 部	负责生产 B、C 部出货产成品的最终检查、包装，通过品质检查的数据统计和分析，督促和推动生产 B、C 部整体品质水平的提高。
客户服务部	负责客户投诉的重要品质问题处理；了解不同客户对品质的关注焦点，做好品质服务开展的前期工作。
检测中心	负责公司物料及产品检测。
模具部	负责研发和制作生产所需的各类模具。
工艺部	负责研发生产新工艺，并根据公司需要，引进和评估新材料、新设备性能，新工艺的可行性及新产品的生产工艺。
工程部	负责公司产品样板的开发研究、技术标准制定。
研发及产学研部	主导公司产学研工作，负责公司部级、省级和市级项目申报、攻关及验收，公司前瞻性工艺技术开发，实习研究生课题开展和辅导。
财务部	全面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及税务工作，确保公司资金使用安全。
仓库	负责仓库物料管理。
销售部	负责产品销售工作，市场信息搜集、整合，销售业绩统计等。
审计部	负责对公司的所有经营活动及财务收支进行内部审计。

（三） 本公司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五、 发行人参股、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2007 年 5 月 16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核准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的复函》（粤外经贸合函（2007）140 号），同意元盛有限公司在香港独资设立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26 日，商务部出具《批准证书》（[2007]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 000757 号）同意元盛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元盛电子香港的注册资本为 1 万港币，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观塘道 396 号毅力工业中心 11 楼 C 室，主要经营地为香港，经营范围为挠性电路板的销售和相关

电子材料的进出口。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元盛电子香港拥有资产总额 1,778,495.11 元，净资产 30,205.94 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017,582.50 元，实现净利润 83,623.86 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元盛电子香港拥有资产总额 1,479,286.09 元、净资产 26,726.74 元，201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39,359.99 元、净利润-2,917.42 元。

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1 年 11 月 12 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洪湾）1-18 号宗地 3 号厂房 1 楼 104 房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440400000044569

注册资本：1,670 万元

实收资本：1,6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可

股东构成：

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持股比例
胡可	中国	无	51021219640720****	31.25%
张宣东	中国	无	11010819690727****	24.10%
何波	中国	无	11010819680325****	15.18%
徐景浩	中国	无	45030519700714****	15.18%
袁文毅	中国	无	44072219640907****	6.25%



应木根	中国	无	51010219460807****	4.02%
叶世标	中国	无	44252419641020****	4.02%
合计				100%

主营业务：除持有本公司 56%股份外，无其他营业收入来源或对外投资。

经营业绩：：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珠海亿盛的资产总额为 23,577.67 万元，净资产为 11,835.74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311.11 万元，净利润 3,545.5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已经广东省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长广审【2010】第 004 号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珠海亿盛的资产总额为 24,140.85 万元，净资产为 13,606.39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145.02 万元，净利润 1,770.7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已经广东省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长广审字[2010]第 109 号审计）。

（2）珠海亿盛历史沿革

①2001 年珠海亿盛设立

2001 年 11 月 8 日，珠海市永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亿盛设立出资的《验资报告》（永安达验【2001】1037-01-940），审验截止到 2001 年 11 月 8 日，珠海亿盛收到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袁文毅、叶世标、应木根等全体股东货币出资缴纳注册资本 175 万元人民币。珠海亿盛设立时的股权比例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胡可	43.75	25.00%
张宣东	43.75	25.00%
何波	26.25	15.00%
徐景浩	26.25	15.00%
袁文毅	17.50	10.00%
叶世标	8.75	5.00%
应木根	8.75	5.00%
合计：	175.00	100.00%

②2002 年珠海亿盛第一次增资

2002 年 2 月 7 日，珠海市永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亿盛增资的《验资报告》（永安达验 2002-0129），审验截止到 2002 年 2 月 7 日，珠海亿



盛收到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袁文毅、叶世标、应木根等全体股东货币新增缴纳注册资本 175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50 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后，珠海亿盛的股权比例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胡可	87.50	25.00%
张宣东	87.50	25.00%
何波	52.50	15.00%
徐景浩	52.50	15.00%
袁文毅	35.00	10.00%
叶世标	17.50	5.00%
应木根	17.50	5.00%
合计：	350.00	100.00%

③2005 年珠海亿盛第二次增资

2005 年 4 月 6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亿盛增资的《验资报告》（安德利验字（2005）第 052 号），审验截止到 2005 年 4 月 6 日，珠海亿盛收到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袁文毅、叶世标、应木根等全体股东货币新增缴纳注册资本 220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70 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后，珠海亿盛的股权比例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胡可	142.50	25.00%
张宣东	142.50	25.00%
何波	85.50	15.00%
徐景浩	85.50	15.00%
袁文毅	57.00	10.00%
叶世标	28.50	5.00%
应木根	28.50	5.00%
合计：	570.00	100.00%

④2007 年珠海亿盛第三次增资

2007 年 4 月 23 日，广东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亿盛增资的《验资报告》（信长广验字（2007）第 013 号），审验截止到 2007 年 4 月 23 日，珠海亿盛收到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袁文毅、叶世标、应木根等全体股东货币新增缴纳注册资本 1,100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670 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后，珠海亿盛的股权比例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胡可	521.88	31.25%
张宣东	402.47	24.10%
何波	253.51	15.18%
徐景浩	253.51	15.18%
袁文毅	104.38	6.25%
叶世标	67.13	4.02%
应木根	67.13	4.02%
合计：	1,670.00	100.00%

2、新迪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8 月 20 日

公司性质：私人企业（INDIVIDUAL）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观塘成业街 11 号华成工商中心 10 楼 9 室

商业登记证号码：19317260-000-08-09-5

主要生产经营地：中国香港

主营业务：贸易及投资

所有者：雷振明

经营业绩：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新迪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36,630 港元，净利润 336,023 港元。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新迪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73,948 港元，净利润 2,493,416 港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5 年 4 月 11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大道北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128694

主要生产经营地：广东省中山市

股权结构：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公司任职
邱红斌	512.50	51.25%	总经理
韦竟金	487.50	48.75%	董事长

营业范围：销售印刷材料、绝缘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不设门市、不设仓库）、装饰材料、丝印器材、五金配件；制版加工；电子、电气产品研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主可经营）。

经营业绩：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中山立顺的资产总额为 4,253.33 万元，净资产为 1,694.70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0.77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中山立顺的资产总额为 5,755.69 万元，净资产为 1,767.91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82.5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9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3,09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光谷街 30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000000032350

主要生产经营地：湖北省武汉市

股东构成：共有股东 186 人，其中法人股东 1 人，自然人股东 185 人。前 10 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股权比例
1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180,000	20.00%
2	刘良炎	9,731,153	7.43%
3	余万能	7,218,987	5.51%
4	孔渝华	5,164,016	3.95%
5	范和平	5,044,296	3.85%
6	李小定	4,562,626	3.49%
7	熊柏柳	3,402,206	2.60%

8	李翔	3,277,163	2.50%
9	赵帆	2,925,123	2.23%
10	袁明	2,893,150	2.21%
合计:		70,398,720	54.00%

营业范围：化学新材料、化工新产品、化工新工艺的研究和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及相关领域的工程设计与施工；光通信与电子信息材料、工业催化剂与净化剂、化工与医药中间体、建筑与建材化学品及精细化工产品和相关领域的设备、仪器、仪表的开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与助剂的代理销售；（以上需办理审批手续的持有效许可证经营）。经营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008年11月，根据鄂政函（2008）146号《湖北省化学研究院整体改制为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批复意见》，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实施改制，该院20%的资产继续保留国有性质，80%的资产通过挂牌转让等方式由自然人受让，国有股东与自然人股东共同发起设立了华烁科技。2009年8月，根据《湖北省国资委关于省化学研究院持有元盛股份公司股权问题的批复》（鄂国资产权（2009）229号）文件认定，华烁科技所持本公司股权性质由国有法人股变更为非国有股。

经营业绩：截至2009年12月31日，华烁科技的资产总额为46,581.29万元，净资产为18,222.68万元，2009年度实现净利润2,278.03万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华烁科技的资产总额为53,517.58万元，净资产为18,943.42万元，2010年1-6月实现净利润4,730.8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12月29日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BODY CORPORATION）

注册资本：1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观塘成业街11号华成工商中心10楼9室

注册编号：942438

股东构成：

姓名	出资额（港元）	股权比例
雷振明	4,583.00	45.83%
YANG YANG	2,500.00	25.00%
雷为农	1,667.00	16.67%
萧玮琳	833.00	8.33%
YEW, STEPHEN KAI JUNE	417.00	4.17%
合计：	10,000.00	100%

主营业务：除持有本公司 12% 的股份外，香港元盛无其他营业收入来源或对外投资。

经营业绩：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香港元盛总资产为 19,977 港元，净资产为 -13,505 港元，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实现净利润 -2,700 港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香港元盛总资产为 112,376.54 港元，净资产为 -13,505.00 港元，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实现净利润 390,051.75 港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珠海亿盛的前四名股东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合计持有珠海亿盛 85.71%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从 2002 年元盛有限公司创立至今，上述 4 人一直担任公司的关键管理职位，其中胡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宣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何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景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该四人能够对珠海亿盛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实质影响本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任免。该四人已于 2007 年 7 月 9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确认：自该日起至珠海亿盛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该四人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任职情况
胡可	中国	无	51021219640720****	董事长、总经理
张宣东	中国	无	11010819690727****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何波	中国	无	11010819680325****	董事、副总经理
徐景浩	中国	无	4503051970071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和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和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及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5,000 万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4%。

股东名称	本次A股发行前		本次A股发行后	
	股份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珠海亿盛	2,800.00	56.00%	2,800.00	41.98%
新迪公司	650.00	13.00%	650.00	9.75%
香港元盛	600.00	12.00%	600.00	9.00%
华烁科技	500.00	10.00%	500.00	7.50%
中山立顺	450.00	9.00%	450.00	6.75%
A 股投资者	-	-	1,670.00	25.04%
合计：	5,000.00	100.00%	6,67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之前，本公司股东及持股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珠海亿盛	2,800.00	56.00%
2	新迪公司	650.00	13.00%

3	香港元盛	600.00	12.00%
4	华烁科技	500.00	10.00%
5	中山立顺	450.00	9.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三）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本公司发行前无自然人股东。

（四）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内无新增股东的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

公司董事雷振明持有新迪公司 100%的股权，持有香港元盛 45.83% 的股权，新迪公司持有本公司 13%的股份，香港元盛持有本公司 12%的股份，雷振明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 18.50% 的股权。

除新迪公司与香港元盛存在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亿盛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承诺：“自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分别承诺：“自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本人担任珠海元盛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1）本人每年转让的珠海元盛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总数的 25%；（2）如本人离职，本人在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发行人股东新迪公司、中山立顺、华烁科技、香港元盛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分别承诺：“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发行人董事雷振明、刘良炎、邱红斌，发行人监事袁文毅、应木根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分别承诺：“自珠海元盛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也不由珠海元盛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本人担任珠海元盛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1）本人每年转让的珠海元盛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总数的 25%；（2）如本人离职，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元盛股份。”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发行人没有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及股东数量超二百人等情况。

九、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有职工 1475 名。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职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	1475	1058	759	1091

本公司每年末都有一定比例的员工主动离职，2009 年、2008 年、2007 年三年平均在 30%左右。离职员工集中在生产车间及附属岗位农民工，主要动因是年

末春节因素。年末农民工辞职返乡现象，目前已经成为沿海发达地区的一个普遍社会现象，2008 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员工流动率较普通年份更高。本公司在管理人员、研发人员、一线骨干、熟练技工等重要岗位人员都保持着相对稳定，年度人员流动率在 10%左右。

针对普通岗位员工离职率高及招工难等普遍的社会问题，本公司主要应对措施包括：

- （1）加强培训与引导，提高员工素质，提升普通员工整体水平。
- （2）高度重视员工稳定性需要，为员工心理上的安全提供保障。
- （3）针对不同员工的需要特征采取不同的措施。
- （4）为员工提供更多的事业发展机会。

2、员工专业结构

按专业构成分类	人 数	比 例
生产管理人员	79	5.36%
生产人员	1152	78.10%
营销人员	20	1.36%
技术人员	172	11.66%
财务人员	8	0.54%
行政管理人员	44	2.98%
合计	1475	1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按教育程度构成分类	人数	比例
大学及以上学历	148	10.03%
大专学历	181	12.27%
中专学历	226	15.32%
高中及以下	920	62.37%
合计	1475	100%

4、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构成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1257	85.22%
31-40 岁	175	11.86%
41-50 岁	42	2.85%

51-60 岁	1	0.07%
合计	1475	100%

（二）发行人执行的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等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

1、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报告期内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情况如下（不含中山元盛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养老保险	1,175,274.00	1,852,636.00	1,740,522.00	655,928.00
基本医疗保险	71,194.50	134,259.00	132,641.00	111,468.00
大病医疗保险	211,323.30	326,117.00	306,222.00	94,490.00
失业保险	35,296.84	97,813.62	280,921.00	131,674.00
生育保险	8,306.50	15,701.00	14,959.00	9,724.00
工伤保险	70,516.77	113,331.00	143,704.00	54,027.00
住房公积金	202,778.00	185,676.00	0	0
合计：	1,774,689.71	2,725,533.62	2,618,969.00	1,057,311.00

《珠海市职工医疗保险暂行规定》（珠府〔1997〕61号）规定用人单位应为珠海市户籍员工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外来劳务工、城镇个体劳动者的医疗保险分步实施；《珠海市外来劳务人员大病医疗保险暂行办法》规定用人单位应为外来劳务人员缴纳大病医疗保险。《珠海市城镇职工生育保险暂行办法》规定用人单位应为已参加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的在职职工缴纳生育保险。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为员工全体缴纳社会保险中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并为珠海市户籍职工缴纳了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为外来劳务人员缴纳了大病医疗保险。

2、报告期内参与社会保障的具体人数

报告期内，本公司员工参加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每月在职员工平均数	每月实缴社保平均人数	每月在职员工平均数	每月实缴社保平均人数	每月在职员工平均数	每月实缴社保平均人数	每月在职员工平均数	每月实缴社保平均人数
社会保险	1410	1379	1,227	1,129	1,066	954	901	393

2008年、2009年公司每月实缴社保平均人数略低于每月在职员工平均数，是因为公司大量招聘外来劳务人员，员工流动性较大，每月有部分新进员工待办相关社保缴纳手续。

2007年股改前，公司治理尚不规范，只为部分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相关承诺。2008年、2009年公司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2009年9月前，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是由于外来务工人员更关注薪酬水平的高低，对缴纳住房公积金比较抵触，经与员工协商后，公司采取以下措施：①公司为外来劳务人员提供宿舍，公司现有两栋职工宿舍楼，共110间宿舍、1320个床铺，同时公司购置5套商品房为部分外来管理人员提供过渡居住场所。②公司为珠海市户籍员工发放住房补贴，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分别发放住房补贴款170,366元、37,928元和45,624元。2009年9月开始，公司强制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并继续为外来劳务人员提供宿舍。

3、补缴金额测算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应缴未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中，应由公司承担缴纳部分金额测算如下：

单位：元

期间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合计金额
2007年	1,662,641.73	470,949.00	2,133,590.73
2008年	0	541,619.00	541,619.00
2009年	0	340,953.75	340,953.75
2010年1-6月	0	0	0
合计	1,662,641.73	1,353,521.75	3,016,163.48

针对以前年度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亿盛于2010年4月7日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保险问题的承诺函》并做出如

下承诺：“贵公司已按珠海市社会保险征缴的相关制度缴纳社会保险金。若经有权机构认定贵公司需支付自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未依法缴纳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的本金以及罚金、罚息、滞纳金等款项，或因上述事项贵公司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相关的权利要求时，本公司将自愿全额承担该等依法应由贵公司承担的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贵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确保贵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额外损失。”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于2010年4月7日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社会保险问题的承诺函》并做出如下承诺：“贵公司已按珠海市社会保险征缴的相关制度缴纳社会保险金。若经有权机构认定贵公司需支付自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未依法缴纳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的本金以及罚金、罚息、滞纳金等款项，或因上述事项贵公司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相关的权利要求时，本人将自愿全额承担该等依法应由贵公司承担的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贵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确保贵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额外损失。”

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亿盛于2010年4月7日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并做出如下承诺：“贵公司已于2009年9月起开始执行珠海市住房公积金制度。若经有权机构认定贵公司需支付自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未依法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本金以及罚金、罚息、滞纳金等款项，或因上述事项贵公司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相关的权利要求时，本公司将自愿全额承担该等依法应由贵公司承担的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贵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确保贵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额外损失。”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于2010年4月7日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并做出如下承诺：“贵公司已于2009年9月起开始执行珠海市住房公积金制度。若经有权机构认定贵公司需支付自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未依法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本金以及罚金、罚息、滞纳金等款项，或因上述事项贵公司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

方式提出相关的权利要求时，本人将自愿全额承担该等应依法由贵公司承担的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贵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确保贵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额外损失。”

2010年7月12日，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文件，证明本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至2010年7月8日期间，未发现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有因违法受到本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2010年7月8日，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文件，证明本公司已按规定为公司职工在珠海市交通银行开户缴存住房公积金，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和规章而受到该中心的任何行政处罚。

此外，公司为部分可能存在生产安全风险的岗位购买了商业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商业保险类别	人 数	说明
意外伤害保险	150 人	集体险、不记名
安达人身意外险	17 人	-
长保安全、健康一生意外伤害保险	11 人	-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现已为其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发行人报告期内有部分员工存在未参与社会保障的行为不符合《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相关社会保险征缴的规定，但鉴于发行人通过向其员工提供员工宿舍、向员工发放住房补贴等形式代替住房公积金，发行人报告期内亦未因该等行为受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及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处罚，且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可能发生的住房公积金补缴、社会保险金补缴等有可能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事项作出了承诺，因此该等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分别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不同业竞争声明和承诺函》，详细内容参见“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二）流通限制和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章之“七、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三）对欠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分别出具了《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保险问题的承诺函》、《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详细内容参见本章“九、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二）发行人执行的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等情况”。

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属于电子元器件印制电路板行业中新兴且发展前景良好的细分行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单面 FPC、双面 FPC、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发行人及其前身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从未发生变化。

二、行业基本情况

（一）挠性印制电路板（FPC）简介

1、挠性印制电路板的概述

挠性印制电路板又称为柔性线路板或软性印制电路板。根据 IPC 的定义，挠性印制电路板是指以印刷的方式，在挠性基材上面进行线路图形的设计与制作的产品。

挠性印制电路板是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缩写为 PCB）的一种。印制电路板作为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印制电路板本身的基板由导电、绝缘隔热的材质所制作成，铜箔覆盖在整个基板上，在制造过程进行蚀刻处理，留下符合设计要求的导电线路，这些线路被用来提供印制电路板上零件的电路连接。印制电路板是电子零件装载的基板和关键互连件，绝大多数电子设备及产品均需配备，素有“电子产品之母”之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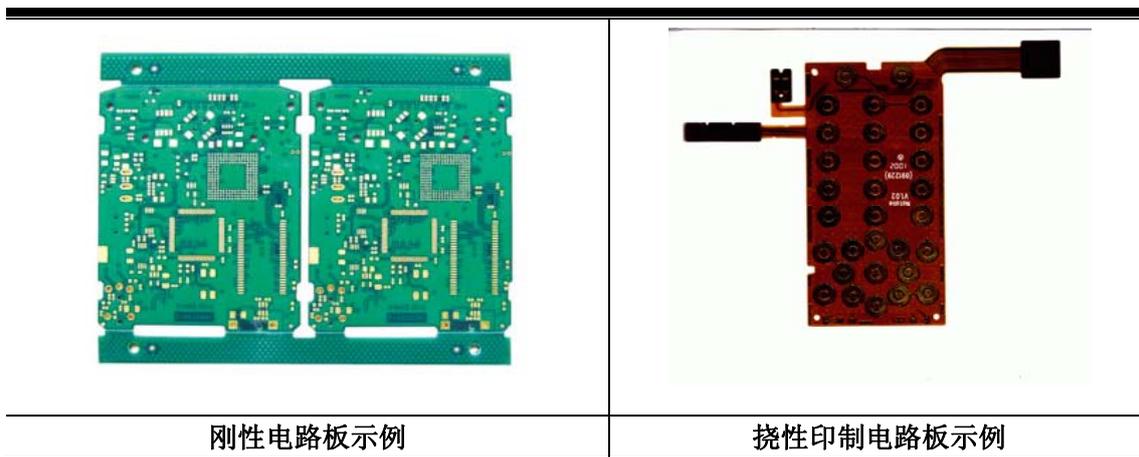
按照不同的分类方法可以将印制电路板分为不同的种类，按照层数划分，印制电路板可分为单面板、双面板和多层板；按柔软度划分，印制电路板可分为刚性印制电路板、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

刚性印制电路板是由不易弯曲、具有一定强韧度的刚性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

板，其优点是可以为附着其上的电子元件提供一定的支撑。

挠性印制电路板是由挠性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其优点是可以进行三维弯曲，便于电子元件的组装。

刚性印制电路板和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示例如下：



挠性印制电路板与刚性印制电路板生产所使用的基材不同，FPC 使用柔软而薄的 PI 或 PET 材料，刚性印制电路板采用含树脂玻纤布的 FR-4 材料，FPC 生产较刚性印制电路板相比，具有以下几个难点：

（1）操作困难：任何外力都会导致挠性印制电路板变形、折皱，影响后续工序生产，因此 FPC 生产设备必须有防皱、防变形、防掉落等功能；

（2）钻孔要求高：FR-4 材料为硬性材料，容易切断，而 PI 或 PET 材料为挠性材料，不易切割。钻孔过程中 FR-4 材料被钻头切削成粉末后从排屑槽排除，而 FPC 钻孔过程中高温将 PI 或 PET 材料融化粘在排屑槽内，难以排出，容易出现品质问题；

（3）挠性印制电路板的 PI 或 PET 材料受温度、湿度、机械外力的影响易变形，在曝光显影工序中对位难度比刚性印制电路板大，制作大尺寸或变形公差小的产品难度也比硬性印制电路板大；

（4）挠性印制电路板作为弯折连接用，需要通过附加补强板来提供支撑，附加胶粘剂或胶纸来提供固定，工艺流程比刚性印制电路板长且复杂。

20 世纪 60 年代美国等国家首先将挠性印制电路板应用于航天及军事领域；

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以日本厂商为主导，逐渐将 FPC 广泛应用于计算机、照相机、打印机、汽车音响及硬盘驱动器等电子信息产品中；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在可携带型消费电子产品追求轻薄设计的背景下，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应用领域得到了极大拓展，手机、掌上电脑、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卫星定位装置、平板显示、IC 封装、汽车电子等都是其主要应用市场，甚至近年来涌现出的很多高科技电子产品也大量采用了 FPC 或刚挠结合板；3G 技术、RFID、新型显示技术和全印制电子技术的成熟和广泛应用将给 FPC 提供一个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因此，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前景诱人，属于朝阳产业。

FPC 产品的应用领域分布广泛，主要的应用领域分布如下：

领域	最终应用产品举例
通信系统	多功能电话、移动电话、可视电话、传真机等
消费电子	照相机、数码相机、录像机、微型收音机、VCD、DVD 等
计算机	磁盘驱动器、传输线、笔记本电脑、针式和喷墨式打印机等
汽车	控制仪表板、排气罩控制器、防护板电路、断路开关系统等
工业控制装置	激光测控仪、传感器、加热线圈、复印机、电子衡器等
医疗器械	心理治疗仪、心脏起搏器、电振发生器、内窥镜、超声波探测头等
仪器仪表	X 光射线装置、核磁分析仪、微料计测器、红外线分析仪等
航天、军工	人造卫星、监测仪表、等离子体显示仪、雷达系统、喷气发动机控制器、陀螺仪、电子屏蔽系统、无线电通讯、鱼雷和导弹控制装置等

2、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分类

根据挠性印制电路板线路层数，可以将其分为单面 FPC、双面 FPC、多层 FPC，此外还有一类特殊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

(1) 单面 FPC

单面 FPC 是挠性印制电路板中最基本的结构，也是目前应用种类最多及最广的一种，由于具有高度挠曲性，可以在狭窄空间内进行印制电路板与零部件的组装。

(2) 双面 FPC

双面 FPC 是上下两层线路结构式的电路板，经由导通孔将两面线路连接。双面 FPC 的应用和优点与单面 FPC 基本相同，主要优点是比单层板增加了单位面积的布线密度，其结构比单面板复杂。双面 FPC 加工工艺增加了孔金属化过

程，工艺控制难度较高。

（3）多层 FPC

多层 FPC 是将三层或更多层的单面 FPC 或双面 FPC 热压在一起，通过二次钻孔、孔金属化，在不同层间形成了导电的通路。多层 FPC 可靠性高，结构形式和工艺路线更为复杂，质量控制更难。

（4）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

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是指将不同的挠性印制电路板与刚性印制电路板层压在一起，通过孔金属化工艺实现刚性印制电路板和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电路相互连通。刚挠结合板的优点是既可以提供刚性印制电路板的支撑作用，又具有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可弯曲特性，能够极大满足三维组装的要求。

（二）行业监管结构

1、行业主管部门

FPC 属于电子元器件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子行业，其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的职责是：

（1）承担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行业管理工作；

（2）组织协调重大系统装备、微电子等基础产品的开发与生产，组织协调国家有关重大工程项目所需配套装备、元器件、仪器和材料的国产化；

（3）促进电子信息技术推广应用。

2、行业自律组织

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CPCA）是行业的自律组织，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CPCA 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的由印制电路、覆铜箔板等原辅材料、专用设备以及部分电子装连和电子制造服务的企业以及相关的科研院所组成的国家一级行业协会。CPCA 负责组织行业内的企业参与制订 CPCA 标准和 WECC 标准并和 IPC 和 JPCA 制订联合标准；参与海关用语和单耗的制订；编辑出版印制电路信息报刊、专业书籍和网站；组织每年春季、秋季国际 PCB 信

息/技术论坛；开展职工技能培训和各类讲座；进行行业调查及每年公布“中国电子电路百强企业排行榜”。

3、市场准入与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2008年11月21日，环保部发布《清洁生产标准-印制电路板制造业》（HJ 450-2008）代替《清洁生产标准-电镀行业》（HJ/T 314-2006）中涉及有关“印制电路板类”指标要求，该标准适用于印制电路板制造企业的清洁生产审核、清洁生产潜力与机会的判断，以及清洁生产绩效评定和清洁生产绩效公告制度，也适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证等环境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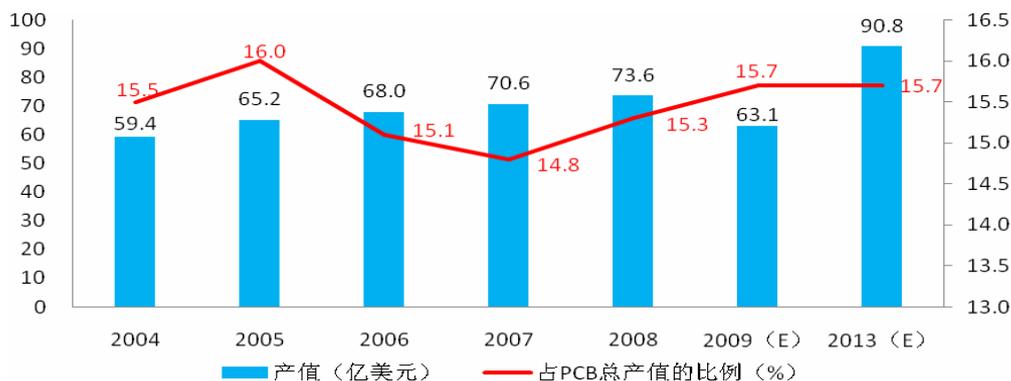
除此之外，无针对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的专门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但作为生产性企业，需要遵守工商、质监、环保、税收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三）行业的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1）国际市场

根据 PrismaMark 公司对全球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值、产量的统计，2004年，全球 FPC 的产值为 59.4 亿美元，占全球印制电路板产值的 15.5%；2008年，全球 FPC 的产值增长至 73.6 亿美元，占全球印制电路板产值的 15.3%。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PrismaMark 认为 2009 年全球 FPC 产值将出现负增长，预计产值为 63.1 亿美元，较 2008 年下降 14.3%，但随着全球逐步摆脱金融危机的影响，FPC 将继续稳步发展，预计 2013 年全球 FPC 产值将达到 90.75 亿美元，占全球印制电路板产值的比例为 15.7%。PrismaMark 对全球 FPC 在 2004 年至 2013 年的产值及预测如下：



数据来源：Prismark

2008年，在各个主要生产国家（地区）占全球FPC产值的比例上，日本占比25.39%；美国为6.2%；亚洲地区（不含日本）为66.62%；欧洲为1.79%。亚洲地区（不含日本）是近几年FPC产值增长最快的地区，2008年的FPC产值较2006年增长了9.86%，日本在2007年、2008年的FPC产值也有小幅增长，而美国和欧洲最近两年的FPC产值呈现负增长趋势。2008年全球各地区FPC产值、产量统计和比较如下：

产量：百万平方米、产值：百万美元

地区	2008年			
	产量	占比	产值	占比
美国	1.2	4.65%	456	6.20%
欧洲	0.4	1.55%	132	1.79%
日本	5.6	21.71%	1,869	25.39%
亚洲（不含日本）	18.6	72.09%	4,903	66.62%
全球合计	25.8	100.00%	7,360	100.00%

数据来源：Prismark, 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

日本是全球主要的FPC生产国之一，并拥有全球最高的挠性覆铜板市场占有率，日本国内主要以生产多层FPC和刚挠结合板等高端产品为主，其FPC产值的增长得益于近几年全球智能手机和高端手机对多层FPC的应用量增大以及COF等高性能挠性封装基板市场的迅速扩大，预计今后五年内，这两个市场对FPC的需求还将增长15%以上。台湾是亚洲（不含日本）主要的FPC生产地之一，2008年台湾FPC产值占全球市场的份额为10%左右，目前台湾从事FPC生产的上市公司主要有六家，随着下游客户向中国大陆转移，六家公司均已在大陆设立生产基地，大陆地区目前的产能亦不亚于台湾本地。

世界主要的大型 FPC 生产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按 2007 年的产值排序）：

排名	公司名称	国家/地区	产值（百万美元）	
			2006 年	2007 年
1	Nippon Metron(NOK)*	日本	1471	1629
2	Fujikura（藤仓）*	日本	702	830
3	Multek（超毅）	美国	695	770
4	Daeduck Group（大德）	韩国	651	618
5	Young Poong Group（永丰）	韩国	80	612
6	TTM Technology	美国	565	575
7	Hannstar Board（瀚宇博德）	台湾	400	572
8	Hitachi Chemical（日立化学）	日本	520	526
9	Wus（亚洲微电）	台湾	580	509
10	M-Flex（维讯）*	美国	504	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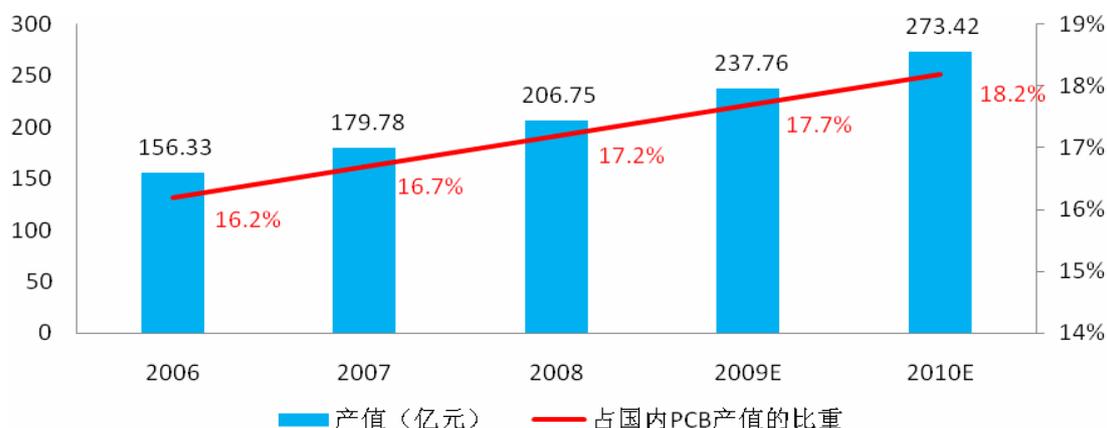
注：除*标示的公司外，其他公司的产值均包含刚性印制电路板的产值

资料来源：根据 NT Information 2008 年及 2009 年的资料整理

（2）国内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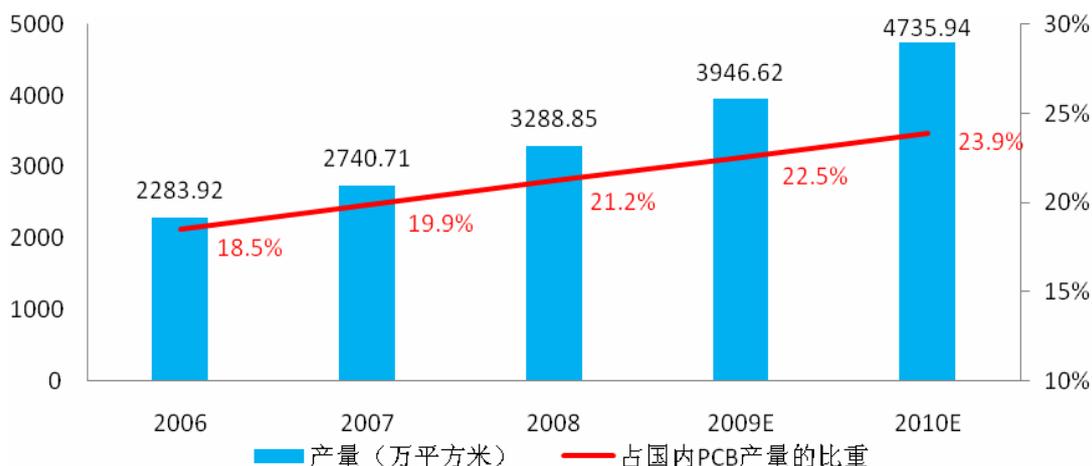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CPCA）统计，1998 年中国的 FPC 的产量为 25 万平方米，产值约 5,000 万元人民币。1999 年开始，由于市场需求的迅速扩大，外资企业在中国进行大规模的投资，建立了很多的 FPC 生产企业，中国的 FPC 产业快速发展。1999 年-2003 年的五年间，中国 FPC 年增长率平均为 62%，到 2003 年 FPC 年产量达到 587 万平方米，约占当年全球份额约为 10%左右。2004 年-2008 年间是中国 FPC 高速发展的时期，到 2008 年 FPC 的总产值已经达到 206.75 亿元，产量为 3,288.85 万平方米。

2006-2010 年中国 FPC 产值及占 PCB 行业百分比的统计与预测如下：



数据来源：CPCA

2006 年-2010 年中国 FPC 产量及占 PCB 行业百分比的统计与预测如下：



数据来源：CPCA

中国目前有 FPC 生产企业 100 多家，主要分布在华南和华东地区，其中华南地区以广东省为主，企业数量占全国的一半左右，华东地区占 1/3 左右，华北、西南和西北地区也有个别 FPC 企业。广东省 FPC 企业建立时间较国内其它地区早，目前生产规模大的企业数量不如华东地区。

中国 FPC 企业中有约 1/3 为外商投资企业，它们的产值总和约占国内 FPC 生产总值的 80% 以上。日本、美国、台湾等企业在 90 年代中期至 21 世纪初，掀起了在中国建立 FPC 生产厂的热潮，全球主要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公司，如日本的 Nippon Mektron、Fujikura、Sony Chemical、Nitto Denko，美国 Parlex、M-Flex、World Circuits，台湾的雅新、嘉联益、佳通等均在中国设有子公司。

中国目前 FPC 市场单个企业产值不高，市场占有率偏低。根据 CPCA 第九届（2009）中国印制电路板行业百强企业统计数据显示，专业生产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值最大的企业是排名第五的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09 年产值为 20.27 亿元，按照 2009 年中国内地产值 237.76 亿元计算，其市场占有率为 8.53%。

第九届（2009）中国印制电路板百强企业中 FPC 生产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厂商名称	2009 年 产值 (万元)	市场份额	备注
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700	8.53%	日本 MEKTRON 株式会社独资
景旺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95,600	4.02%	香港景旺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资
湖南维胜科技有限公司	43,841	1.84%	新加坡 MFS 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安捷利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35,000	1.47%	香港联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00	0.94%	本公司
奈电软性科技电子（珠海）有限公司	20,000	0.84%	港资企业
深圳市精诚达电路有限公司	14,564	0.61%	民营企业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0.50%	民营企业
厦门新福莱科斯电子有限公司	11,000	0.46%	民营企业

数据来源：CPCA

中国 FPC 产业发展比较特殊，虽然已成为 FPC 的主要生产地区之一，但市场集中度不高且其大部分的产值来自外商投资企业。目前中国以生产低端 FPC 产品为主，高精密度挠性印制电路板及刚挠结合板的生产大部分留在了原外资国，而且上游 FCCL 材料的供应主要依赖进口，这也是中国 FPC 产业发展重大的障碍。伴随着全球电子消费产品产能逐步转移至中国及中国消费电子市场的快速扩张，资本仍会持续流入 FPC 行业。

2、进入行业的障碍

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是 PCB 中技术含量较高的产品，对生产设备和加工工艺要求较高，生产企业需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较高的技术水平，同时产品往往需要经过较长周期的客户认证过程，进入和退出的障碍均较高。

（1）生产技术和制造工艺

FPC 行业作为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FPC 的生产制造综合了化学、机械电子、材料等多种学科技术成果，包括图形制作、层压、孔金属化、精密成型等一系列工艺和专用技术，流程复杂、工艺精细，需要先进的生产设备与无尘生产车间以及大批掌握半导体、电子、材料、化学化工、自动化控制等领域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技术团队，技术、工艺、团队与设备必须经过长期的积累、培育、融合才能形成有机体系。

（2）客户基础

挠性印制电路板是定制生产产品，客户的订单量决定了 FPC 企业的产能利用率，影响着企业的盈利水平，因此 FPC 企业需要与下游客户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FPC 企业通过国内外知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资质认定周期较长，具有较高的进入门槛。公司目前已通过了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

公司、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安费诺永亿通讯电子有限公司等企业严格的合格供应商认定，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规模与高效的定制生产模式

FPC 采用定制模式生产，设计、生产过程包括需求理解、设计开模、样品制作、采购配料、生产装配、检测等多个环节，存在必要的生产设计周期与前期投入，且产品一般不能返修。企业只有做到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快速的设计与物流管理、高效的生产调度、精细的现场管理、完善的品质监控、严格的成本控制等，才能在竞争中致胜。FPC 行业内领先厂家在长期经营中已形成的规模与高效的定制生产模式，能确保“多、快、好、省”地满足客户需求，实现持续盈利，也构成了本行业后进入者的隐性壁垒。

（4）资金投入

FPC 制造需要高精密的生产设备、检测仪器及洁净的生产环境，因而需要较大规模的资金投入；同时定制式生产模式决定了如没有足够多的客户与订单资源，则不能实现盈利，也相对提高了投资成本。

3、市场供求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从整体上看，挠性印制电路板市场的供求基本平衡，高精密度的 FPC 目前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

2000 年以前，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生产以日本、美国、欧洲为主；近年来，亚洲地区尤其是中国的生产能力快速增长，这种增长的动力源于全球消费电子产能逐步向中国转移，以及日本、美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挠性印制电路板产能向中国的转移。

在消费电子产品小型化趋势下，FPC 将向着高密度及超高密度方向发展。同时，随着刚挠结合板制作流程的成熟度和市场接受度逐步提高，具有可弯折、立体安装优势的刚挠结合板的成本将逐步降低，市场需求也将进一步扩大。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产业扶持政策

FPC 行业由于其其在信息产业中的广泛应用，近年来一直是国家及有关部委明确扶持的优先发展产业，近三年来相关扶持政策有：

2007 年，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当前应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将挠性印制电路板列为**应优先发展的新型元器件**。

2007 年，商务部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将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制电路板列为**鼓励外商投资的产业**。

2008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一五”专项规划》中将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制电路板列为**电子元器件产业的发展重点**。

2009 年，国务院发布的《电子信息产业振兴规划》中指出要加快电子元器件产品升级。充分发挥整机需求的导向作用，围绕国内整机配套调整元器件产品结构，提高片式元器件、新型电力电子器件、高频频率器件、半导体照明、混合集成电路、新型锂离子电池、薄膜太阳能电池和**新型印刷电路板**等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初步形成完整配套、相互支撑的电子元器件产业体系。

2009 年，发改委发布《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将挠性印制电路板列为**鼓励发展的重点行业**。

（2）下游产业的持续快速增长

FPC 产品市场的应用领域见本章“二、行业情况”之“（一）挠性印制电路板（FPC）简介”。近年来，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为挠性印制电路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电子通讯设备、微型计算机、消费电子等产品产量的持续增长为 FPC 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近三年，下游终端产品的产量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名称	单位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移动通信手机	万部	61,925	10.65%	55,964	2.02%	54,858	14.25%
彩色电视机	万台	9,899	9.59%	9,033	6.55%	8,478	1.23%
微型计算机	万部	18,215	33.28%	13,667	13.20%	12,073	29.32%
数码相机	万台	8,026	-1.98%	8,188	9.27%	7,494	11.93%

数据来源：工信部

受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及 3G 商用拉动，2009 年我国消费类电子产品产值增速较快，其中手机产量 6.19 亿部，增长 10.65%；彩电产量 9,899 台，增长 9.59%；微型计算机产量 1.82 亿部，增长 33.28%。同时消费电子产品结构调整明显，平板电视对 CRT 的替代加快，液晶电视占彩电产量的比重由 2008 年的 40.5% 上升至 68.3%，笔记本电脑产量增速达 38.2%，占微型计算机的比重比上年提高了 2.5%。

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电子产品第一制造大国，手机、微型计算机、彩电、数码相机、激光视盘机产量分别占全球的 49.9%、60.9%、48.3%、80%、85%。同时我国的信息化发展水平也有了显著提升，截至 2009 年底，全国电话用户超过 10 亿户，互联网用户超过 3.8 亿户，目前我国移动电话普及率为 56%，城镇居民彩电、计算机的拥有比率均比 2008 年提高 3% 以上。

2010 年是我国 3G 全面商用的第一年，各大运营商均投入资金用于营销和终端补贴，根据工信部的预测，2010 年我国新增移动电话用户 1 亿户，加上用户更新手机，预计全年国内市场的手机需求将超过 2.5 亿部。同时随着家电下乡、以旧换新政策的不断落实，实施产品和地域范围逐步扩大，预计 2010 年我国彩电市场需求将增长 20%。几年来我国新上了数十条液晶面板和模组生产线，大部分将在 2010 年实现生产，将为 LCD 行业发展增加新的后劲。

（3）缺少可替代的技术

印刷电路板在大量电子产品中得到广泛的应用，目前尚没有能够替代印刷电路板的成熟技术和产品。同时 FPC 具有着刚性印制电路板所不具有的自由弯曲、卷绕、折叠等特点，从设计之初，挠性印制电路板就在逐步替代刚性印制电路板。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风险因素”之“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我国 FPC 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有待提高

我国 FPC 行业近几年才形成大规模生产，目前月产量达 1 万平方米的厂商数量不多，技术水平高的厂商主要为日本、台湾和美国投资的企业。内资企业生产主要采用片式加工工艺，Roll to Roll 加工工艺还不普及，同时我国以生产低端挠性印制电路板为主，高精密度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生产还处于摸索阶段，FPC 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日本、美国等发达国家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3）行业配套能力不完善，挠性覆铜板主要依赖进口

FPC 的主要原材料挠性覆铜板（FCCL）的生产集中度较高，主要集中在台湾和日本这两个地区，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的统计，2008 年台湾地区的 FCCL 产量占全球总量的 28%，日本占 26%。目前三层有胶型挠性覆铜板（3L-FCCL）市场占有率较高的有日本的有泽制造（Arisawa）、台湾的台虹科技（Taiflex）、美国的杜邦（DuPont）等，而高端的二层无胶型挠性覆铜板（2L-FCCL）的生产主要集中在新日铁化学（Nippon Steel）、三井化学（Mitsui Chemical）、日东电工（Nitto Denko）等日资企业手中。FCCL 形成一定生产规模的厂家在我国有近十家，以台资企业为主，但目前我国高品质的挠性覆铜板仍然紧缺，大部分依赖进口解决。

（4）市场集中度不高，成本转嫁能力较弱

目前，我国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市场集中度不高，单个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偏低。同时下游产业尤其是消费电子产业近几年产能扩张迅速，产品价格竞争激烈，厂商对产品成本控制逐步加强，下游产业的成本压力可能部分传递到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而 FPC 行业向上游转嫁成本的能力较弱。

（五）行业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1、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挠性印制电路技术处于不断发展和进步的过程。随着消费电子逐步向小型化、轻型化发展，FPC 也正在向高密度、超微细、多层化方向发展。单面 FPC 从较宽的线宽/线间距发展到超微细线路，线宽/线间距从常规的 150 μ m/150 μ m 发展到 75 μ m /75 μ m，线宽/线间距 50 μ m /50 μ m 的产品也开始量产，线宽/线间距 30 μ m /30 μ m 的产品已经开始试产。同时，双面 FPC 也发展到高密度微细线路，线宽/线间距 50 μ m /50 μ m 的产品已经量产，线宽/线间距 30 μ m /30 μ m 的产品也已经研发成功。多层刚挠结合板既可以方便在狭小空间内的整机组装，又能节省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性印制电路板连接所需的元器件，提高了电性能特性，已开始广泛应用于高端手机中。

技术含量高的高精密度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将是我国优先发展的 FPC 品种，也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2、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点

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周期性不明显，主要是随着宏观经济波动。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全球挠性印刷电路板行业连续多年保持高速增长。2001 年至 2002 年，受世界经济增长放缓等因素的影响，挠性印制电路行业出现了首次负增长。2003 年以后，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以及新兴电子产品的出现和广泛应用，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需求再度出现稳步增长。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Prismark 公司认为全球 FPC 产值将再次出现负增长，预计 2009 年全球 FPC 产值为 63.1 亿美元，较 2008 年下降 14.3%，但随着全球逐步摆脱金融危机的影响，FPC 将继续稳步发展，预计 2013 年全球 FPC 产值将达到 90.75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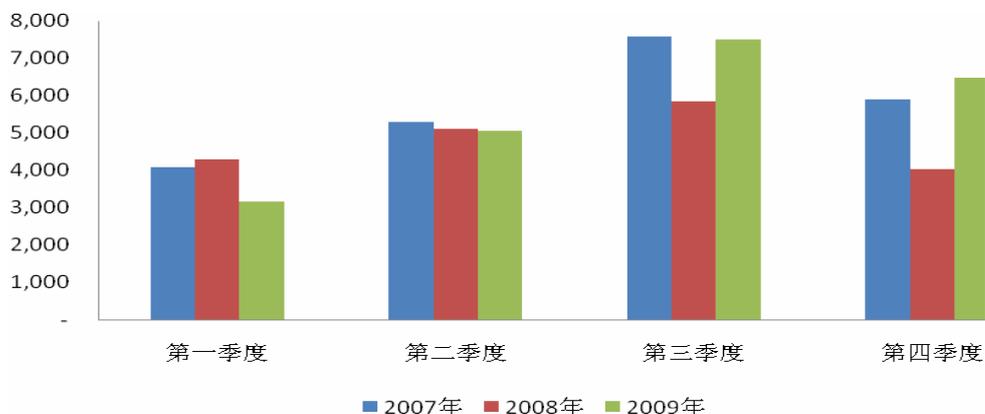
由于受消费电子以及全球 FPC 产能向我国转移的影响，我国 FPC 行业的发展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不大，近几年产值保持 15%左右的持续增长。

由于我国 FPC 下游的主要产品为手机、数码相机等消费类电子，受节假日消费电子产品促销因素影响，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生产和销售会产生季节性波动。报告期内各年度，本公司第三季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最高，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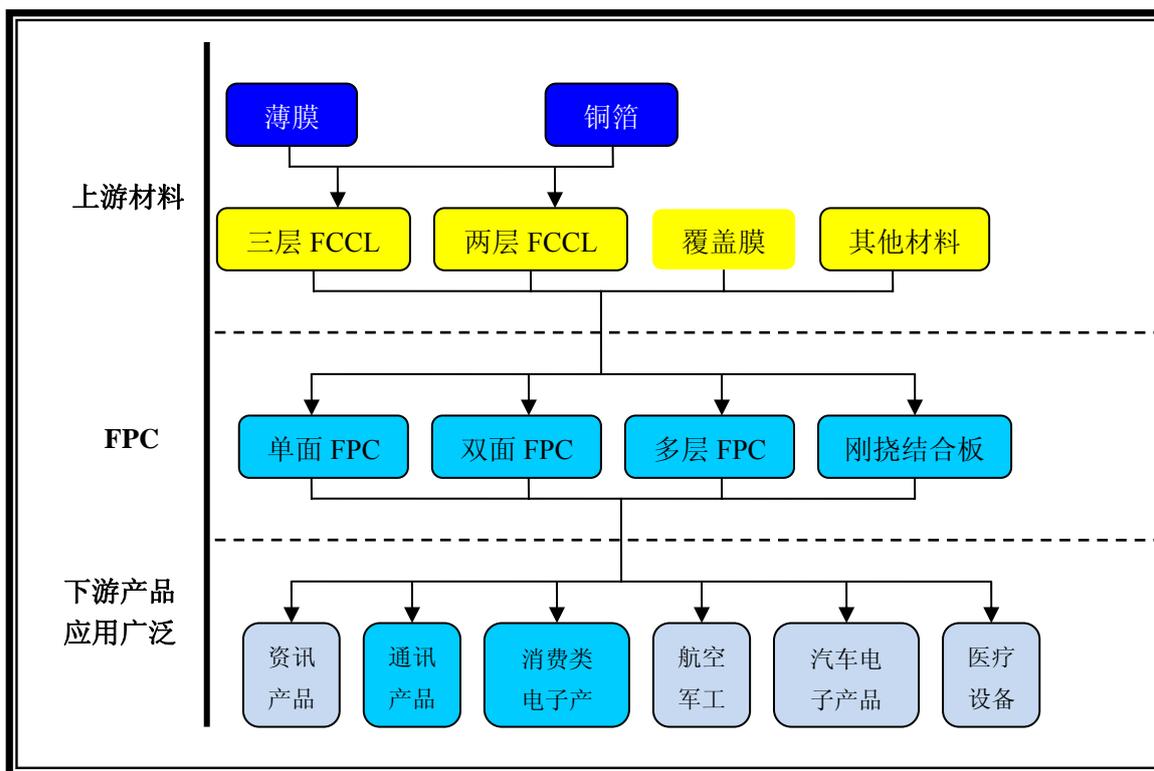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第一季度	3,169.36	4,279.55	4,082.52

第二季度	5,056.39	5,117.46	5,296.79
第三季度	7,506.14	5,835.18	7,590.45
第四季度	6,466.77	4,037.65	5,900.63
合计	22,198.66	19,269.84	22,870.38



(六) 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上下游关系如下图所示：



代表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及主要使用终端。



1、行业上游

FPC 的直接原材料主要包括挠性覆铜板（FCCL）、覆盖膜、化学品、金盐、

胶纸、干膜、油墨等，其中 FCCL 占整个原材料的 40%左右。目前 FCCL 有三层 FCCL 和两层 FCCL 两种。三层 FCCL 产品由聚酰亚胺（PI）薄膜/聚酯（PET）薄膜、胶粘剂和铜箔压合而成，是目前单、双面 FPC 普遍使用的原料。两层 FCCL 则不使用胶粘剂而将铜箔直接附着于 PI 薄膜上，各种物理特性均优于三层 FCCL，但生产难度亦较高，一般采用涂布法、层压法或溅射-电镀法制作。FCCL 的生产情况详见本章“二、行业基本情况”之“（四）影响行业的发展因素”之“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之“（3）行业配套能力不完善，挠性覆铜板主要依赖进口”。

2、行业下游

FPC 下游的发展情况详见本章“二、行业基本情况”之“（四）影响行业的发展因素”之“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之“（2）下游行业的持续快速增长”部分。

（七）主要产品进口国（地区）的市场格局

1、产品进口国（地区）的有关政策

2009 年公司 54.70%的产品用于出口，2010 年 1-6 月，公司 59.56%的产品用于出口，主要出口至香港地区。香港地区实行自由贸易政策，货物进出口香港无需交付关税，也不存在贸易摩擦问题。

2、产品进口国（地区）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本公司产品出口的主要客户为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等企业，客户在接到本公司货物后主要交由国内企业加工后复出口，因此与香港地区同类产品间不存在竞争关系。

三、公司的竞争实力

（一）公司的市场份额情况

公司近三年的市场占有率如下表所示：

时间	公司营业收入（万元）	国内 FPC 产值（亿元）	市场占有率
2009 年	22,311.11	237.76	0.94%
2008 年	19,413.49	206.75	0.94%
2007 年	22,946.44	179.78	1.28%

数据来源：CPCA

本公司连续四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入选由中国印制电路协会评选的中国印制电路行业百强企业。近年来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FPC 行业持续快速增长，而公司受制于融资瓶颈，产能一直未能有效增长。本次募投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多层 FPC 的产能 8 万平方米/年，新增刚挠结合板产能 2 万平方米/年，新增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产能 14.5 万平方米，届时公司的市场份额将有所增长。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是由国内第一批从事挠性印制电路产业化研发的科技人员于 2002 年 10 月创立的 FPC 专业制造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中心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以技术中心为基础，组建了广东省刚挠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珠海市挠性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及 CPCA 挠性印制电路研究开发中心等各级研究开发中心，同时还与电子科技大学、珠海市科技局合作建设“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技术中心近年来承担了多项国家、省市技术攻关项目，目前在 FPC 产品可靠性测试水平和机理分析能力、FPC 模具设计制作能力、FPC 表面贴装技术等方面的研究具有国内一流水平。

公司经过多年卓有成效的产学研结合协同研发，目前已掌握了多层 FPC、精密刚挠印制电路板产品生产的关键工艺和核心技术。2007 年公司先后中标国家工信部招标“刚挠结合多层印制电路板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通过这两个项目的研发，公司已掌握了多层刚挠结合板的核心技术，相关产品的技术标准已达到项目要求和 IPC 标准，2010 年 1 月，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通过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2008 年 3 月公司的“分

层多层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通过了由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专家一致认为“分层多层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公司目前拥有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8 项、已获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2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3 项，此外公司还参与制定了 3 项国际标准和 3 项行业标准。近年来，公司研发成果先后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2009 年 12 月，公司双面挠性印制电路板、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评为“2009 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2010 年 4 月，公司分层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被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等六部门联合评为“2009 年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

经工信部电子第五研究所检测，本公司多层 FPC 的技术指标与国际水平对比如下：

指标项目	国际先进水平	本公司现有水平
最小线宽/线间距	0.05mm/0.05mm	0.05mmmm/0.05mm
最小孔金属化孔径	Φ0.1mm	Φ0.1mm
最小焊环	Φ0.1mm	Φ0.1mm
最多层数	12 层	4-6 层
弯折寿命	10 万次以上	10 万次以上
生产方式	卷对卷式	卷对卷式

本公司四层刚挠结合板的技术指标与国际水平的对比如下：

指标项目	美国 IPC 公司标准	本公司现有水平
最小线宽/线间距	0.08mm/0.08mm	0.08mm/0.08mm
最小孔金属化孔径	Φ0.15mm	Φ0.15mm
最小焊环	Φ0.1mm	Φ0.1mm
产品可靠性	耐热冲击 260 度 10sec，耐电压 500doc 30sec 不分层不起泡不变色。	耐热冲击 260 度 10sec，耐电压 500doc 30sec 不分层不起泡不变色。

从上述表格可以看出，本公司的部分技术水平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标准。公司目前采用的卷对卷（Roll to Roll）生产工艺，极大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和材料利用率，减少了人力成本，该工艺属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2、人才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均具有 15 年以上的 FPC 行业经验，核心管理层稳定，自公司创立来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已形成了以董事长、总经理胡可先生、副总经理何波先生为核心，与电子科技大学形成紧密联系的研发团队。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胡可先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应用化学专业，2005 年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电子工业部 716 厂工程师，分厂厂长及珠海市东大集团柔软电路厂副总经理。胡可先生具有 26 年从事印制电路和挠性印制电路板专业技术开发、技术管理及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经验，现担任中国电子学会印制电路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全国印制电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常务理事等职，曾先后获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和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副总经理何波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电子专业，1994 年获得西安交通大学硕士学位，是我国第一批从事 FPC 产业化研发的科技人才。何波先生拥有 15 年从事挠性印制电路板的行业经验，1994 年底作为项目主要负责人之一主持了广东省重大技术开发项目“柔性印制电路新产品开发”，开发出了我国第一代挠性印制电路产品。何波先生曾先后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关于 FPC 的学术论文十余篇，主持了“刚挠结合多层印制电路板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等多项省部级科技攻关项目，并主持了 4 项发明专利的研发工作，曾先后获得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和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部、科技部《关于组织实施省部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的通知》（粤府办[2008]50 号）的精神，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及何为教授签订《省部企业科技特派员派驻协议》，派驻期间，公司聘任何为教授为公司总工程师，负责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预研及公司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等工作。何为教授现为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应用化学系系主任，主要从事应用化学和电化学领域的研究工作，在国内外公开发表论文 70 余篇，主持编著的《现代印制电路原理与工艺》一书入选国家“十一五”规划教材。

公司现有专职研发人员 67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3 人、中级工程师 4 人、初级工程师 11 人；此外公司还聘请电子科技大学专家 20 人、中国印制电路协会专家 2 人参与本公司研发活动，其中教授及研究员 9 人、副教授 5 人，高级工程师 2 人。

3、品牌和市场优势

2006 年，公司获得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颁发的“首届中国电子电路优秀民族品牌企业”称号；2008 年 4 月，公司品牌“元盛”被评为“2007 年度广东省优秀自主品牌”；2008 年 12 月，公司商标“元盛电子”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2009 年 2 月，公司商标“元盛”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2009 年公司获得“广东省名牌产品”称号。

公司注重市场开发、品牌建设和售后服务工作，已与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在国际市场，公司通过子公司元盛电子香港负责海外销售，公司品牌在日资企业中具有广泛的知名度，公司已与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船井电机(香港)有限公司、兄弟亚洲有限公司、理光(香港)有限公司、珠海松下通信有限公司等电子企业建立了良好的销售关系。在国内市场，由于中国消费电子需求的快速发展，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需求持续增长，目前内销收入已经占到公司营业收入的一半左右，公司已拥有了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信科技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等一大批稳定的客户。

4、产学研结合优势

2005 年，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签订了产学研全面合作协议，电子科技大学授权公司作为其产学研基地，并与公司建立了切实可行的战略联盟机制，双方以本公司为创新平台，以电子科技大学为技术依托，针对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进行联合攻关，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的产学研合作研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于 2006 年 2 月 9 日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关于“以建立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为突破口”的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合作研究作为公司研发的必要补

充，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了一定便利。

合作研究加快了公司的技术创新速度，公司将部分前瞻性研究工作委托电子科技大学完成，充分发挥高校的信息搜集、学术研究、机理分析方面的优势，加快了研究进度，节约了研究成本，同时也有助于公司的研发成果系统化、理论化。

合作研究为本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了人才储备，提升了公司研发水平，公司已累计从在本公司从事实习研究的电子科技大学应届毕业生中择优录取了6名员工，为公司的研发工作提供了一定的人才储备。2009年开始，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合作开设工程硕士班，负责公司技术人员的在职教育，持续提升公司研发水平。

5、区位优势

公司坐落于电子信息产业发达的珠江三角洲地区，该地区拥有我国 FPC 产业完整的产业链和大量的技术人才，同时紧邻港澳地区，为公司原材料及设备采购和产品销售、出口提供了良好的区位优势。

（三）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激光头读取器和手机这两个领域。目前在激光头读取器领域，本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手机领域，本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

1、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紫翔设立在珠海市香洲区南屏科技园内。珠海紫翔是由日本 MEKTRON 株式会社及其全资子公司 MEKTEC TAIWAN 二家外资企业联合投资的一家日商独资企业，公司注册成立于 1997 年 8 月 18 日，现注册资本为 2,000 万美元，投资总额为 6,000 万美元。

日本 MEKTRON 株式会社是从事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的专业厂商，其生产与销售总量约占世界挠性印制电路板总量的 38%，位居世界第一。该集团生产基地主要设立在日本、台湾地区、广东珠海、江苏苏州，此外在泰国、德国等地区也设有生产基地。该集团客户主要是全球知名的电子产品终端设备制造商。

根据 CPCA 第九届（2009）中国印制电路板行业百强企业统计数据显示，主营为生产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值最大的企业是排名第五的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09 年产值为 20.27 亿元，按照 2009 年中国内地产值 237.76 亿元计算，其市场占有率为 8.53%。

公司与珠海紫翔虽同为三洋、日立等全球知名电子产品制造商的供应商，但提供的产品类型和型号存在差异，暂无直接竞争关系。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精密压合工艺核心技术，补强板压合精度高、成本低，因此公司专注于为国际客户提供带特殊补强板的 FPC 产品（主要用于激光头读取器）。

公司与珠海紫翔在资金、技术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但公司产品更具成本优势，同时公司作为中国本土企业，更了解国内市场的发展需求。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带特殊补强板的 FPC 研发，进一步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尽快确立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市场领先地位。

2、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

安捷利是一家从事挠性印制电路板设计、制造、销售及印制电路板组装服务的香港创业板上市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总投资 4,000 万美元，拥有员工近 1,500 人，厂房占地面积达 36,000 平方米，年产能超过 480,000 平方米。安捷利已在中国广州、苏州和深圳设立工厂，同时在香港、华南、华东等地设立销售办事处，在日本、美国设立销售代理，2009 年度，安捷利实现营业收入 26,753.05 万港元，净利润 1,770.79 万港元。

3、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

中兴新宇是由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投资，于 2003 年 8 月成立的专业生产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高科技企业，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潭头西部工业区，现有员工 1,000 余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数码相机等，现有产能约 18,000 平方米/月，年产值过亿元。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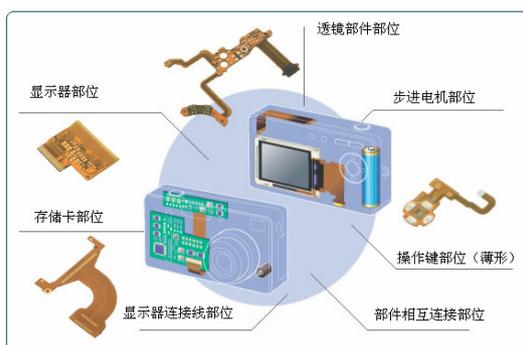
本公司的产品包括单面 FPC、双面 FPC、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主要用于激光头读取器、LCD 模组、手机、数码相机、内置天线等五个方面。其中激光头读取器的用途是读取音像影碟播放的信号，广泛应用于 VCD、DVD、PC 外围设备使用的 DVD-ROM 等设备；LCD 模组的用途是连接显示屏、手写触摸液晶屏和驱动 IC，广泛应用于手机、MP3、MP4、电脑、液晶电视、车载显示器等设备；此外，手机的按键、侧键、翻盖连接线路、滑盖连接线路以及摄像头等，数码相机及单反相机的伸缩镜头的信号传输线路也使用挠性印制电路板作为连接。公司产品应用示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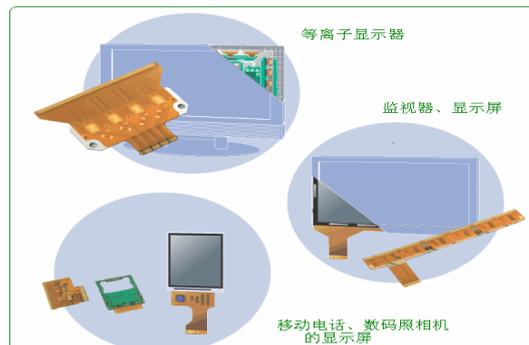
FPC 在手机中的应用示例



FPC 在激光头读取器中的应用示例



FPC 在数码相机中的应用示例



FPC 在 LCD 中的应用示例

按终端产品用途分类，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用途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激光头读取器	6,047.77	49.96%	10,038.47	45.22%	6,944.93	36.04%	7,544.77	32.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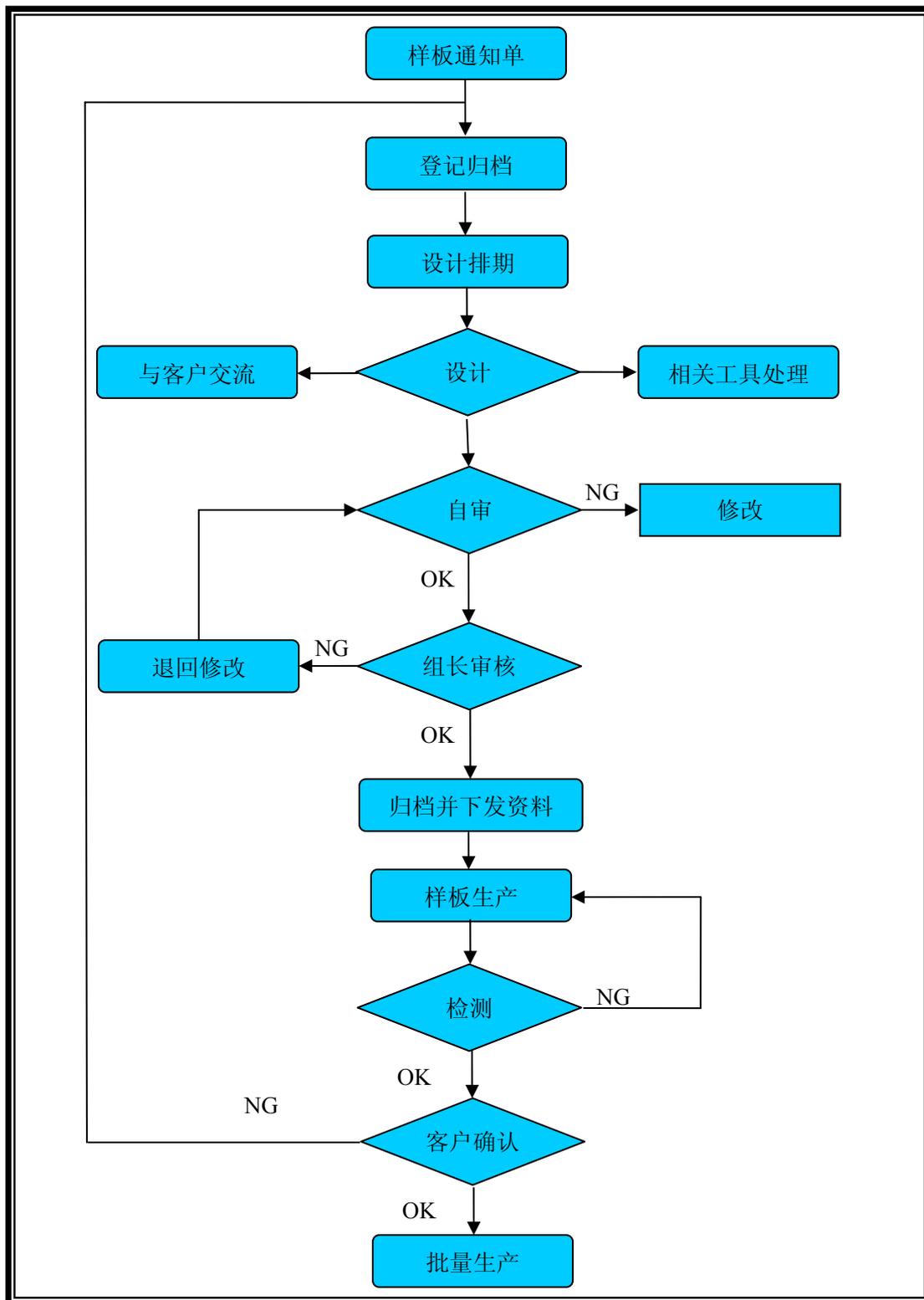


手机	3,191.30	26.36%	7,052.29	31.77%	4,894.78	25.40%	884.26	3.87%
内置天线	727.78	6.01%	1,885.38	8.49%	3,015.15	15.65%	2,424.26	10.60%
LCD 模组	253.01	2.09%	741.87	3.34%	996.65	5.17%	5,218.64	22.82%
相机	277.31	2.29%	574.15	2.59%	1,774.70	9.21%	1,923.31	8.41%
其他	1,608.17	13.28%	1,906.50	8.59%	1,643.63	8.53%	4,875.14	21.32%
合计	12,105.35	100.00%	22,198.66	100.00%	19,269.84	100.00%	22,870.38	100.00%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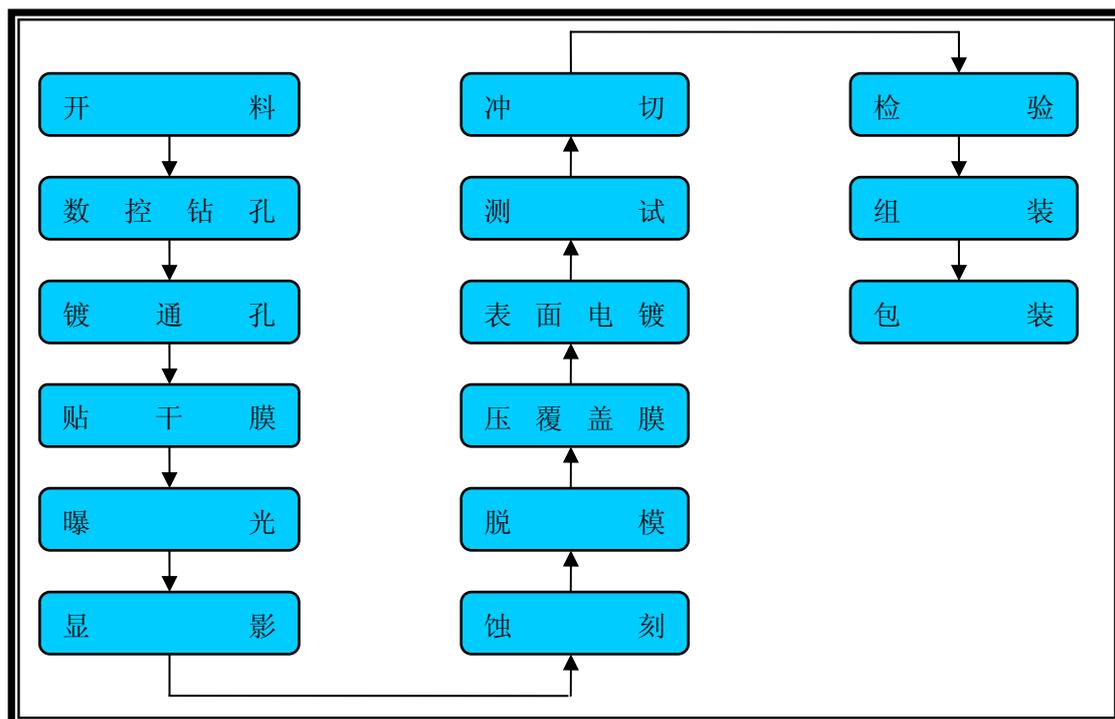
1、产品设计流程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按客户订单生产。在接受新的订单时，公司需根据客户提供的资料生产出样品，交客户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生产。因此，产品设计是公司生产制造的第一步。公司的产品设计流程如下：



2、产品制造流程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制造流程如下：



(1) 开料：依制造流程或设计的需要，将 FCCL 裁切成各种不同长度的基材。

(2) 数控钻孔：使用数控钻孔技术，在基材上钻出各种不同用途的孔，满足一定制造流程的需要。

(3) 镀通孔：利用电镀技术在孔壁间形成导电铜层，使各层线路导通。

(4) 贴干膜：在 FCCL 上贴一层感光干膜。

(5) 曝光：在曝光机作用下将底片上的电路图形转移到干膜上。

(6) 显影：在干膜层上，利用化学药水溶蚀未感光的干膜。

(7) 蚀刻：使用化学药水溶蚀未被干膜覆盖的铜箔。

(8) 脱膜：除去铜箔层上面的干膜层。

(9) 压覆盖膜：使用高压热压方式将覆盖膜贴合在挠性印制电路板上，并使之固化，以保护电路表面。

(10) 表面电镀：在覆盖膜裸露的部位，利用电镀或化学的方法在铜面上镀上镍金或锡以保护端子、维持导电性能。

(11) 测试：测试每片电路板，淘汰出短路、断路等不良品。

(12) 冲切：使用刀模或钢模冲制出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外形。

(13) 检验：依照 IPC 标准或客户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将不符合要求的不良品检出。

(14) 组装：按产品性能要求，将几个印制电路板组装在一起形成一个部件、贴元器件、粘贴其他辅助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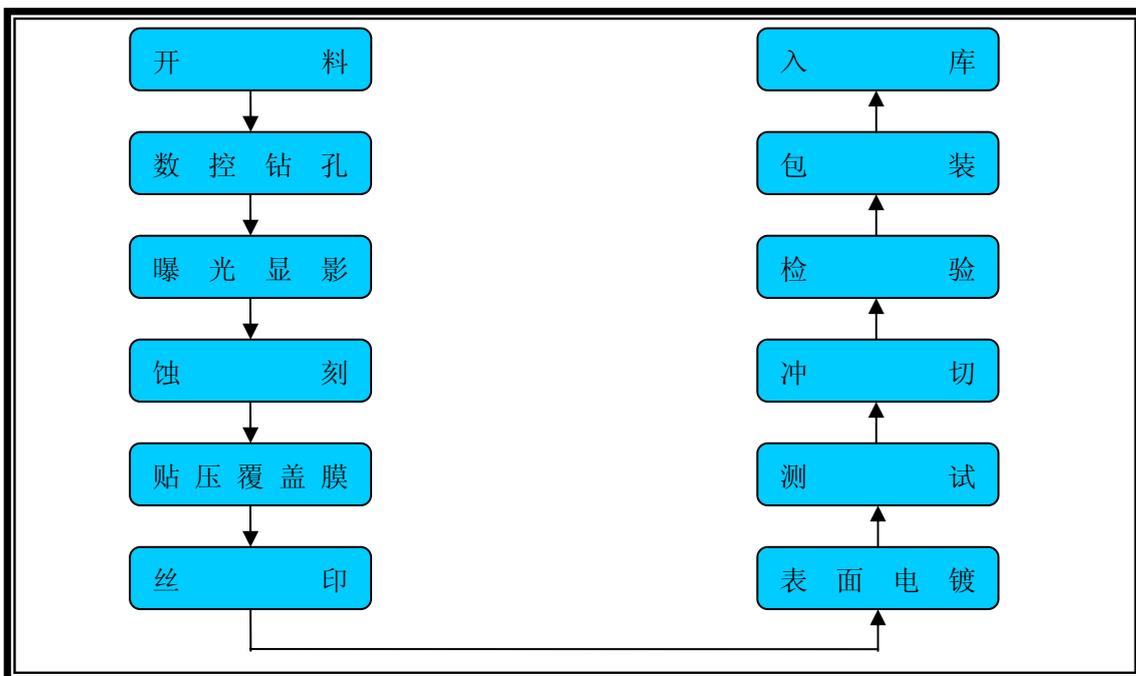
(15) 包装：经检验测试合格产品按规定包装，既利于产品保存，也避免产品在运输过程中被损坏。

在进行上述流程前需由公司工程技术部门对客户资料进行消化、整理、转换、设计，以符合客户对产品的工艺质量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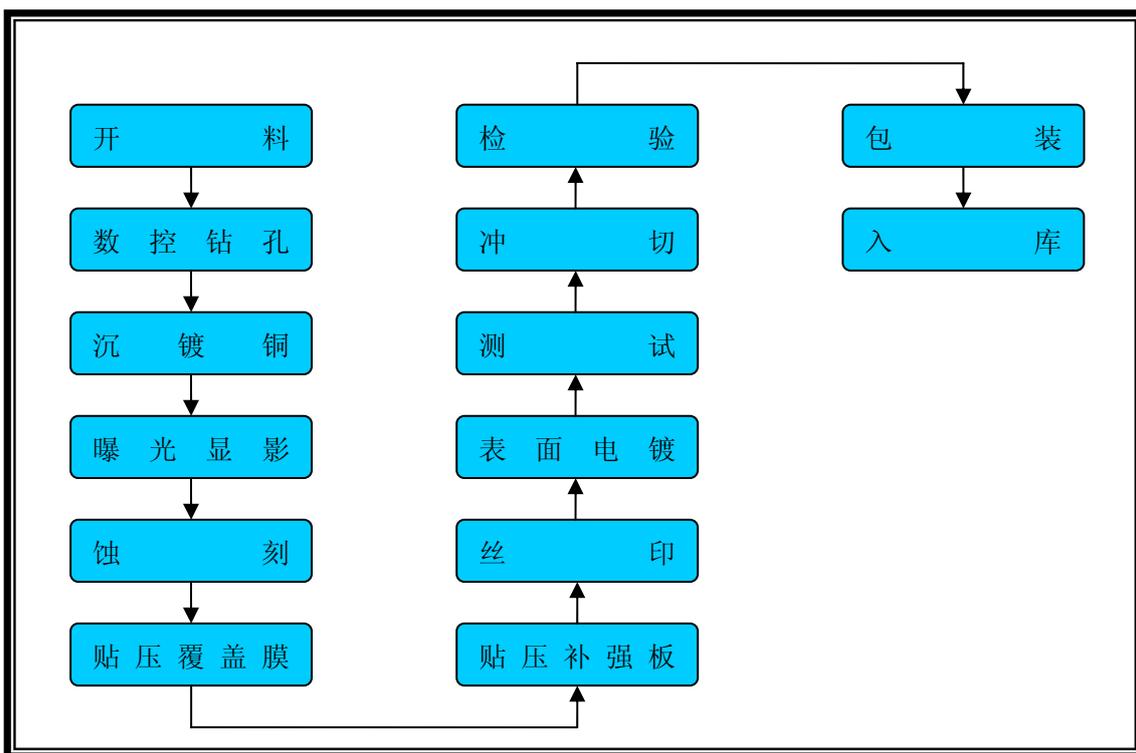
3、本公司的工艺流程图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单面 FPC、双面 FPC、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其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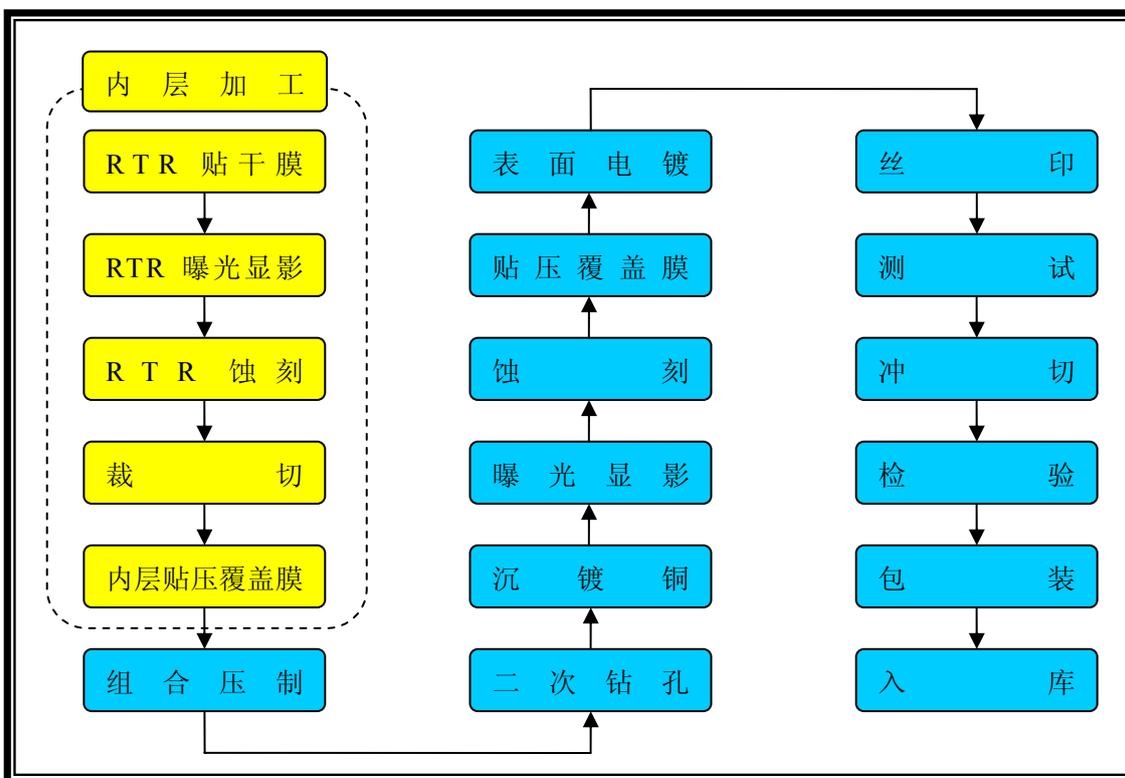
(1) 单面 FPC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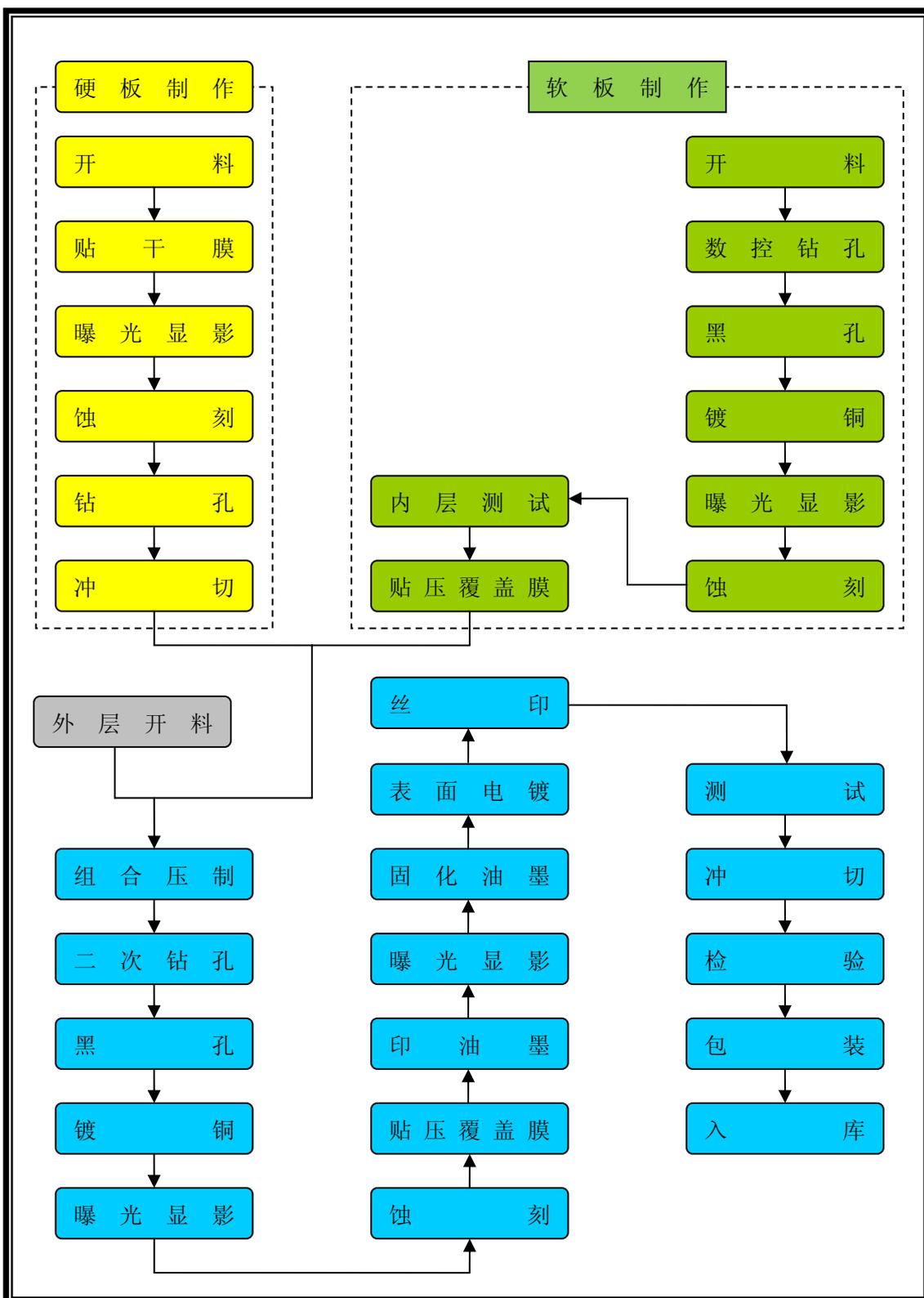
(2) 双面 FPC 生产工艺流程:



(3)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生产工艺流程:



(4) 刚挠结合板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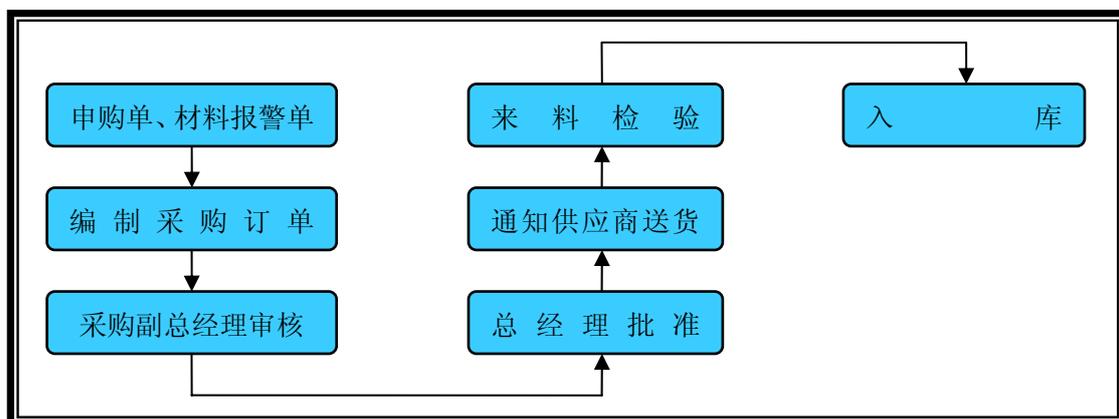


（三）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在采购中实行《供应商评审程序》，由采购部收集有能力承制公司材料的供应商信息，并向供应商索取材料样品及相关资料；品质部对材料质量及供应商环境管理体系进行验证；工艺部对材料生产过程和产品与本公司工艺要求的符合性进行验证；工程部对材料是否满足公司技术要求进行验证；评审小组根据各部门提交的初审判定结果，对照《供应商评审表》进行评估确认；公司与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并将其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为保证供应商提高材料质量、交货期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公司每月对合格供应商做一次考核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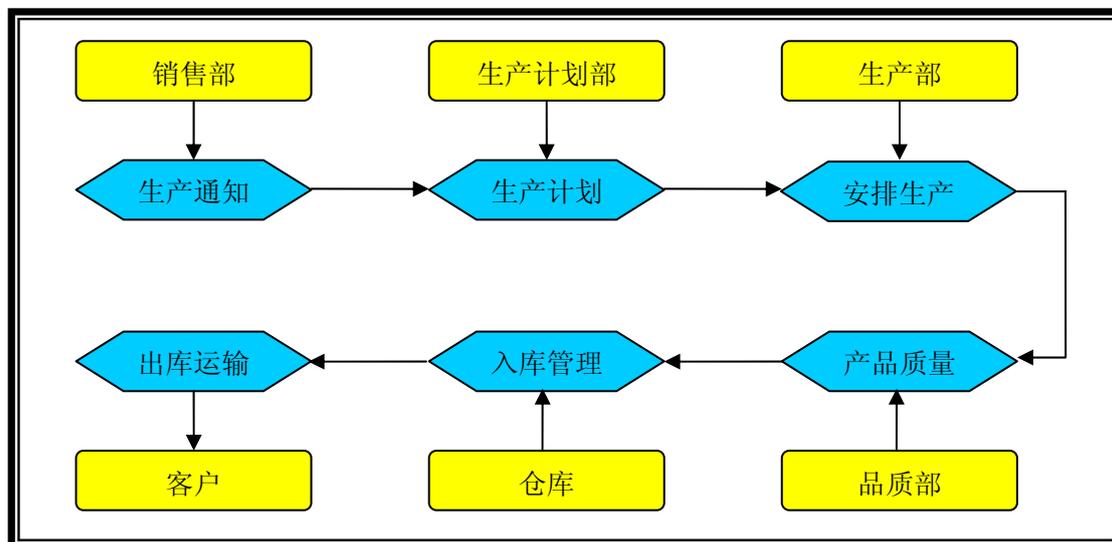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常用物料在上一年度每一供货周期的平均用量确定安全库存量，当实际库存量接近安全库存量时，仓库管理员以书面形式向采购部填写“材料报警单”；非常用物料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部门经理及主管副总经理/总经理批准后交采购部执行；采购部根据仓库提供的“材料报警单”或“申购单”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订单”；采购业务员负责合同跟踪，按合同交货期或双方确定的时间进货，并确认进货数量。采购作业流程如下：



2、生产模式

FPC 行业显著的客户定制特征，决定了本公司采用按客户订单生产，即由设计部门根据客户要求设计出图纸，公司工程部负责新产品样板的开发研究，待新产品样板通过客户检验合格后与客户签订长期供货合同，由生产部负责产品的批量生产。公司的生产流程如下：销售部接收客户订单后制作《生产通知单》，生

产计划部根据《生产通知单》编排《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并提供生产报表；产品质量经过品质部检验合格后入成品仓库，由销售部安排交送客户。公司的生产作业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接面对客户销售的模式。一般情况下，公司与客户签订为期3年的长期供货合作协议，产品的价格根据客户签署的正式报价单或公司签回的客户合同订单确认，客户原则上每周需提供1次需求计划，公司在收到需求计划后，在2日内回复客户出货计划和备货库存计划，同时公司需定期向客户反馈原材料备货计划、原材料库存、半成品以及成品库存等数据，以利于客户安排生产计划和市场销售决策。

公司在收到客户订单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对订单进行书面确认，并根据订单的先后次序，安排交货；客户在接受货物后按照双方约定的对账日期进行对账，根据适时单价计算的产品价值总额确定双方的期间内往来账目，确定应付账款。

公司采用销售组结构模式进行营销，每个组的结构为销售经理下辖销售代表及销售助理，销售经理负责客户开发和维护工作，销售代表负责协助销售经理与客户沟通及定单的签订，销售助理负责协调生产及发货。公司每位客户均由3位销售人员进行沟通联络，避免因销售人员波动引发的客户信息流失。

公司的国内销售主要是面对直接用户，即按照客户订单生产实现销售。

2007年10月之前，公司海外销售部分由公司直接出口，部分通过新迪公司采用“深加工结转”贸易模式进行，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之“（1）关联销售”之“①向新迪公司的关联销售”。为提高营业利润、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于2007年10月于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元盛电子香港，由元盛电子香港负责公司的部分海外销售工作，公司的海外销售模式由一般进出口贸易和“深加工结转”相结合转变为完全一般进出口贸易模式。

（四）产销情况

1、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能和实际产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实际产量	12.74	24.15	23.01	23.74
产能	15.00	28.00	27.00	25.00
产能利用率	84.93%	86.25%	85.22%	94.96%

2、产量及销售情况

公司现已形成了以单、双面挠性印制电路板为基础，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等高端产品为发展方向的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如下：

种类	年度	产量 (平方米)	销量 (平方米)	销售收入 (万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比重
单面 FPC	2010年1-6月	97,646.58	99,160.54	6,724.85	55.55%
	2009年	184,628.66	183,865.51	12,163.35	54.79%
	2008年	177,327.50	185,847.87	10,272.13	53.31%
	2007年	197,928.12	188,655.07	14,972.25	65.47%
双面 FPC	2010年1-6月	28,261.87	28,703.50	4,558.22	37.65%
	2009年	54,022.96	53,896.40	8,478.24	38.19%
	2008年	48,924.15	48,739.41	7,220.02	37.47%
	2007年	33,845.33	33,202.39	6,071.94	26.55%
多层 FPC	2010年1-6月	1,273.62	1,293.18	700.21	5.78%
	2009年	2,266.71	2,538.86	1,279.62	5.76%



	2008年	3,452.99	3,300.05	1,452.12	7.54%
	2007年	5,647.85	5,467.24	1,825.94	7.98%
刚挠结合板	2010年1-6月	188.67	257.46	122.06	1.01%
	2009年	630.02	557.58	277.46	1.25%
	2008年	405.24	371.36	325.56	1.69%
	2007年	0.66	0.66	0.26	0.00%

3、销售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内销	华南地区	3,615.89	29.87%	7,211.85	32.49%	5,321.61	27.62%	6,998.22	30.60%
	华东地区	1,122.76	9.27%	2,395.00	10.79%	2,356.32	12.23%	2,929.52	12.81%
	其他地区	157.25	1.30%	449.07	2.02%	1,568.97	8.14%	726.12	3.17%
	合计	4,895.90	40.44%	10,055.93	45.30%	9,246.89	47.99%	10,653.87	46.58%
外销	港澳台地区	7,128.01	58.88%	9,273.70	41.78%	9,874.45	51.24%	11,999.13	52.47%
	海外地区	81.44	0.67%	2,869.04	12.92%	148.49	0.77%	217.39	0.95%
	合计	7,209.45	59.56%	12,142.74	54.70%	10,022.95	52.01%	12,216.51	53.42%
总计		12,105.35	100.00%	22,198.66	100.00%	19,269.84	100.00%	22,870.38	100.00%

4、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010年 1-6月	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3,948.48	32.63%
	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	1,184.79	9.79%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6.77	8.32%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0.75	6.86%
	世界电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719.76	5.95%
	合计	7,690.55	63.55%
2009年	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5,219.89	23.51%
	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	2,802.51	12.62%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777.95	8.01%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1,561.22	7.03%
	世界电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1,312.75	5.91%
	合计	12,674.32	57.09%
2008年	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	2,463.60	12.78%



	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2,061.77	10.70%
	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	1,420.55	7.37%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13.24	5.26%
	上海安费诺永亿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984.49	5.11%
	合计	7,943.65	41.22%
2007年	新迪公司	3,393.22	14.84%
	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	2,331.70	10.20%
	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	1,600.60	7.00%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93.87	6.09%
	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1,390.78	6.08%
	合计	10,110.16	44.21%

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额超过主营业务收入 50%或严重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前5名客户集中度逐渐提高，主要是因为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公司对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逐年提高，分别为1,390.78万元、2,061.77万元、5,219.89万元、3,948.48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08%、10.70%、23.51%、32.63%。近年来，随着三洋电机对本公司激光头FPC产品质量的认可，公司对其销售收入逐年增加，但目前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激光头挠性印制电路板的主要供应商为日本住友电装公司、韩国世一电子有限公司，公司所占份额仍较低。

近年来公司受融资渠道限制，产能一直没有有效扩大，为满足重点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主动优化客户资源，生产销售向重点客户、大型客户倾斜。同时2008年底的金融危机使公司意识到实力较弱、信用风险较大的客户容易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为此公司主动放弃订单金额小、整体实力弱的客户。从2007年至今，公司将主要客户优化至40家左右，并与15家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基本形成了一个以行业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客户群。

公司客户集中度的提高是公司主动优化客户结构的结果，但为防止客户集中度过高，在出现销售波动时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采取了以下防范措施：

1、公司对重点客户实行定向营销服务，将重点客户的维护工作落实至销售组和销售经理，对客户反馈良好的销售组给予一定奖励。公司与重点客户之间实现互动机制，定期拜访重点客户，研发部门参与客户的新产品设计和研发。销售部、客户服务部与工程部、品质部、工艺部要对重点客户的质量投诉进行及时反

馈并制定有效的改进措施。公司努力以优质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售后服务来稳定现有客户资源。

2、公司积极收集市场情报，及时分析市场动向，调整重点客户结构。每年年初销售部会根据客户经营状况和市场趋势确定年度核心客户和目标销售额，并据此开展市场推广和产品结构调整。

3、公司及时掌握跟踪客户的情况，条件成熟时将跟踪客户提升至主要客户，以减弱可能发生的主要客户销售额下降对公司整体经营状况的影响。

4、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能和研发能力将得到有效提升，届时公司将适当扩充营销队伍，制定具有竞争力的激励方案，同时公司将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对行业内大客户展开营销认证推进工作，力争在未来3年内，取得3-5个行业领先单位的批量生产订单。

5、公司的前两大客户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的采购产品主要为单面FPC和双面FPC。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的多层FPC和刚挠结合板产量将显著提升，届时公司客户集中度将有所降低。

新迪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公司董事雷振明先生为新迪公司的所有者，2007年本公司与新迪公司的关联销售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之“（1）关联销售”之“①向新迪公司的关联销售”。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股东及关联方、5%以上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未持有权益。

（五）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挠性覆铜板、覆盖膜、化学品、金盐、胶纸、干膜和油墨是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材料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	-----------	-------	-------	-------

	采购 金额	比例	采购 金额	比例	采购 金额	比例	采购 金额	比例
挠性覆铜板	1,522.91	25.65%	3,136.40	30.87%	3,441.38	29.85%	3,651.58	38.06%
覆盖膜	612.14	10.31%	1,102.63	10.85%	1,590.95	13.80%	1,759.96	18.34%
化学品	498.78	8.40%	820.42	8.08%	501.04	4.35%	611.50	6.37%
金盐	567.89	9.57%	872.92	8.59%	787.25	6.83%	713.29	7.43%
胶纸	260.77	4.39%	509.82	5.02%	557.34	4.83%	616.86	6.43%
干膜	167.78	2.83%	328.68	3.24%	528.95	4.59%	384.08	4.00%
油墨	42.62	0.72%	165.55	1.63%	151.40	1.31%	81.72	0.85%
合计	3,672.89	61.87%	6,936.43	68.28%	7,558.31	65.56%	7,818.99	81.49%
采购总额合计	5,936.52	100.00%	10,159.31	100.00%	11,528.67	100.00%	9,594.68	100.00%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风险因素”之“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3、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5,248.10	65.32%	9,607.75	65.67%	10,165.41	67.08%	12,466.53	67.24%
主营业务成本	8,034.57	100.00%	14,630.46	100.00%	15,154.01	100%	18,541.29	100%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厂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 的比例
2010年1-6月	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57.87	17.83%
	珠海市剧毒物品专卖有限公司	567.89	9.5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7.97	7.05%
	昆山雅森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7.11	5.18%
	深圳市兰克贸易有限公司	230.71	3.89%
	合计	2,581.55	43.52%
2009年	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794.48	27.51%
	珠海市剧毒物品专卖有限公司	872.92	8.59%
	广州住友商事有限公司	460.86	4.54%

	九江福莱克斯有限公司	392.70	3.87%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汇诚贸易有限公司	366.84	3.61%
	合计	4,887.80	48.12%
2008 年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9.44	13.87%
	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158.80	10.05%
	广州住友商事有限公司	915.28	7.94%
	珠海市剧毒物品专卖有限公司	787.25	6.83%
	九江福莱克斯有限公司	688.34	5.97%
	合计	5,149.11	44.66%
2007 年	广州住友商事有限公司	2,343.78	24.43%
	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76.61	16.43%
	珠海市剧毒物品专卖有限公司	653.86	6.81%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3.03	5.97%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汇诚贸易有限公司	535.25	5.58%
	合计	5,682.53	59.22%

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总采购额 50%或严重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股东及关联方、5%以上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未持有权益。

（六）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依次采取以下标准：客户提出的标准、国际标准（IPC/CPCA-6013A）、公司内部标准。

由于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是按照客户订单生产，因此如果客户对产品质量提出明确的标准，公司将优先满足客户提出的质量要求，在客户未明确提出质量标准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国际标准（IPC/CPCA-6013A）。如果客户和国际标准未设明确要求的，公司采用公司内部质量标准。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已经制定了《生产环节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品质管理已通过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TS16949:2002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设有专门的品质部负责产品质量判定。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罚的问题。2010年7月7日，广东省珠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函》，证明自2007年1月1日至今，本公司未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受到广东省珠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处罚。

3、质量纠纷及其处理方法

为确保关于产品质量的投诉得到有效、及时的处理，防止后续再发生类似的质量问题，公司制定了《客户投诉处理运作指示》，规定由销售部门负责客户投诉的接收和反馈，由客户服务部负责对客户反馈的有关产品品质问题投诉内容的确认以及改进后效果的跟进，由工程部、工艺部、品质部负责对投诉内容作出原因分析并制定有效的改善措施。

公司在处理客户投诉方面已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七）安全及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已经制定并实施了系统的管理制度，每月由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组长主持召开安全例会，听取各部门的安全汇报，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公司设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岗位，负责不定期对安全生产设备、安全生产措施进行检查。公司对每位入职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使其掌握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相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在存在危险因素的生产车间、储存库房以及相关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公司建立以保安主管为队长的志愿消防队，下设灭火、抢险、救援、警戒四个小组，每位员工为志愿消防队的队员。公司的易燃、易爆、易腐蚀、剧毒等危险品存放在专用的水泥防护库中，并由专人进行管理。公司对容易造成严重伤害事故和财产损失的危险作业实行许可制度，由主管部门办理危险作业审批手续。公司每年举办“化学品泄露紧急及实际操作”培训和演练，提高员工在化学品突然泄露时的紧急处理能力。2009年10月，公司被评为“香洲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示范企业”。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的要求，最近三年未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2010年7月9日，广东省珠海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函》，确认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至今，没有违反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未受到广东省珠海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

2、环保工作

挠性印制电路板清洁生产原执行环保部制定的《清洁生产标准-电镀行业》（HJ/T 314-2006）中涉及有关“印制电路板类”标准要求，自2009年2月1日起，挠性印制电路板清洁生产执行环保部新制定的《清洁生产标准-印制电路板制造业》（HJ 450-2008）相关标准。

本公司已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行政人事部为公司环境保护管理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环境保护的日常管理工作，工艺部化验室、生产各工序等相关业务部门在各自的业务范围内负责相关环境保护的管理和具体工作。

本公司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如下：

（1）废水治理及排放情况

公司现建有一套日处理600吨废水的污水处理系统和回水回用系统。公司所排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治理后排至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回用，替代部分生产用自来水。公司委托珠海市晴宇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污水处理系统和回水回用系统的运营维护，运营费用为污水处理费2.5元/吨、中水使用费1.5元/吨。公司化验室每天检测处理后外排废水水质，废水排放口安装有珠海市区污染源监控工程（一期）现场检测子系统，由珠海市环保局负责24小时实时检测处理后外排废水水质及流量。

（2）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

公司生产中会产生少量酸性废气。公司建立了工艺废气处理系统，酸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在喷淋洗涤塔与碱性水雾中和，达标后排放。

（3）固体废弃物及危险物治理及排放情况

公司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可回收利用的一般固体废弃物由废旧物资收购商回收，无利用价值的一般固体废弃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进行处理，危险固体废弃物、污水处理系统的污泥等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公司设有固体废弃物临时存储设施，与固体废弃物接收和处理单位签订服务协议，危险废弃物转移计划审批表和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齐全，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安全处置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公司近三年的环保投入分别是177.54万元、79.55万元、132.1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80%、0.41%、0.58%。本公司持续改善环保设施，依法进行排污申报登记，定期缴纳排污费，并建有污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系统、工艺废气处理系统，公司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排放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最近三年未因环保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2009年8月，公司获得“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称号。本公司的污染物排放均得到有效处理，环保投入与污染物排放处理需要相匹配。

2010年7月12日，珠海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函》，确认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至今，未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受到珠海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

2009年12月10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函》（粤环审〔2009〕158号），核查范围包括：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查情况如下：

“（一）2006年10月以来，该公司新、改、扩建项目能够按照规定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

（二）该公司依法领取了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能够按规定缴纳排污费。

（三）据该公司提供的最近三年环境监测数据显示，主要污染物排放基本能够达到国家和地方的排放标准。

（四）该公司生产的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弃物能够依法处置。

（五）近三年来该公司环保设施基本能够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投运率达到95%。

（六）据该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及珠海市环保局对该公司核查的初审意见，该公司现有产品及其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以及我国签署的国际公约中禁用的物质。

（七）该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八）该公司在生产经营中能基本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2006年10月至2009年9月期间未发生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鉴于以上情况，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同意本公司通过上市环保核查。

3、员工职业健康情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中注重员工职业健康保护，强制使用劳动保护用品。公司根据岗位需要，定期发放耳塞、护目镜、活性炭面罩、防尘服等劳动保护用品。公司在生产车间和办公场所均装有空调设施，在高温作业时开启，在生产车间装有新风换气系统、洗淋设备，放置洗手液等。公司实施定期员工体检制度，每年安排一次员工身体健康检查。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环保、安全生产、员工职业健康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政府有权部门的日常检查、上市环保核查中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数次获得环保、安全生产的政府奖励，报告期内未受到环保、安全生产等部门的行政处罚，发行人环保投入与污染物排放相匹配。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污染物排放及治理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发行人已建有污水处理系统等环保设施且设施运行与生产设施基本同步，能够按规定缴纳排污费，其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规定，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发行人的环保投入与污染物排放相匹配。发行人近三年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不存在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注重保护员工职业健康，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员工职业健康相关问题受到相关行政机关处罚或与员工发生劳动纠纷的情形。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设备

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数控钻孔设备、光成像设备、表面处理设备、丝印印刷设备、精密外形加工设备、测试设备、层压设备、真空包装设备、制版设备、表面贴装设备、运输设备、动力及环保设备等，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主要生产设备的价值和成新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分类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精密外形加工工具	1,830.22	1,221.79	66.76%
光成像设备	1,175.79	890.84	75.77%
表面处理设备	988.26	744.53	75.34%
层压设备	899.24	624.97	69.50%
丝印印刷设备	476.00	366.74	77.05%
测试检测设备	824.46	575.62	69.82%
数控钻孔设备	579.39	468.45	80.85%
表面贴装设备	403.81	341.97	84.68%
办公运输设备	377.64	174.34	46.16%
动力及环保设备	207.91	105.32	50.65%
制版设备	16.00	1.53	9.59%
真空包装设备	2.48	0.59	23.61%
合计	7,781.21	5,516.69	70.90%

2、房屋建筑物

公司拥有已获得房地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9 处，建筑面积约为 19,492.30 平方米，另有剩余用地面积 19,830.22 平方米，公司已为剩余用地面积办理房地产权证（粤房地证字第 C6569187 号），该地块上正在建设新厂房。此外公司还购买了珠海大道 2899 号蓝溪枫景家园的 5 套商品房作为职工宿舍，房屋总建筑面积为 281.83 平方米，总价为 158.76 万元。公司所拥有的房屋建筑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	---------	------	---------------------------	------------------------	------	-----------



1	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1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730.39	4,363.19	抵押	2053 年 1 月 23 日
2	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2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295.29	1,435.56	抵押	2053 年 1 月 23 日
3	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3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3,241.73	3,241.73	抵押	2053 年 1 月 23 日
4	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4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4,306.29	10,168.55	抵押	2053 年 1 月 23 日
5	粤房地证字第 C6569187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19,830.22	-	抵押	2053 年 1 月 23 日
6	粤房地权证珠字 第 010023028 号	珠海大道 2899 号（蓝溪枫景 家园）10 栋 502 房	35,714.3 （共用）	56.39	无	2068 年 7 月 28 日
7	粤房地权证珠字 第 010023029 号	珠海大道 2899 号（蓝溪枫景 家园）11 栋 505 房	35,714.3 （共用）	54.1	无	2068 年 7 月 28 日
8	粤房地权证珠字 第 010023030 号	珠海大道 2899 号（蓝溪枫景 家园）22 栋 202 房	35,714.3 （共用）	57.09	无	2068 年 7 月 28 日
9	粤房地权证珠字 第 010023031 号	珠海大道 2899 号（蓝溪枫景 家园）22 栋 502 房	35,714.3 （共用）	57.09	无	2068 年 7 月 28 日
10	粤房地权证珠字 第 010023032 号	珠海大道 2899 号（蓝溪枫景 家园）23 栋 205 房	35,714.3 （共用）	57.16	无	2068 年 7 月 28 日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为 29,192.90 平方米。

200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编号：珠香工合（2002）第 18 号），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1-20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面积约 13,347.40 平方米，该土地使用权的使用权限至 2053 年 1 月 23 日。

2004 年 3 月 10 日，公司与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编号：珠香工合（2004）第 1 号），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 1-20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面积约 15,845.50 平方米，该土地使用权的使用权限至 2053 年 1 月 23 日。

公司在该地块共拥有房屋建筑物 4 处，分别办理了房产、地产合一的《房地产权证》，编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1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2 号、粤房

地证字第 C6569403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569404 号，并为剩余用地面积办理房地产权证，编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6569187 号。公司房地产权证情况详见本节“（一）主要固定资产”之“2、房屋建筑物”。

2010 年 4 月 13 日，珠海市香洲区洪湾商贸物流中心（原为“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元盛电子购地的情况说明》，由于香洲区科技工业园成立初期存在地理位置比较偏远、土地开发远未达到“三通一平”程度，基础设施配套不完善等情况，2002 年至 2004 年香洲区科技工业园建设用地的出让价格在每平方米 30—40 元之间。园区管委会将工业园区 1-20 地块合计 28403.92 平方米出让给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让土地的单价均为 35 元/平方米，该地价高于园区当时出让工业用地最低地价。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政府及珠海市国土资源局香洲分局均在上述文件上签章证明情况属实。

2010 年 4 月 26 日，珠海市国土资源局出具《关于追认出让合同有关问题的复函》（珠国土函〔2010〕242 号）文件：“根据珠土管函〔2005〕175 号及珠国土（土管）函〔2006〕44 号精神，我局对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与你司于 2002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珠香工合〔2002〕第 18 号）和 2004 年 10 月 10 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珠香工合〔2004〕第 1 号）予以追认。”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上述土地使用权由元盛有限公司法定承继而来，该等土地使用权系元盛有限公司通过协议出让方式获得；香洲科技园管委会与元盛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已经得到珠海市人民政府的授权，《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合法有效；发行人地价符合土地出让时香洲区科技工业园建设用地出让的最低地价标准。

2、商标

公司现有商标 4 项，已由中山元盛于 2005 年 7 月和 8 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进行注册，并取得注册证书，2007 年 3 月 21 日转让至元盛有限公司，2008 年 3 月 7 日变更至本公司名下。商标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名称	商标证书编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截止日
1		第 3668830 号	第 9 类	2015.07.06
2		第 3668831 号	第 9 类	2015.08.06
3	TOPSUN&FPC	第 3668832 号	第 9 类	2015.07.06
4	TOPSUNFPC	第 3668833 号	第 9 类	2015.07.06

3、专利

公司拥有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8 项、已获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2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3 项，上述研发成果构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得到全面应用。上述专利在公司产品和生产经营中的体现和贡献见本章“七、核心技术”之“（二）核心技术基本情况”。2010 年 6 月，公司被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评为“2010 年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公司现有已授权发明专利 8 项、已获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2 项，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保护期限至	类型	专利权人
1	制作单面镂空板的方法	ZL200610032862.8	2026.01.11	发明专利	公司
2	压敏胶的配制方法	ZL200610032864.7	2026.01.11	发明专利	公司
3	抽屉式模具	ZL200510121336.4	2025.12.29	发明专利	公司
4	一种小压机	ZL200510121337.9	2025.12.29	发明专利	公司
5	一种快压包封机	ZL200610032865.1	2026.01.11	发明专利	公司
6	一种在挠性印制电路板聚酰亚胺基材上开窗口的方法及其蚀刻液	ZL200510021881.6	2025.10.17	发明专利	公司、电子科技大学
7	一种印制电路蚀刻液	ZL200810045291.0	2028.01.28	发明专利	公司、电子科技大学
8	一种印制电路镀金层孔隙率测定方法	ZL200810044226.6	2028.04.25	发明专利	公司、电子科技大学、工信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9	用于制作粘结层的钢刀模	ZL200920061348.6	2019.07.27	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
10	液压冲床	ZL200920193831.X	2019.08.31	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珠海比昂设备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0日，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签订《专利合同》，根据协议规定：发明专利“一种在挠性印制电路板聚酰亚胺基材上开窗口的方法及其刻蚀液”、“一种印制电路蚀刻液”的权利归双方所有，任何一方未经他方书面同意不得单独出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上述两项产权，技术成果的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①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为专利的共同所有权人，双方均可实施及使用该两项专利，但电子科技大学对该两项专利的使用只能限于科学研究目的。

②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对第三方任何一种形式的许可（包括专利的普通实施许可、独家许可、分许可等）和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的转让，要经过双方一致同意，方为有效。

③转让专利、实施许可的收益按照每个专利电子科技大学与公司3：7的比例分配。

公司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3项，明细如下：

序号	申请名称	申请日	申请号	申请类型	专利申请人
1	用于制作粘结层的钢刀模及制作粘结层的方法	2009.7.28	200910041467.X	发明专利	公司
2	液压冲床	2009.9.1	200910042337.8	发明专利	公司、珠海比昂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	一种固相反应超细银粉制备方法	2009.10.21	200910167956.X	发明专利	公司、电子科技大学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已获授权后的10项专利的专利权有效；发行人正在申请的3项专利仍在审查过程中。

2009年12月30日，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及工信部电子第五研究所签订《专利合同》，根据协议规定：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一种印制电路镀金层孔隙率测定方法”的知识产权归三方所有，任何一方未经他方书面同意不得单独出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该项知识产权，技术成果的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①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工信部第五研究所为专利的共同所有权人，三方均可实施及使用该项专利，但电子科技大学与工信部第五研究所对该专利的使用只能限于科学研究目的。

②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工信部第五研究所对任何一方任何形式的许可（包括专利的普通实施许可、独家许可、分许可等）和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的转让，要经过三方一致同意，方为有效。

③转让专利、实施许可的收益按照电子科技大学、公司与工信部第五研究所4: 4: 2的比例分配。

2009年12月30日，公司与珠海比昂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知识产权共同持有协议》，根据协议规定：正在申请的实用新型“液压冲床”和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液压冲床”的知识产权归双方所有，技术成果的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①对10T、15T液压冲床设备的技术，公司与珠海比昂享有所有权。

②知识产权归双方所共有，任何一方未经他方书面同意不能单独出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其技术或知识产权。

③双方在现有技术基础上所做的改进或技术更新、升级，应优先对方使用。

④珠海比昂利用该技术生产的设备，出售给发行人时，公司作为知识产权共有人，应享有一定的优惠，珠海比昂以市场价的9折供应给本公司。

⑤珠海比昂利用该技术生产的设备出售给其他客户，珠海比昂应按每台1500元人民币的价格支付公司应分享的技术使用费。

公司已与合作各方签署了知识产权共同持有协议，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益和义务，公司使用、应用上述共同开发的专利、科研成果不存在法律障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公司已与合作方签署了知识产权共同持有协议，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益和义务，发行人使用、应用共同开发的技术成果不存在法律障碍，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发行人取得的专利已转化为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产品生产中。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与他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对已经拥有或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的相关权利义务均有明确规定，发行人有权单独实施上述专利技术并分享该等专利技术带来的经营成果，上述专利技术成果的分配方案不会对发行

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发行人已获授权的专利以及正在申请的专利已转化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应用于发行人相关生产经营过程之中。

4、软件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的软件类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取得方式	帐面价值（元）
兰吉德软件	125,657.00	外购	24,433.37
中望 CAD 软件	51,282.05	外购	28,490.05
拓泰 CAD 软件	66,666.67	外购	37,037.07
ERP 系统软件	109,708.74	外购	43,187.60
高科微点主动防御软件	42,735.04	外购	34,425.48
比思 CAM350 软件	581,196.58	外购	500,474.83
清华紫光档案管理软件	3,623.93	外购	3,120.61
合计	980,870.01		671,169.01

5、非专利技术

类别	账面原值（元）	取得方式	帐面价值（元）
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线路板及材料研发项目	4,505,984.61	自主研发	3,792,537.40
刚-挠多层印制电路板研发及产业化研发	1,446,761.50	自主研发	1,302,085.30
高可靠性厚铜/厚金手机电池用 FPC 关键技术	1,400,000.00	委托开发	1,318,333.31
10-15 吨 FPC 用液压冲床	600,000.00	委托开发	565,000.00
合计	7,952,746.11		6,977,956.01

（三）租赁房产

公司与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珠海巨海将其位于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一路工业厂房一、二号楼的一、二楼整层车间（面积合计 2,805.75 平方米）出租给本公司，作为柔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项目生产经营场所，租赁期自 2010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5 月 31 日止。双方就租金及支付、水电费承担、租赁期间的厂房装修及押金、合同变更及解除、违约责任等作出了约定。

珠海超硬持有上述房地产的《房地产权证》（粤房地证字第 C3940061 号、粤房地证字第 C3940062 号）。

2010 年 5 月 25 日，公司与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

约定将租赁期限修改为“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七、核心技术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把技术研发作为公司发展的根本，显著的技术能力是本发明的核心竞争优势。

（一）核心技术来源与技术水平

在挠性印制电路板领域，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拥有自主原始创新的知识产权，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处于国内同行领先水平，部分生产工艺和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07 年公司先后中标工信部招标“刚挠结合多层印制电路板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通过这两个项目的研发，公司已掌握了多层刚挠结合板的核心技术，相关产品的技术标准已达到项目要求和 IPC 标准，2010 年 1 月，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通过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2008 年 3 月 12 日，由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鉴定委员会专家一致认为本公司承担的“分层多层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2009 年 12 月，公司双面挠性印制电路板、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被省科学技术厅评为“2009 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2010 年 4 月，公司分层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被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等六部门联合评为“2009 年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2010 年 5 月，公司被广东省中小企业局评为“2010 年第一批广东省中小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

（二）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已完整掌握了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的核心技术，并在生产科研过程中发明了一系列材料配置方法和生产工具，公司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如下：

1、精密压合工艺及其模具及设备

压合工艺是多层 FPC 生产中的关键工序，公司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压合设备——小压机、快压包封机、制作粘结层的钢刀模，采用优化的工艺参数，提高多层 FPC 层间压合对位精度，增强产品的剥离强度，提高产品可靠性和弯曲寿命，降低压合工艺成本。公司已获发明专利“一种小压机”（专利号：ZL200510121337.9）、“一种快压包封机”（专利号：ZL200610032865.1）、实用新型专利“用于制作粘结层的钢刀模”（专利号：ZL200920061348.6），并为“用于制作粘结层的钢刀模及制作粘结层的方法”（申请号：200910041467.X）申请发明专利。

2、FPC 粘结用粘接剂及一种载板生产用粘接剂

公司生产中采用自主研发的 FPC 粘接用粘接剂（压敏胶）取代进口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载板生产用粘接剂（载板胶）解决产品生产中的表面不平整问题，这两项技术提高了产品合格率，降低了生产成本。公司已获发明专利“压敏胶及其配制方法”（专利号：ZL200610032864.7）。

3、采用腐蚀工艺生产镂空板的方法

传统镂空FPC制造采用机械加工方法，工序繁琐复杂。公司使用自主研发的PI腐蚀液对FPC进行高精度的定点可控腐蚀，解决了旧工艺的复杂性和难度大的问题。公司已获发明专利“制作单面镂空板的方法”（专利号ZL200610032862.8）、一种在挠性印制电路板聚酰亚胺基材上开窗口的方法及其刻蚀液（专利号ZL200510021881.6）。

4、精细电路蚀刻工艺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精细线路蚀刻液及半加成法工艺，制作出线宽为 30 μm

的精细线路 FPC，突破了旧线路蚀刻体系对精细线路线宽/线间距的限制。公司已获发明专利“一种印制电路蚀刻液”（专利号 ZL200810045291.0）。

5、冲切模具及液压冲床设备技术

公司在冲切工艺中采用自主研发的抽屉式模具，缩短了模具装卸时间，减轻工人劳动强度，降低了模具成本；采用自主研发的液压冲床，使冲床体积和重量大幅减少，使 FPC 多工序组线生产成为可能，提高了生产效率，缩短了生产周期。公司已获发明专利“抽屉式模具”（专利号：ZL200510121336.4）、实用新型专利“液压冲床”（专利号：ZL200920193831.X），并为“液压冲床”（申请号：200910042337.8）申请发明专利。

6、黑孔化工艺技术

公司在孔金属化工艺中采用黑孔化技术代替传统的化学镀技术，采用等离子体蚀刻技术与孔内化学处理相结合的独特清洗工艺，保证了产品过孔的可靠性，工艺操作简单、提高了产品合格率和生产效率。

7、Roll to Roll 加工工艺

公司通过引进吸收再创新已完全掌握了国际先进的 Roll to Roll 加工工艺技术，并应用于单面 FPC 和多层 FPC 内层的制作，实现了自动化连续生产，并能制作出线宽/线间距 0.08mm/0.08mm 精细线路的单面 FPC。

8、检验工艺

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印制电路镀金层孔隙率测定方法，操作简便易行，缩短了镀金层质量检查时间，解决了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监控的难题。公司已获发明专利“一种印制电路镀金层孔隙率测定方法”（专利号：ZL200810044226.6）。

（三）核心技术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专注于挠性印制电路板领域，现已形成了以单、双面 FPC 生产工艺为基础，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工艺为重点的核心技术体系，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单面 FPC	6,724.85	55.37%	12,163.35	54.52%	10,272.13	52.91%	14,972.25	65.25%
双面 FPC	4,558.22	37.53%	8,478.24	38.00%	7,220.02	37.19%	6,071.94	26.46%
多层 FPC	700.21	5.77%	1,279.62	5.74%	1,452.12	7.48%	1,825.94	7.96%
刚挠结合板	122.06	1.01%	277.46	1.24%	325.56	1.68%	0.26	0.00%
合计	12,105.35	99.67%	22,198.66	99.50%	19,269.84	99.26%	22,870.38	99.67%

八、研发情况

（一）研发项目及其进展

1、自主研发项目

目前本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自主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1）高品质挠性印制电路板研发

本研发项目为公司持续研发项目，主要包括 3G 手机用高品质 FPC 研发、内置天线用高品质 FPC 研发和蓝光 DVD 用高品质 FPC 研发。3G 手机用 FPC 与普通手机 FPC 相比，具有线路密度大、元器件密度大、元器件集成度高等特点，公司自 2007 年开始 3G 手机用 FPC 研发，目前已能生产液晶显示模组、滑盖、翻盖、按键、侧键等 3G 手机用 FPC。公司自 2003 年进入手机内置天线用 FPC 领域，目前已是全球手机内置天线厂商 Amphenol 和 Perlos 的主要供应商。蓝光 DVD 是 DVD 光碟的下一代光碟格式，应用前景广泛，公司已完成蓝光 DVD 用 FPC 的样板生产，正在研究其产业化的相关工艺。公司已成立研发专案小组，专职负责相关产品的持续深入研发工作，2010 年计划投入 480 万元，预期开发出弯折寿命达 20 万次的 3G 手机用 FPC、能进行 Roll to Roll 工艺生产的内置天线用 FPC、弯折寿命达 100 万次的蓝光 DVD 激光头用 FPC。

（2）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

COF 是指直接在挠性印制电路板（FPC）上安装裸 IC 芯片的方法。COF 技术的应用极大地推动了电子产品小型化、轻量化以及高性能化的进程，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器、液晶显示器的驱动 IC 芯片中。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作为 COF

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起到承载 IC 芯片、电路连通、绝缘支撑的作用，当前市场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就目前我国企业掌握的生产技术而言，还难于生产 COF 基板这种高技术含量的产品，COF 生产技术全部被日本和欧美公司垄断，我国只能依赖进口。

该项目拟通过研究攻克 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的关键技术及材料方面的技术难题，在作出样品的基础上，攻克在小试和中试阶段所出现的技术、工艺、检测、材料以及标准化等问题，为实现 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产业化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项目起止时间为 2009 年 6 月-2011 年 6 月，总投资为 1700 万元，2010 年计划投入 750 万元。公司作为主承办单位与电子科技大学就该项目申请了“广东省教育部科技部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专项项目”资助，公司将在电子科技大学的配合下进行小试和中试，并基于国内现有设备，研发出相关生产工艺流程和规范，最终实现 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产业化。该项目的完成后，公司可自主生产平板显示器的驱动 IC 芯片安装用 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品技术指标达到 IPC 技术标准。

（3）液晶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关键技术

液晶显示器主要应用于移动通信设备、平板电视和数码产品中，其中液晶电视与 3G 手机用量最大。根据相关资料报道，2006-2011 年间，世界平板电视市场将从 2550 万台提升到 1.29 亿台，年均增长率 22%，其中 96% 以上属于液晶电视。液晶电视机用的印制电路板分为模拟信号电路板、数字信号电路板、开关电源板、液晶显示板，它们是液晶电视模组的重要组成部分。2005 年以来中国液晶电视市场增长迅速，国内彩电整机生产企业纷纷投资建厂，推出自己品牌的液晶电视。根据广东省信息产业厅统计，2008 年广东省液晶电视产量达 2100 万台，增长 56%，占全国 50% 以上。目前液晶显示器用 FPC 的核心技术仍然掌握在日系企业手中，国产液晶电视 80% 以上的零部件需要进口。

该项目拟通过研究，开发出用于液晶平板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制造的新材料、新工艺，攻克其制造中的关键技术，通过新材料选用、工艺优化等措施，解决在小试、中试阶段所出现的产品合格率低等问题，研发出符合我国企业实际生产条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和规范。项目起止时间为 2009 年 7 月-2011 年 7 月，总投

资为 1800 万元，2010 年计划投入 800 万元。公司作为主承担单位与电子科技大学就该项目申请了“广东省教育部科技部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专项项目”资助，电子科技大学主要负责液晶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制造新材料与新工艺，公司负责解决实验室研究成果向生产转移过程中的技术难题，实现液晶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工业化生产。该项目完成后，公司可自主生产液晶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品技术指标达到 IPC 技术标准和国际先进水平，将产品向全国液晶显示器整机企业推广，可以打破日本和欧美对该领域的技术封锁和产品垄断，填补国内空白，进一步完善我国液晶显示器产业链，提高相关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4）HDI 多层印制电路孔金属化共性技术及产业化

高密度互连（HDI）基板制造技术也称“积层法多层板”、“微孔板”技术。高密度互连（HDI）技术可以在提高了印制电路板的布线密度的同时仍保持良好的电气性能，从而成为有效推动电子产品小型化、轻量化乃至功能化发展的关键制造工艺技术，是当前印制电路板产业最先进的制造技术和主要发展方向之一。随着 3G 手机、数码相机、电子游戏机等电子产品技术的升级换代和迅猛发展，HDI 技术将进一步向 IC 封装技术发展，并得到大范围的推广应用。预计未来几年，HDI 印制电路板按面积计算的年均增长速度将保持在 13%以上，远远高于印制电路板产业的平均增长速度，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该项目拟开发研制一批用于解决 HDI 多层板孔金属化技术的新材料、新工艺，攻克 HDI 多层板制造中微孔加工技术、清洗技术、化学镀技术、直接电镀技术以及微孔填充技术等关键技术，实现孔径 0.2mm 的微孔孔金属化，产品技术指标达到 IPC 标准和国际先进水平，打破日本和欧美在 HDI 多层板领域的技术封锁和产品垄断，为国内相关企业提供合格的 HDI 产品。项目起止时间为 2009 年 9 月-2010 年 9 月，总投资为 5100 万元。该项目由本公司与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方正”）、电子科技大学联合进行，由珠海元盛负责挠性及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 HDI 多层板孔金属化技术研究，珠海方正负责刚性印制电路板 HDI 多层板孔金属化技术研究，由电子科技大学负责 HDI 多层板孔金属化方面的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研究，为珠海元盛和珠海方正的 HDI 多层板产业化提供技术支撑，其中 2010 年珠海元盛计划投入 2000 万元，珠海方

正计划投入 2000 万元。该项目已被列入珠海市科技工贸与信息化局和珠海市财政局的“2009 年度珠海市引进和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资金项目”（珠科工贸信字[2009]511 号）。

2、委托开发的项目

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与电子科技大学签订了《技术委托开发合同》，委托其开发以下项目。

研发项目	研发目标
手机用 4-6 层刚挠结合印制板量产化研究	在 1 年内对批量生产的关键技术：钻孔参数优化、孔表面清洁处理、孔金属化可靠性、刚挠板压合工艺进行攻关，使公司实现 4-6 层刚挠结合板批量生产，合格率超 75%以上，过孔不良率在 0.1%以下，符合 IPC 标准，满足客户需求。
0.05mmCOF 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	在 1 年内对 0.05mmCOF 进行调研，对精细线路曝光、显影、蚀刻、金手指扩展率、板面平整性等技术进行攻关，小批量制作出 0.05mm 产品，合格率 40%以上，符合 IPC 品质标准，为公司将来批量生产做好前期研究。

根据协议规定，公司应向电子科技大学支付的费用（包括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08 万元，其中手机用 4-6 层刚挠结合板量产化研究项目 76 万元，0.05mmCOF 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32 万元。在双方达成技术合作协议后 30 日内，公司向电子科技大学支付 40 万元，在项目验收完毕后 30 日内，公司向电子科技大学支付剩余 68 万元。

本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8 日与电子科技大学签订了《技术委托开发合同》，委托其开发以下项目：

研发项目	研发目标
液晶平板显示器用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	在 1 年内对生产的关键技术：钻孔参数优化、孔表面清洁处理、孔金属化可靠性等关键技术进行研究，符合 IPC-600 国际标准，满足珠海元盛的客户要求。

根据协议规定，公司应向电子科技大学支付的费用（包括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8 万元，在双方达成技术合作协议后 30 日内，公司向电子科技大学一次性支付。

电子科技大学在完成每一个技术方案的研究后，应根据本公司技术交底书模板的要求，就技术方案撰写书面的技术交底书，并在交付相应技术方案的同时交

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就技术方案进行专利申请的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文件的准备和修改、专利局审查意见的答复，电子科技大学应就相应技术方案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及合理的协助，以使本公司能顺利完成专利申请。

根据协议要求：对于一方（“披露方”）向另一方（“接收方”）提供的保密信息，接收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接收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接收方仅应为履行本合同的目的使用保密信息。接收方不应披露方保密信息进行任何性质的反向工程。

（二）最近三年一期的研发投入情况

本公司重视研究和开发活动，研发活动可以帮助公司提高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力，并最终提高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列示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研发费用（万元）	688.13	999.30	630.70	368.48
占营业收入比重	5.67%	4.48%	3.25%	1.6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对包括直接研究开发活动和可以计入的间接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进行分类和归集，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活动投入分别为 777.94 万元、1,383.97 万元、1,081.29 万元、1,096.54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6.41%、5.69%、5.57%、4.78%。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活动投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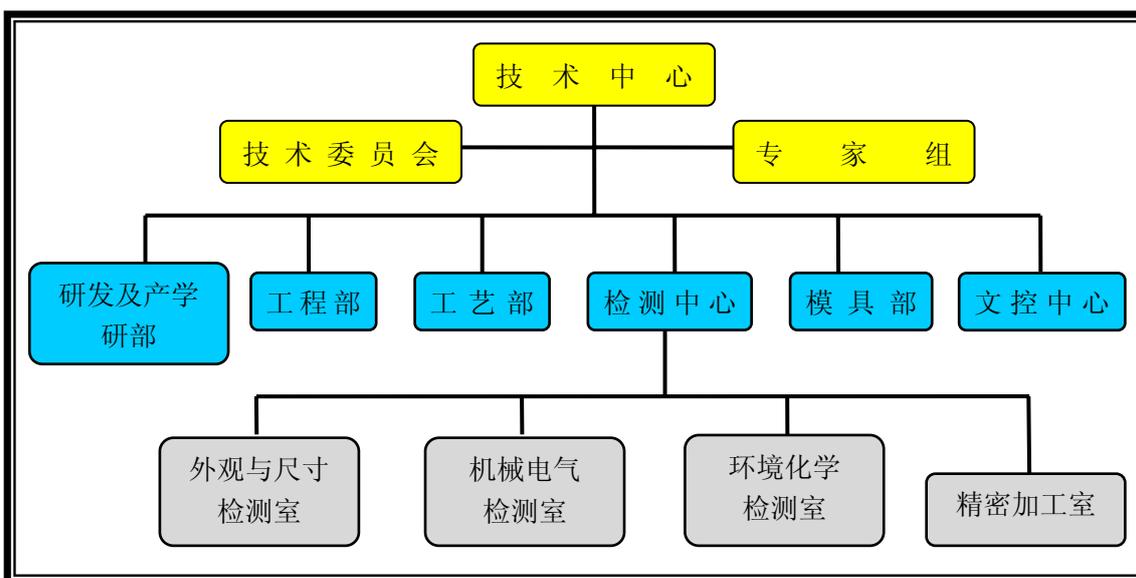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777.94	1,143.97	1,081.30	993.94
其中：人员工资	244.60	288.88	248.28	428.37
直接投入	470.66	713.99	448.96	413.11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62.69	117.25	66.65	88.81
设计费	-	-	283.40	-
设备调试费	-	-	-	48.88
无形资产摊销	-	-	0.44	8.16
其他费用（培训费）	-	23.85	33.57	6.62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240.00	-	102.60
研究开发投入额合计	777.94	1,383.97	1,081.30	1,096.54

（三）技术创新机制

1、研发组织

公司设立技术中心专职负责研发工作，下设研发及产学研部、工程部、工艺部、模具部和检测中心。公司具体研发组织体系如下：



2、技术中心各部门的职能

（1）技术委员会：负责研发项目、研发经费、绩效考核及奖励、研发流程工程技术文件保密及新开发产品确认等的管理及协调；

（2）专家组：由行业专家组成，协助公司确定研发方向。

（3）研发及产学研部：主导公司产学研工作，负责公司部级、省级和市级项目申报、攻关及验收，公司前瞻性工艺技术开发，实习研究生课题开展和辅导。

（4）工程部：负责公司产品样板的开发研究、技术标准制定。

（5）工艺部：负责研发生产新工艺，并根据公司需要，引进和评估新材料、新设备性能，新工艺的可行性及新产品的生产工艺。

（6）检测中心：负责公司物料及产品检测。

（7）模具部：负责研发和制作生产所需的各类模具。

（8）文控中心：负责项目研发中各类文件资料的归集与管理。

3、公司研发管理制度

为加强对公司研发费用、产品设计、技术开发、产品测试、研发文件保管的管理，公司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

公司定期制定近期（1-2年）开发计划、远期（未来5年）开发计划，明确研究方向及重点，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适当调整。公司研发管理主要采取项目管理方式，项目类型主要分为政府(国家、部、省、市)提出的重点解决的重大科技项目、公司为企业发展提高技术水平提出的研究项目、市场需要亟待解决的技术项目三类。技术中心根据自身实力及项目重要性进行筛选；对筛选的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包括市场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经济效益分析及风险评估）并制定实施计划。公司内部项目由技术部门、销售部门等相关部门审核后，报总经理批准后正式立项；政府项目由相关部门提交报告，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正式立项。项目正式立项后，技术中心按照项目报告书要求，组织相关部门按计划执行。项目完成后，生产部、品质部、财务部按照报告书的技术指标进行检查、验收，政府项目需通过相关政府部门组织的专家组验收。项目完成后,相关资料(包括立项报告书、验收报告、鉴定书、专利申请、论文等)交文控中心统一保管。

此外《研发管理制度》还就研发经费管理、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及奖励、研发流程控制、工程技术文件保密管理、新开发产品确认验收管理等作出规定。

4、促进技术创新的制度安排

人才是高新技术企业最核心的竞争力，研发人员专业技能及综合素质的提升是技术中心发展的重点之一。公司每年安排相关技术人员参加春季国际 PCB 技术/信息论坛会、中日电子电路秋季大会暨秋季国际 PCB 技术/信息论坛、全国印制电路学术年会等学术会议，并承办了第三期高密度挠性印制电路板技术研讨班和 CPCA 全印制电子技术论坛；同时公司还组织研发人员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标准的审核制定等，通过这些交流和培训，使技术人员掌握行业最前沿的技术信息。公司还注重技术人才的培养，定期邀请电子科技大学、工信

部电子第五研究所等科研机构的专家对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同时不定期组织客户研发团队与本公司技术人员互访。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保密规定，对能够接触技术资料的员工进行保密培训，并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协议约定，员工不得泄露公司技术秘密，主管和工程师以上员工在离职后两年内不得投资经营与本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或在与本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单位就职。

此外，公司《知识产权和无形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技术创新的奖励制度：

（1）对于在知识产权形成、保护、管理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或有效制止侵权，维护公司知识产权合法权益成绩显著的人员，将依据国家和公司的具体规定，给予包括发放奖金，提级等物质和精神方面的奖励。

（2）属于公司的技术成果在实施或转让后的收益，按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进行分配，该项职务科技成果的发明人，设计人可按规定提取酬金。

5、公司研发能力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必要场所和人员，核心技术主要依靠自主研发完成，委托外部研究开发占当期研发活动投入比重较小，合作研究仅作为公司自主创新的补充，公司不存在研发能力依赖他方的情况。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研发机构和研发人员，建立健全了研发机制，具有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合作研究作为发行人研发的补充，为发行人技术创新提供了一定便利，不存在研发能力依赖他方的情况。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研发机制健全，技术具有创新能力及先进性，发行人的研发能力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发行人的产学研合作研究模式作为发行人研发的补充，为发行人技术创新提供了一定便利，不会对发行人的技术创新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九、研发人员情况

（一）研发队伍

公司拥有一支资深的科研团队，通过跨学科多专业紧密结合，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现有专职研发人员 6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4.54%，其中拥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 7 人。公司聘任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应用化学系系主任何为教授为公司总工程师，负责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预研及公司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等工作，此外公司还外聘的电子科技大学专家 20 人，外聘中国印制电路协会专家 2 人，协助本公司从事研发工作。

本公司研发人员的具体情况见本章“三、公司竞争实力”之“（二）公司竞争优势”之“2、人才优势”。

（二）科研成果和获奖情况

近年来，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级以及省市级研发及技改项目，具体承担的项目情况如下：

时间	项目名称	投资额	项目级别
2003 年	新建高精密度 FPC 生产线项目	1,200 万元	珠海市经贸局项目
2004 年	高品质手机 FPC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950 万元	广东省经贸委项目
2005 年	多层 FPC 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2,450 万元	广东省经贸委项目
2006 年	四层刚挠结合印刷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926 万元	珠海市科技局项目
2007 年	刚挠结合多层印制电路板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200 万元	国家工信部招标项目
2007 年	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	2,200 万元	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项目
2009 年	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	750 万元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
2009 年	液晶平板显示挠性印制电路关键技术	800 万元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
2010 年	精密多层、刚挠印刷电路板及表面贴装扩产项目	1.59 亿元	广东省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
2010 年	HDI 多层印制电路板孔金属化共性技术及产业化项目	5,100 万元	2009 年度珠海市引进和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资金项目

此外，公司还参与制定了 3 项国际标准、3 项行业标准，基本情况如下：

时间	标准名称
2003 年	电子电路互连与封装术语及定义（IPC-T-50G CN）
2005 年	挠性印制板的鉴定及性能规范（IPC/CPCA-6013A）

2005年	印制电路用挠性覆铜板（胶粘剂型和无胶剂型）（CPCA/JPCA-BM03-2005）
2007年	单、双面挠性印制电路板规范（CPCA/JPCA-DG02-2007）
2007年	印制板可焊性测试（IPC J-STD-003B CN）
2008年	元器件引线、端子、焊片、接线柱和导线的可焊性测试（IPC/ECA J-STD-002C）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3 项，此外公司的研发成果还获得了数项省部级和珠海市科学技术奖励，基本情况如下：

奖励日期	获奖项目	奖励等级
2008年	2-6层FPC工业化制造关键技术	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008年	分层多层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2009年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009年	分层多层挠性印制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三）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十、境外经营情况

2007年5月31日，公司在香港成立了专门负责本公司产品出口贸易的全资子公司元盛电子香港，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港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元盛电子香港拥有资产总额1,778,495.11元，净资产30,205.94元，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017,582.50元，实现净利润83,623.86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元盛电子香港拥有资产总额1,479,286.09元、净资产26,726.74元，201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339,359.99元、净利润-2,917.42元。元盛电子香港的设立及运营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开拓海外市场。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56% 的股份，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四人合计持有珠海亿盛 85.71% 的股权，并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珠海亿盛的经营范围是电子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及相关材料的销售，目前该公司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其他营业收入来源及对外投资，珠海亿盛与本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四人除持有珠海亿盛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2、在本公司为贵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独自经营、合资经营、联营等方式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不会利用其在贵公司的控股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有损贵公司以及贵公司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由此给贵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分别向本公

司出具《不同业竞争声明与承诺函》承诺：

“1、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2、在本人为贵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期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独自经营、合资经营、联营等方式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人不会利用其在贵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有损贵公司以及贵公司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由此给贵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有：

1、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56%的股份，除本公司外，珠海亿盛没有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

珠海亿盛的基本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1、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四人合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 85.71%的股权，并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该四人无其他对外投资。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新迪公司持有本公司 13%的股份；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

的股份；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的股份；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2%的股份。

上述公司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本公司控股及参股的企业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参股、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5、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披露》，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本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胡可、雷振明、邱红斌、刘良炎、张宣东、何波、王龙基、张怀武、夏宗明。

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袁文毅、应木根、彭艳梅。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5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富歌。

6、直接或间接持发行人 5%以上股权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公司无直接持股的自然人股东。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自然人，除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外，还有新迪公司的所有者、香港元盛的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雷振明和中山立顺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邱红斌。

7、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珠海亿盛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执行董事胡可、监事叶世标、经理袁文毅。

8、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邱红斌女士通过中山立顺持有福瑞特国际电气（中山）有限公司 75.03%的

股权，并担任福瑞特国际电气（中山）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通过中山立顺持有中山市蓝图佳科技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并担任中山市蓝图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雷振明先生通过新迪公司持有深圳勤本电子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并担任深圳勤本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通过新迪公司持有中山元盛 25%的股权，并于 2000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中山元盛董事。

上述四公司基本资料如下：

（1）福瑞特国际电气（中山）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大道北侧厂房二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粤中总字第 004009 号

法定代表人：韦竞金

注册资本：二百五十万港币

实收资本：二百五十万港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款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产品内销百分之八十。

股东：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福瑞特国际电气公司

营业期限：二 00 五年五月二十日至二 0 一六年五月十七日

成立日期：二 00 五年五月二十日

（2）中山市蓝图佳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大道北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144985 号

法定代表人：邱红斌

注册资本：二百万元

实收资本：二百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邱镜斌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电路行业所用的干膜制品、生产工具及塑胶制品；销售印刷材料、绝缘材料、覆铜板材。

成立日期：二 00 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营业期限：至二 0 一二年六月六日

（3）深圳勤本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公明镇马山村第五工业区 91 栋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粤深总字第 110677 号

法定代表人：黎飞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 万元

企业类型：合资经营（港资）

股东：深圳誉勤电子有限公司、新迪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电子连接器及电子连接线。增加：生产经营五金制品、塑胶制品、五金模具、塑胶模具。

经营期限：二 00 四年六月十七日至二 0 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成立日期：二 00 四年六月十七日

（4）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新世纪工业园 B 栋 1-2 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400019781 号

法定代表人：常积东

注册资本：四十二万美元

实收资本：四十二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 IC 卡芯片、薄膜开关、软性电路（上述项目不含电镀工序）。

股东：西安东旺精细化学有限公司，新迪公司。

经营期限：二 000 年九月十五日至二 0 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成立日期：二 000 年九月十五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二人外，本公司其余关联自然人不控制其他企业。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向关联方销售

①向新迪公司的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新迪公司关联销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08 年	2007 年
销售金额（万元）	82.72	3,393.22
占营业收入比重（%）	0.43	14.84
销售毛利润（万元）	22.05	484.33
占毛利比重（%）	0.52	11.00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公司未与新迪公司发生关联销售。

在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通过“深加工结转”贸易模式，为新迪公司进料加工挠性印制电路板，具体情况如下：

新迪公司收到客户发出的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品订单后，向本公司发出要约，

本公司根据市场供求情况进行评审，与新迪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后，向外经贸部门申请加工贸易业务批准书，并向海关申请报备《加工贸易手册》；本公司取得《加工贸易手册》后，根据《加工贸易手册》分批进口挠性覆铜板等主要原材料，加工成挠性印制电路板后，按新迪公司的发货通知向客户交付产品并办理出口（转厂）报关；本公司交付产品后向新迪公司收取货款，办理外汇核销及海关《加工贸易手册》销案工作。

2007年7月，公司加强成本核算后发现深加工结转模式下，由于增值税进项转出造成该模式下的销售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为提升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同时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经公司与客户协商同意改变海外销售模式，转变为一般出口贸易。2008年，公司与新迪公司仍发生少量一般出口贸易。

报告期内与新迪公司关联销售的最终客户的情况如下：

时间	客户	最终客户	销售收入 (万元)	占比
2008年	新迪公司（一般出口贸易）		82.7	100.00%
	合计		82.7	100.00%
2007年	大洋光电有限公司	DAE YANG OPTEK LIMITED	38.04	1.12%
	东莞广原电子有限公司	KWANGWON ELECTRONICS CO LTD	99.52	2.93%
	东莞嘉财电业制造厂	船井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131.84	3.89%
	东莞唯进光电子厂	世界电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327.76	9.66%
	东莞英特科电子有限公司	CO-INTECH (HK) CO.,LIMITED	75.45	2.22%
	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	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	158.68	4.68%
	深圳三洋华强激光电子有限公司	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2,166.41	63.85%
	三陆科技有限公司	SUN LU TECHNOLOGY CO.LTD	67.15	1.98%
	新迪公司（一般出口贸易）		328.37	9.68%
	合计		3,393.21	100.00%

注：表中“客户”指“最终客户”的中国加工厂。

公司进行深加工结转贸易的最终客户主要为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洋电机”）、世界电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界技术”）、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立视听”）、船井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船井电机”）。

公司与新迪公司的关联销售采用市场化定价，报告期内向新迪公司销售与向

非关联方销售的毛利率差异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向新迪公司			向非关联方			毛利率差异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2008年	82.7	60.64	26.67%	19,330.79	15,093.37	21.92%	-4.75%
2007年	3,393.21	2,908.88	14.27%	19,553.23	15,635.62	20.04%	5.77%

2007年，在“深加工结转”贸易模式下，公司向新迪公司销售的毛利率低于向非关联方销售的毛利率，其主要原因是：“深加工结转”属于进料加工业务，原材料进口免税，货物出口免税但不予退税，其在加工中消耗的国内购置的原材料及辅料的进项税额，不得从内销货物的销项税额中抵扣，应计入产品的成本。根据税务部门要求，公司增值税进项税额的转出根据（ $\frac{\text{深加工结转收入}}{\text{销售收入}} \times \text{增值税进项税额}$ ）计算增值税进项转出。2007年公司采用

“深加工结转”模式，增值税进项转出多支付了298.86万元，不含增值税进项转出的关联销售毛利率与向非关联方销售毛利率较为接近。

单位：万元

期间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不含进项转出)	毛利率 (不含进项转出)	增值税 进项转出	销售成本 (含进项转出)	毛利率 (含进项转出)
2008年	82.7	60.64	26.67%	-	60.64	26.67%
2007年	3,393.21	2,610.02	23.08%	298.86	2,908.88	14.27%

在深加工结转贸易模式（又称“转厂贸易”）下，公司通过新迪公司向客户销售产品；在一般贸易模式下，公司直接向客户销售产品。2007年海外销售贸易模式转变前后，公司向主要最终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最终客户	产品编码	2007年转厂贸易总额 (万元)	2007年一般贸易总额 (万元)
三洋电机	4821S/A	462.29	268.75
	4929S/B	206.71	8.28
	5071S/A	28.16	18.60
	5160S/A	162.49	116.12
	5228S/A	115.71	22.83
	5268S/C	698.23	59.62
	5275S/A	492.81	258.05
	合计	2166.41	752.25
日立视听	4865D/G	88.92	12.22
	4535S/B	69.75	7.22

	合计	158.68	19.44
船井电机	5220S/C	131.84	179.27
世界技术	4416S/G	237.72	558.38
	3571S/C	54.77	57.28
	4512S/F	21.96	52.54
	5552S/A	6.14	129.72
	5553S/A	2.63	50.17
	5554S/A	4.54	84.35
	合计	327.76	1111.71

报告期内，本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化如下：

单位：美元/平方米

最终客户	产品编码	2007年转厂贸易销售价格	2007年一般贸易销售价格	2008年销售价格	2009年销售价格
三洋电机	4821S/A	87.64	86.14	84.64	81.65
	4929S/B	75.10	75.10	75.10	停产
	5071S/A	84.34	84.34	84.34	82.68
	5160S/A	97.01	92.22	89.82	86.23
	5228S/A	101.80	94.61	94.61	92.81
	5268S/C	98.30	98.30	96.22	停产
	5275S/A	74.55	69.09	67.27	64.55
日立视听	4865D/G	203.95	155.26	155.26	151.32
	4535S/B	131.31	131.31	117.85	113.30
船井电机	5220S/C	92.46	689.9(HKD)	639.29(HKD)	639.29(HKD)
世界技术	4416S/G	35.02	33.72	33.72	51.88
	3571S/C	37.93	36.49	停产	停产
	4512S/F	22.42	22.42	22.42	35.87
	5552S/A	99.06	--	106.13	95.52
	5553S/A	90.00	-	80.00	72.00
	5554S/A	79.28	-	70.33	63.43

注：1、由于客户产品更新升级，部分2007年生产的产品已逐步停产。

2、2007年转厂贸易销售价格为2007年度上半年价格，2007年一般贸易销售价格为2007年下半年价格，2008年销售价格为2008年上半年价格，2009年销售价格为2009年上半年价格。

经比较，2007年在公司海外销售模式转变前后，除型号4865D/G的产品外，公司销售的产品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个别产品价格出现小幅下降主要是因为海外贸易模式的转变增加了客户的物流成本，客户要求进行小幅让利。型号4865D/G的产品降价幅度较大的原因是：公司向日立视听申请转变贸易模式时获得了较大的阻力，为挽留客户并进一步扩大公司对日立视听的销售额，公司决定

型号 4865D/G 的产品给予日立视听较大幅度的让利。2008 年公司产品价格的下降并非因为贸易模式改变而造成的，主要是受金融危机影响，为稳定客户订单，公司同意部分主要客户的降价要求。根据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36，证券简称：兴森科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其 2008 年的外销样板销售价格同样出现小幅下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07 年			2008 年			价格变动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面积 (m ²)	销售价格 (元/m ²)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面积 (m ²)	销售价格 (元/m ²)	
样板	14,025	20,487	6,845.80	13,909	22,114	6,289.68	-8.12%

数据来源：兴森科技招股说明书

新迪公司为一入企业，所有者为公司董事雷振明先生，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亿盛及实际控制人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不持有新迪公司的股权。公司的深加工结转贸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于加工贸易保税货物跨关区深加工结转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的增值税进项转出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和税法相关规定，不存在偷漏税行为，因此公司的关联销售定价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转移利润的行为。

发行人律师认为：1、发行人与新迪公司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已获得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交易协议是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该关联不存在显失公允、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股东利益的情形。2、发行人与新迪公司近三年的关联交易金额以及该关联交易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逐年降低，且自 2009 年至今发行人未与新迪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发行人与新迪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发行人无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与新迪公司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已获得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交易协议是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显失公允、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与新迪公司近三年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逐年降低，自 2009 年至今，发行人未与新迪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发行人与新迪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发行人无不利影响。

②与中山元盛的关联销售

2009年5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向关联方中山元盛销售原材料价值15.65万元，出售的原材料主要为单面覆铜板、补强板、包封膜的生产单面FPC用原材料。

公司与中山元盛发生关联销售的原因是：在出售中山元盛75%股权前，中山元盛没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部门，由本公司代为采购货物。在中山元盛股权出售的过渡期内，为保证其正常生产和稳定经营，由公司向中山元盛出售部分原材料。

公司向中山元盛销售原材料采用市场定价，销售原材料的成本为14.55万元，销售收入为15.65万元，销售毛利率为7.02%。

2010年1月1日至今，本公司未与中山元盛发生关联交易。

（2）向关联方采购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货物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华烁科技（化学院）	-	-	1.15	0.05
中山立顺	109.63	198.16	167.37	174.78
合计	109.63	198.16	168.52	174.83
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	1.36%	1.35%	1.11%	0.94%
占当年同类型交易的比重	1.56%	2.04%	1.49%	1.79%

①与中山立顺的关联采购

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分别与中山立顺发生的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109.63万元、198.16万元、167.37万元、174.78万元。

公司与中山立顺的关联采购主要为各种型号的干膜。中山立顺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贸易，是本公司干膜的供应商之一，与本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与中山立顺发生的关联采购定价采用市场定价，不存在向关联方转移利润的行为。

②与华烁科技（化学院）的关联采购

2008年、2007年公司分别与华烁科技（化学院）发生的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1.15万元、0.05万元。

公司与华烁科技（化学院）发生的关联采购采用市场定价，不存在向关联方

转移利润的行为。

（3）委托加工

公司与中山元盛签订《挠性印制电路板委托生产协议》，公司提供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用主要材料及主要辅助材料，中山元盛根据公司的品质和交货期的要求，生产挠性印制电路板半成品和相关产品的单工序及部分工序加工。2009年5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共支付中山元盛加工费36.38万元。

2009年5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为中山元盛加工产品实现加工费收入4.02万元。

公司与中山元盛发生委托加工的原因是：根据本公司与西安东旺及中山元盛签订的《关于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框架协议》，为保持过渡期内中山元盛人员和生产经营活动的稳定，本公司承诺在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根据公司业务需求以市场公允价格继续委托中山元盛生产、加工相关产品。同时由于中山元盛不能从事电镀加工工序，在中山元盛寻找到合适的外加工协作单位之前，由本公司向其提供相关工序的加工服务。

2010年1月1日至今，公司未与中山元盛发生委托加工服务。

（4）关联自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之外，本公司与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士之间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1）中山元盛股权转让

2007年，珠海亿盛将持有的中山元盛45%股权，中山立顺将持有的中山元盛10%股权，化学院将持有的中山元盛10%股权，香港元盛将持有的中山元盛10%股权，共计75%股权转让给元盛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标的物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万元）
中山元盛45%股权	珠海亿盛	元盛有限公司	146.10

中山元盛 10%股权	中山立顺	元盛有限公司	32.47
中山元盛 10%股权	华烁科技（化学院）	元盛有限公司	68.11
中山元盛 10%股权	香港元盛	元盛有限公司	32.47
合计			279.15

鉴于中山元盛和元盛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均为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和销售，为消除同业竞争，中山元盛的四名股东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本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17.30 万元，未产生交易利润。

该股权转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之“（二）中山元盛的股权转让”。

（2）担保事项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胡可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该银行的借款提供最高额 4,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该行的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3）购买乘用车

2009 年 6 月，公司董事长夫人杨海燕女士与公司签订《二手车转让合同》，杨海燕女士将梅塞德斯-奔驰 WDCBB86E4 小型越野客车通过珠海市嘉信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转让给本公司。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对该车进行了评估，评估值为 81 万元。公司实际支付 80 万元，该车已办理过户手续。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决策的相关制度

本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已在《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

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将该协议的订立、变更、终止、履行情况及定价依据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披露。

(1) 《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的权利和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七十九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关联股东不主动申请回避时，其他知情股东有权要求其回避。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关系股东的名单，说明是否参与投票表决，并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后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一十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时，应按照如下要求审议：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③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外，还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④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须经公司 1/2 以上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一十九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的权利和程序的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的权利和程序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四条：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4) 《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的权利和程序的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第十九条：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高于 30 万元、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高于 100 万元）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5) 本公司还就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该制度共分四章，分别从关联关系认定、关联交易决策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以及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做出规范。

2、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1) 股份公司设立前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不够健全，治理不够完善，因业务快速

扩张忽略了关联交易的必要批准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于 2007 年度向新迪公司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公司于 2007 年向中山立顺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

（2）股份公司设立后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2008 年 1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议案》、《关于向新迪公司销售软性线路板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

2009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09 年度向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议案》、《关于 2009 年度向新迪公司销售软性线路板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杨海燕购买梅赛德斯-奔驰车一辆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

2010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0 年度向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

由于以上关联交易未超过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审批。

3、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为：“《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披露的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的全部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给予充分、及时的披露。

2、公司承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与中山元盛发生关联交易。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胡可、雷振明、邱红斌、刘良炎、张宣东、何波、王龙基、张怀武、夏宗明 9 人组成，其中王龙基、张怀武、夏宗明 3 人为公司独立董事，夏宗明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监事会由袁文毅、应木根、彭艳梅 3 人组成，其中彭艳梅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胡可、副总经理张宣东、何波、徐景浩、富歌，共计 5 人，其中张宣东为财务负责人，徐景浩为董事会秘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胡可和董事、副总经理何波。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并可连选连任，其中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 6 年。

公司董事列表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亿盛	2007.10.28-2010.10.27
雷振明	董事	新迪公司	2007.10.28-2010.10.27
邱红斌	董事	中山立顺	2007.10.28-2010.10.27
刘良炎	董事	化学院	2007.10.28-2010.10.27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珠海亿盛	2007.10.28-2010.10.27
何波	董事、副总经理	珠海亿盛	2007.10.28-2010.10.27
王龙基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08.1.11-2010.10.27
张怀武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08.1.11-2010.10.27
夏宗明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08.1.11-2010.10.27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胡可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胡先生的主要社会职务有中国电子学会印制电路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全国印制电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常务理事、珠海市香

洲区政协委员、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等。胡先生本科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2005年获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于1983年-1993年任电子工业部国营716厂工程师、分厂副厂长，1993年-2000年任珠海市东大集团柔软电路厂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9年4月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2年至2007年担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胡先生曾获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和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雷振明先生，1953年出生，中国香港籍，香港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同时任新迪公司总经理，兼任深圳勤本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雷先生曾于1972年至1978年在潼湖华侨农场工作，1979年移民香港定居和工作，现任职新迪公司总经理。

邱红斌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同时任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中山市蓝图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福瑞特国际电气（中山）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邱女士于1988年-1990年任中山市伯爵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1年-1994年任中山市晶华油墨厂副总经理，1994年至今任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良炎先生，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同时任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刘先生的主要社会职务有湖北省人大代表、中共湖北省党代会代表、湖北省政研会理事、湖北省人民政府第四届咨询委员会特邀专家、中共湖北省委决策支持顾问等。刘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于1970年-1978年任湖北省襄阳地区染料化工局技术干部，1978年-2002年任湖北省化学研究所党委书记、所长，2002年-2008年任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2008年11月至今任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刘先生曾获得湖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湖北省优秀人大代表等称号，并曾获得武汉市五一劳动奖章。

张宣东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大学

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同时任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曾于 1990 年-1993 年任航天部 771 所工程师，1993 年-2000 年任珠海市东大集团柔软电路厂总经理助理，2000 年-2009 年 4 月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2 年-2007 年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何波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何先生的主要社会职务有第八届全国印制电路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CPCA 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CPCA 标准化委员会委员等。何先生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于 1994 年获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何先生曾于 1994 年-2000 年任珠海东大集团柔软电路厂技术部经理，2000 年-2009 年 4 月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2 年-2007 年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何先生先后在国内学术期刊发表关于 FPC 的学术论文十余篇，并曾获得珠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和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王龙基先生，194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专学历，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中国印制电路信息》杂志社社长、常务副主编，兼任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先生毕业于上海电影专修学校，曾于 1963-1969 年服役于福州军区政治部文工团；1969-1999 年任职于上海无线电二十厂，历任组长、车间调度、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副厂长；1990 年至今担任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

张怀武先生，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国家“长江学者计划”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博士学位，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院长、欧洲《Vacuum》杂志编委、《磁电世界》及《磁性材料与器件》杂志副主编、国家教委电子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张先生曾于 1982-1986 年任教于陕西工学院；1986-1989 年在兵器工业部 205 研究所攻读硕士研究生；1989-1990 年任兵器工业部 205 研究所工程

师，1990-1993 年在电子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993-1996 年在韩国 KST 和日本东北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1996 年-2000 年在美国特拉华大学、意大利电工研究所从事访问学者工作，2000 年至今任教于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张先生曾先后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国际科学工程奖。

夏宗明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珠海经济特区隆益实业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珠海国际赛车场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夏先生曾于 1989-1991 年担任斗门县皇妹企业集团公司助理工程师；1991-1996 年担任斗门县对外经济发展公司业务员；1996-2000 年担任斗门丹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000-2007 年就职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 年至今担任珠海经济特区隆益实业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2009 年兼任珠海国际赛车场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今兼任珠海国际赛车场高尔夫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监事。发行人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监事列表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袁文毅	监事会主席	珠海亿盛	2007.10.28-2010.10.27
应木根	监事	珠海亿盛	2007.10.28-2010.10.27
彭艳梅	监事、审计部经理	职工代表大会	2007.10.28-2010.10.27

发行人监事简历如下：

袁文毅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公司监事会主席，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经理。袁先生曾于 1987 年-1989 年在珠海市可口可乐公司工作，1989 年-1993 年任珠海玻璃厂生产部副部长，1993 年-2000 年在珠海东大集团柔软电路厂生产部工作，2000 年-2007 年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 年至 2007 年担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

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至2008年担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4月至今担任珠海亿盛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经理。

应木根先生，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公司监事。应先生曾于1965年-1988年任航天部国营新兴仪器厂技术员，1988年-1992年任珠海海城电子公司注塑厂技术员主管，于1992年-2001年任珠海东大集团注塑厂设备部经理，2001年-2006年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模具部副经理，2002年-2006年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模具部副经理，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彭艳梅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时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彭女士曾于1999年-2000年任王屋电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出纳，2001年-2007年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7年-2008年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列表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	任职期间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2008.01.01-2012.9.30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08.01.01-2012.9.30
何波	董事、副总经理	2008.01.01-2012.9.30
徐景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8.01.01-2012.9.30
富歌	副总经理	2008.01.01-2012.9.3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胡可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张宣东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何波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徐景浩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先生毕业于桂林工学院，曾于1995年-2000年任珠海东大集团柔软电路厂生产部经理，2000年-2003年任中山市元盛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2007年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富歌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富先生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曾于1982年-1993年任辽宁锦州322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副所长，1994年-2001年任珠海天虎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2年-2003年任珠海明佳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2007年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胡可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何波先生，其简历如下：

胡可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何波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情况

公司董事中，胡可、雷振明、邱红斌、刘良炎、张宣东、何波6人系由公司2007年10月28日召开的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王龙基、张怀武、夏宗明3人系由公司2008年1月11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监事中袁文毅、应木根2人由公司2007年10月28日召开的创立大会选举产生，彭艳梅由公司200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董事长胡可先生系由公司2007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

公司总经理胡可先生、董事会秘书徐景浩先生系由公司2007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张宣东先生、副总经理何波先生、徐景浩先生、富歌先生系由公司2007年12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聘任。公司已与各高管签订相关劳动合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也不存在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张怀武、王龙基于 2008 年 1 月获得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书，独立董事夏宗明于 2003 年 7 月获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景浩于 2009 年 6 月获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在本次发行前，公司没有直接持股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的胡可、张宣东、何波、雷振明、邱红斌和刘良炎、监事会成员中的袁文毅、应木根和高级管理人员徐景浩通过股东单位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比例	是否质押或冻结	持股人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17.50%	否	珠海亿盛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3.50%	否	珠海亿盛
何波	董事、副总经理	8.50%	否	珠海亿盛
徐景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50%	否	珠海亿盛
袁文毅	监事会主席	3.50%	否	珠海亿盛
应木根	监事	2.25%	否	珠海亿盛

雷振明	董事	13.00%	否	新迪公司
		5.50%	否	香港元盛
邱红斌	董事	9.00%	否	中山立顺
刘良炎	董事	0.74%	否	华烁科技

注：间接持股比例=股东单位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自然人持有股东单位的股权比例，如果自然人持有股东单位的股权比例超过 50%，即为控股，则间接持股比例=股东单位持有的股份比例。（下同）

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2007 年 4 月，珠海亿盛增加注册资本 1,1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70 万元。本次增资后珠海亿盛股东的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从而导致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间接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变化如下：

姓名	职务	原间接持股比例	变动情况	变动后持股比例	持股人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11.25%	2.81%	14.06%	珠海亿盛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11.25%	-0.40%	10.85%	珠海亿盛
何波	董事、副总经理	6.75%	0.08%	6.83%	珠海亿盛
徐景浩	副总经理	6.75%	0.08%	6.83%	珠海亿盛
袁文毅	监事会主席	4.50%	-1.69%	2.81%	珠海亿盛
应木根	监事	2.25%	-0.44%	1.81%	珠海亿盛

2007 年 4 月，中山立顺将其持有的元盛有限公司 1%的股权、新迪公司将其持有的元盛有限公司 2%的股权、香港元盛将其持有的元盛有限公司 8%的股权转让予珠海亿盛，相关股权变动如下：

姓名	职务	原间接持股比例	变动情况	变动后持股比例	持股人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14.06%	3.44%	17.50%	珠海亿盛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10.85%	2.65%	13.50%	珠海亿盛
何波	董事、副总经理	6.83%	1.67%	8.50%	珠海亿盛
徐景浩	副总经理	6.83%	1.67%	8.50%	珠海亿盛
袁文毅	监事会主席	2.81%	0.69%	3.50%	珠海亿盛
应木根	监事	1.81%	0.44%	2.25%	珠海亿盛
雷振明	董事	20.00%	-2.00%	18.00%	新迪公司
		15.00%	-8.00%	7.00%	香港元盛
邱红斌	董事	10.00%	-1.00%	9.00%	中山立顺

刘良炎于 2008 年 11 月之前不持有公司股份，2008 年 11 月公司原股东化学学院改制为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良炎持有华烁科技 7.43%的股份，从而间接

持有公司 0.74% 的股份，相关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原间接持股比例	变动情况	变动后持股比例	持股人
刘良炎	董事	-	0.74%	0.74%	华烁科技

2009 年 10 月，新迪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 的股权受让予香港元盛，雷振明为新迪公司的所有者及香港元盛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比例不变。

姓名	职务	原间接持股比例	变动情况	变动后持股比例	持股人
雷振明	董事	18.00%	-5.00%	13.00%	新迪公司
		7.00%	5.00%	12.00%	香港元盛

2009 年 11 月，雷振明将其持有的香港元盛 11.31% 的股权受让予 YANG YANG，本次转让后，雷振明持有香港元盛 45.83% 的股权，对香港元盛不具有绝对控制，因此雷振明的间接持股比例变为 18.50%。

姓名	职务	原间接持股比例	变动情况	变动后持股比例	持股人
雷振明	董事	13.00%	-	13.00%	新迪公司
		12.00%	-6.50%	5.50%	香港元盛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除上述人员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邱红斌女士通过中山立顺持有福瑞特国际电气（中山）有限公司 75.03% 的股权；通过中山立顺持有中山市蓝图佳科技有限公司 85% 的股权。

公司董事雷振明先生通过新迪公司持有深圳勤本电子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通过新迪公司持有中山元盛 25% 的股权。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有其他对外投资。

上述四公司的基本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之“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具体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与公司关联关系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袁文毅	监事	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刘良炎	董事	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公司股东
雷振明	董事	新迪公司总经理	公司股东
		深圳勤本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公司关联方
		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股东
		元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邱红斌	董事	中山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公司股东
		中山市蓝图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关联方
		福瑞特国际电气（中山）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公司关联方
王龙基	独立董事	中国印制电路板协会秘书长，中国印制电路信息杂志社社长、常务副主编	无关联关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张怀武	独立董事	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院长，欧洲《Vacuum》杂志编委、《磁电世界》及《磁性材料与器件》杂志副主编、国家教委电子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无关联关系
夏宗明	独立董事	珠海经济特区隆益实业公司副总经理、珠海国际赛车场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公司为同时是公司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报酬，报酬的形式包括工资、奖金、现金性福利、退休福利、社会保险，公司的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发行人公司任职	2009 年收入（元）	是否在关联企业领薪
胡可	董事长、总经理	342,500.00	否
雷振明	董事	-	在新迪公司领薪
邱红斌	董事	-	在中山立顺领薪
刘良炎	董事	-	在华烁科技领薪
张宣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24,958.00	否
何波	董事、副总经理	271,556.00	否
王龙基	独立董事	30,000.00	否
张怀武	独立董事	30,000.00	否
夏宗明	独立董事	30,000.00	否
袁文毅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	在珠海亿盛领薪
应木根	股东代表监事	-	否
彭艳梅	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	69,471.00	否
徐景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65,363.00	否
富歌	副总经理	269,380.00	否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2008 年 1 月 11 日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龙基、张怀武、夏宗明 3 人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公司董事会成员和核心管理层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定的有关协议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合同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义务进行了相关约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借款、担保协议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长胡可、董事张宣东、何波、董事会秘书徐景浩已就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情况作了相关承诺，并就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作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有关上述承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六）主要股东持股的流通限制及锁定股份的承诺”及“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不同同业竞争声明与承诺函”的有关内容。

本公司董事雷振明、刘良炎、邱红斌，监事袁文毅、应木根就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情况作了相关承诺。有关上述承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六）主要股东持股的流通限制及锁定股份的承诺”。

第九章 公司治理

一、概述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制度保证。目前，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薪酬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推选等工作。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的主要职权包括：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本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 会议的召集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 6 个月之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 2 个月内召开。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

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股东大会提案与通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公司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3）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由

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4）股东大会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4.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自 2007 年 10 月 28 日创立大会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股东大会（含创立大会），大会对订立和修改公司章程、选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选聘独立董事、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立发行方案及授权、募集资金投向、审议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算、财务决算、利润分配等事项。

本公司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其中至少有 1 名会计专业人士。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人。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2、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

项；

- （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定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的通知采取专人送达、邮寄、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在会议召开 3 日前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总经理。但是，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或不经发出会议通知而直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其它书面方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严格履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召集程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 15 次。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相关议案材料齐备，审议充分，决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在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行为规范；并对《公司章程》的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决策、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股利分配等重大决策方案的制定，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完善和日常经营合同的审定等做出重大贡献，为公司高效稳健的业务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股东代表 2 人，职工代表 1 人，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或更换。

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监事会设监事会办公室，处理监事会日常事务。监事会主席可以要求公司相关人员协助监事会日常事务。

2、监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的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

（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2）股东大会、董事长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时或者造成恶劣影响时；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监事会主席收到监事的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后三日内，监事会应当发出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秘书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

4、监事会的表决方式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紧急情况下，或会议召集人、提议人认为必要时，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监事会会议可以通讯方式召开，但监事会召集人应当向与会监事说明具体情况。在通讯表决时，监事应当将其对审议事项的书面意见和投票意向在签字确认后传真至监事会。监事不应当只写明投票意见而不表达其书面意见或者投票理由。

5、监事会会议决议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

6、监事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公司历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相关审议材料完整，讨论充分，决议合法有效；监事在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认真履行了对公司经营等领域的监察职责。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本公司有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注册会计师，达到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应由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及其他行使职权时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独立董事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提名、任免董事；
-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且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 （6）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7）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
- （8）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9）独立董事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中王龙基先生和张怀武先生为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的专家，夏宗明先生为注册会计师，3 名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其选聘后的公司历次董事会，并列席其选聘后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对发行人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提出了许多意见与建议。独立董事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情况

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承担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行使相应的职权，履行相应的职责，并获取相应报酬。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及《董事会秘书制度》规定，董事会秘书履行如下职责：

（1）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与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络人，负责准备和提交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文件，组织完成监管机构布置的任务；

（2）准备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报告和文件；

（3）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

（4）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的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5）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公司有关部门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

（6）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制定保密措施；

（7）帮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8）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作出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及时提醒董事会；

（9）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

（10）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

3、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依法筹备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专门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为 2 名，独立董事在上述委员会中占据多数且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夏宗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战略委员会职责范围：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审计委员会职责范围：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职责范围：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职责范围：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

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胡可、雷振明、刘良炎、王龙基、张怀武 5 名董事组成，其中胡可为委员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龙基、夏宗明、何波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王龙基为委员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夏宗明、张宣东、张怀武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夏宗明为委员会召集人；公司提名委员会由胡可、王龙基、夏宗明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胡可为委员会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为加强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相关的议事规则如下：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每半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的委员主持。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部门（单位）人员列席会议。如有必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出席会议的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4、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2010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7年至2009年度财务报告。

2010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的财务报告。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最近三年，本公司依法经营，规范运作，不存在违法违规的行为，也未受到任何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

四、发行人近三年内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最近三年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管理层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如下：

“公司管理层认为：

1、公司的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公司经营的特点，保证了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对公司的运营实行了必要的风险控制和管理，同时最大限度地保障了投资者的利益，能够对各项经营活动的健康运行及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提供有力保证，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保证。

2、公司治理、财务管理方面的制度是完善、规范的，并在实际运作中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做到勤勉尽责。

我们认为，截止到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顺利得以贯彻执行。”

六、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审核了《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并为本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喜专审字[2010]第 01198 号）。

中喜所认为：“珠海元盛公司按照《企业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等标准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七、发行人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一）政策及制度安排

本公司于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中，皆有规范公司对外投资、担保的政策和制度安排。为了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有效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投资、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

（二）决策权限及程序规定

1、关于对外投资的权限和规定如下：

（1）对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的投资项目，

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由总经理审批；总经理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等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

(2) 对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且不超过 5%的投资项目，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报董事长审批；董事长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等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3) 对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且不超过 20%的投资项目，须经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出具可行性研究（或论证）报告，并由公司投资管理部门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后按《公司章程》规定报董事会审批；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等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0%；

(4) 对超过上述决定权限范围的投资项目，须经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出具可行性研究（或论证）报告，并由公司投资管理部门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按《公司章程》规定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关于对外担保、资产抵押的权限和规定如下：

需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有：

(1)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除以上事项，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此外，公司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对外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公司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单笔担保金额不得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方可订立担保

合同。

（三）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1、对外投资制度执行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

2、对外担保制度的执行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八、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为促进本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保持本公司诚信、公正、透明的对外形象，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的规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适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草案）》和《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进一步保护投资者权利做了充分的准备和制度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草案）》主要包括：

1、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最终责任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潜在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2、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人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

络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项，必须保证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联系。

3、公司应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不得延迟披露，不得有意选择披露时点，强化或淡化信息披露效果，造成实际上的不公平。

4、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告前出现泄漏或公司证券交易发生异常波动，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在第一时间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立即公告。公司在其他公共媒体披露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先于指定媒体，不得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公告。

5、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有责任确保将该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不得泄露内幕消息，不得进行内幕交易或配合他人操纵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1）充分披露信息原则。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公司可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

（2）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公司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内部信息的保密，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当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3）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公司应公平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

（4）诚实守信原则。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应客观、真实和准确，避免过度宣传和误导。

（5）高效低耗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公司应充分考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6）互动沟通原则。公司应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2、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主要包括：

- （1）投资者（包括在册和潜在投资者）；
- （2）证券分析师及行业分析师；
- （3）财经媒体及行业媒体等传播媒介；
- （4）其他相关机构。

3、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市场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和年度报告说明会等；

（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理模式及变化等；

（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5）企业经营管理理念和企业文化建设；

（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三）发行人对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1、投资者享有获取公司信息权利

依据《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草案）》，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主要包括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公司依法披露信息，应将公告文稿和相关备查文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登记，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发布。在其他公共传媒发布重大信息的时间不得先于指定媒体。在指定媒体公告之前不得以新闻发布或者答记者问等任何其他方式透露、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路演、接受投资者调研等形式就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件与任何机构和个人进行沟通的，不得提供内幕信息。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信息知情人员对其知晓，且没有公告的信息负有保密责任，不得在该等信息公开披露之前向第三人披露，也不得利用该等内幕信息买卖公司的股票，或者泄露该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该股票。内幕交易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行为人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投资者享有资产收益的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投资者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3、投资者享有参与重大决策的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投资者可以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以下重大决策行使表决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本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4、投资者享有选择管理者的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投资者可以通过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和监事。

董事可以通过董事会行使以下选择管理者的权利：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监事可以通过监事会行使以下选择管理者的权利：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本章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除阅读本章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外，还应关注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本公司聘请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注册会计师已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喜审字[2010]第 01395 号）。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全面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财务报表按《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的规定编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列报。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1、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资额	占权益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	贸易企业	香港	1万港元	柔性线路板的销售及相关电子材料的进出口	1万港元	100%	是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广东省对外经贸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140号文的批复以及中国商务部2007年6月26日的批准证书，公司于2007年8月1日投资1万元港币在香港成立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有限公司。

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利润和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79,286.09	1,778,495.11	2,591,149.55	3,419,645.60
所有者权益	26,726.74	30,205.94	-53,366.74	-34,836.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47.37	79,182.27	18,997.58	1,226,178.20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利润总额	-2,024.85	89,236.41	-18,268.70	-44,179.89
净利润	-2,917.42	83,623.86	-18,268.70	-44,179.89
营业收入	3,339,359.99	7,017,582.50	11,273,880.92	11,727,494.54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生产企业	中山市	42万美元	生产经营IC卡芯片，薄膜开关，软性电路板	75%	75%

该子公司于2009年4月出售，合并报表期间2007年1月1日—2009年4月30日

2007年1月18日，公司与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受让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10%的股份，受让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45%的股份，受让湖北省化学研究所持有的10%的股份，受让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10%的股份。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75%股份。2007年2月7日，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中外经贸资字【2007】154号文对股权转让进行了批复。根据上述协议及批复，2007年4月，公司全部支付上述转让款2,791,497.95元，并办理股权变更手续，自此公司开始实际控制中

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故将 2007 年 4 月 30 日确定为合并日。

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均为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且有相同的其他股东，本次股权收购交易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后 12 个月均受相同的控制人控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 2007 年 4 月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式取得子公司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该子公司自报告期初即纳入合并范围之内，公司相应调整了申报合并财务报表期初数据。

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 2007 年 4 月 30 日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量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1-4 月
营业收入	5,028,523.02
净利润	100,022.4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016.82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25,005.61
项目	2007 年 4 月 30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8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1,328.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64,538.14
资产总额	23,232,498.30

200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西安东旺精细化学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将持有的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份全部转让给西安东旺精细化学有限公司。2009 年 4 月 3 日，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中外经贸字【2009】304 号文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09 年 4 月公司收到全部转让款 2,789,904.37 元。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股权变更手续。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合并财务报表不再包括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量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4 月 30 日
----	-----------------

资产总额	5,452,15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59,643.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477.63
项目	2009年1-4月
利润总额	-1,050,956.84
净利润	-1,039,976.5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9,982.43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259,994.14
营业收入	337,621.52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62,797.55	36,261,686.53	13,179,173.32	21,385,565.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58,274.20	8,755,270.01	4,780,742.58	10,080,537.23
应收账款	68,218,680.05	67,035,281.76	49,000,615.89	45,249,441.20
预付款项	6,672,439.91	1,799,998.90	99,900.00	840,428.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91,245.94	2,403,436.90	2,075,747.00	2,129,616.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26,867.71	19,382,549.67	19,491,235.95	21,448,558.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8,421.71	2,708,231.10	842,579.80	2,230,502.20
流动资产合计	134,228,727.07	138,346,454.87	89,469,994.54	103,364,648.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167,355.36	78,554,553.23	68,910,009.55	61,808,705.92
在建工程	10,687,078.01	6,786,378.91	5,046,177.79	1,086,20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56,996.47	8,532,842.79	5,543,473.60	960,491.80
开发支出	898,132.0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2,473.14	1,109,335.96	299,848.89	421,22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352,035.00	94,983,110.89	79,799,509.83	64,276,619.20
资产总计	240,580,762.07	233,329,565.76	169,269,504.37	167,641,268.19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5,000,000.00	25,000,000.00	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588,949.11	64,358,843.15	46,314,409.69	71,021,571.24
预收款项	123,392.87		44,487.70	1,375,198.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55,469.37	6,166,732.18	1,486,017.81	1,905,593.83

应交税费	176,402.67	1,331,126.56	1,217,927.11	-245,883.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48,124.83	
其他应付款	845,680.43	659,532.96	3,830,697.50	5,567,148.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489,894.45	107,516,234.85	78,441,664.64	91,623,62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00,000.00	5,975,000.00	750,000.00	2,57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0,000.00	5,975,000.00	750,000.00	2,575,000.00
负债合计	102,989,894.45	113,491,234.85	79,191,664.64	94,198,628.12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8,996,411.17	8,996,411.17	8,996,411.17	7,639,069.1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78,221.92	6,578,221.92	2,959,580.09	1,207,470.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017,432.64	54,264,334.15	27,109,224.95	13,080,592.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8.11	-636.33	-585.15	-3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37,590,867.62	119,838,330.91	89,064,631.06	71,926,808.58
少数股东权益			1,013,208.67	1,515,831.49
股东权益合计	137,590,867.62	119,838,330.91	90,077,839.73	73,442,640.07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40,580,762.07	233,329,565.76	169,269,504.37	167,641,268.1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450,223.40	223,111,089.74	194,134,912.91	229,464,378.28
其中：营业收入	121,450,223.40	223,111,089.74	194,134,912.91	229,464,378.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060,288.82	185,205,938.16	180,019,828.03	208,949,886.26
其中：营业成本	80,345,670.40	146,632,453.89	151,540,117.11	185,445,041.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80.00	6,953.75	
销售费用	1,581,226.60	2,985,229.84	2,920,869.69	3,044,684.92
管理费用	18,808,393.98	33,396,280.97	21,810,327.76	17,542,600.43
财务费用	1,295,177.28	1,615,049.57	3,765,118.99	3,467,051.59
资产减值损失	29,820.56	575,643.89	-23,559.27	-549,492.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530,26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19,389,934.58	38,435,412.37	14,115,084.88	20,514,492.02
加：营业外收入	1,775,777.67	3,111,750.65	5,122,647.72	2,568,337.03
减：营业外支出	188,347.76	206,238.61	94,533.66	373,650.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353.26	70,885.40	80,804.68	364,850.36
四、利润总额	20,977,364.49	41,340,924.41	19,143,198.94	22,709,178.69

减：所得税费用	3,224,266.00	5,827,167.52	1,959,612.80	2,018,357.94
五、净利润	17,753,098.49	35,513,756.89	17,183,586.14	20,690,820.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00,02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3,098.49	35,773,751.03	17,138,084.13	20,471,496.37
少数股东损益		-259,994.14	45,502.01	219,324.3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72	0.34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72	0.34	0.50
七、其他综合收益	-561.78	-51.18	-261.65	-323.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561.78	-51.18	-261.65	-323.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752,536.71	35,513,705.71	17,183,324.49	20,690,49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52,536.71	35,773,699.85	17,137,822.48	20,471,172.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994.14	45,502.01	219,324.38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80,875.78	217,958,576.41	214,553,519.53	243,686,97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1,100.13	4,343,718.91	9,661,117.99	362,998.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406.66	8,979,855.98	4,181,324.57	5,351,106.39
现金流入小计	110,780,382.57	231,282,151.30	228,395,962.09	249,401,07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43,777.15	134,621,375.36	168,329,842.94	135,271,379.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89,520.78	35,784,874.42	35,510,391.72	29,300,26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6,577.16	8,448,325.44	3,489,759.63	9,892,660.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6,390.50	11,954,151.46	12,450,644.79	15,308,330.38
现金流出小计	99,576,265.59	190,808,726.68	219,780,639.08	189,772,63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116.98	40,473,424.62	8,615,323.01	59,628,44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4,37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00.00	886,072.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14,426.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807,301.22	886,072.9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46,058.45	21,428,455.32	26,688,226.24	28,376,39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91,830.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2,546,058.45	22,353,455.32	26,688,226.24	31,168,23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6,058.45	-18,546,154.10	-25,802,153.28	-31,168,230.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5,838.3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55,559,802.00	25,000,000.00	19,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9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57,559,802.00	25,000,000.00	38,255,838.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48,207,351.89	13,212,283.80	58,583,294.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357.50	6,271,681.29	1,408,668.52	951,188.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	850,000.00	1,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4,656,357.50	55,329,033.18	15,620,952.32	59,534,48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357.50	2,230,768.82	9,379,047.68	-21,278,64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90.01	-526.13	-1,398,609.13	-140,227.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8,888.98	24,157,513.21	-9,206,391.72	7,041,34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36,686.53	11,179,173.32	20,385,565.04	13,344,221.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37,797.55	35,336,686.53	11,179,173.32	20,385,565.04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53,098.49	35,773,751.03	17,138,084.13	20,471,496.37
加：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259,994.14	45,502.01	219,324.38
资产减值准备	29,820.56	575,643.89	-23,559.27	-549,492.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93,436.95	8,273,588.69	6,424,974.44	4,787,040.64
无形资产摊销	560,666.83	667,784.81	109,612.12	22,000.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2,724.25	-7,216.34	330,050.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53.26	70,885.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6,357.50	1,262,255.70	1,408,668.52	956,427.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0,26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862.82	-883,958.67	121,371.79	-190,97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8,725.78	108,686.28	1,957,322.32	29,877,189.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59,911.01	-13,769,777.77	35,281,438.00	-35,448,682.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73,842.64	9,207,544.44	-53,840,874.71	39,154,064.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116.98	40,473,424.62	8,615,323.01	59,628,446.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37,797.55	35,336,686.53	11,179,173.32	20,385,565.0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5,336,686.53	11,179,173.32	20,385,565.04	13,344,221.1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8,888.98	24,157,513.21	-9,206,391.72	7,041,343.93

(六)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资 产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01,250.18	36,182,504.26	13,073,748.52	17,441,78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58,274.20	8,755,270.01	4,780,742.58	10,080,537.23
应收账款	68,179,666.63	67,025,529.08	48,984,109.94	45,850,960.99
预付款项	6,672,439.91	1,799,998.90	99,900.00	757,776.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44,374.48	-
其他应收款	4,291,245.94	2,403,436.90	1,763,273.95	8,904,599.50
存货	22,326,867.71	19,382,549.67	19,449,222.72	20,976,466.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8,421.71	2,708,231.10	842,579.80	2,230,502.20
流动资产合计	134,128,166.28	138,257,519.92	90,637,951.99	106,242,628.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67.00	9,667.00	2,616,863.09	3,974,205.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167,355.36	78,554,553.23	67,305,045.58	60,666,136.50
在建工程	10,687,078.01	6,786,378.91	5,046,177.79	1,086,20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56,996.47	8,532,842.79	5,543,473.60	960,491.80
开发支出	898,132.0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1,921.16	1,108,787.65	268,754.88	381,84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361,150.02	94,992,229.58	80,780,314.94	67,068,878.71
资产总计	240,489,316.30	233,249,749.50	171,418,266.93	173,311,507.49

（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5,000,000.00	25,000,000.00	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598,900.83	64,358,843.15	50,738,121.33	81,360,498.65
预收款项	123,392.87		25,444.45	53,368.14
应付职工薪酬	5,755,469.37	6,166,732.18	1,421,017.81	1,454,339.83
应交税费	165,195.56	1,319,815.53	1,087,305.05	-559,531.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6,335.64	650,728.16	3,804,166.14	5,356,716.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449,294.27	107,496,119.02	82,076,054.78	99,665,39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00,000.00	5,975,000.00	750,000.00	2,57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0,000.00	5,975,000.00	750,000.00	2,575,000.00
负债合计	102,949,294.27	113,471,119.02	82,826,054.78	102,240,392.18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8,996,411.17	8,996,411.17	8,996,411.17	8,996,411.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78,221.92	6,578,221.92	2,959,580.09	1,207,470.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965,388.94	54,203,997.39	26,636,220.89	10,867,233.73
股东权益	137,540,022.03	119,778,630.48	88,592,212.15	71,071,115.31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40,489,316.30	233,249,749.50	171,418,266.93	173,311,507.49

（八）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1,410,202.54	223,033,553.47	194,134,912.91	212,959,007.99
减：营业成本	80,345,670.40	145,910,966.70	152,778,182.65	171,789,293.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80.00	6,953.75	
销售费用	1,581,226.60	2,985,229.84	2,920,869.69	3,030,816.27
管理费用	18,761,858.12	33,129,036.68	20,727,520.65	15,855,749.04
财务费用	1,293,940.30	1,619,098.82	3,755,614.24	3,412,515.66
资产减值损失	29,223.41	411,017.49	-126,017.09	-315,318.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82,708.28	287,03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9,398,283.71	39,159,632.22	14,358,821.45	19,185,951.94
加：营业外收入	1,775,777.67	3,092,722.62	5,122,645.08	2,566,413.03
减：营业外支出	188,347.76	206,158.61	69,417.99	373,510.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353.26	70,885.40	55,917.99	364,850.36
三、利润总额	20,985,713.62	42,046,196.23	19,412,048.54	21,378,854.61
减：所得税费用	3,224,322.07	5,859,777.90	1,890,951.70	1,613,431.84
四、净利润	17,761,391.55	36,186,418.33	17,521,096.84	19,765,422.7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72	0.35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72	0.35	0.4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61,391.55	36,186,418.33	17,521,096.84	19,765,422.77

（九）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70,712.81	217,872,075.43	212,128,729.22	233,139,852.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1,100.13	4,343,718.91	9,661,117.99	362,998.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389.96	8,970,925.30	3,961,889.50	5,082,195.52
现金流入小计	10,770,202.90	231,186,719.64	225,751,736.71	238,585,04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33,825.43	135,862,532.75	171,503,074.49	136,999,119.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89,520.78	35,344,475.74	29,248,742.19	22,456,00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6,577.16	8,365,759.59	1,879,472.41	7,891,32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9,089.43	11,789,762.04	11,796,744.20	14,684,332.12
现金流出小计	99,549,012.80	191,362,530.12	214,428,033.29	182,030,77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1,190.10	39,824,189.52	11,323,703.42	56,554,27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4,374.4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00.00	886,072.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89,904.37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482,778.85	886,072.9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46,058.45	21,428,455.32	25,652,598.83	28,375,76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			-	2,801,497.95



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0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22,546,058.45	22,353,455.32	25,652,598.83	31,177,26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6,058.45	-17,870,676.47	-24,766,525.87	-31,177,26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5,838.3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55,559,802.00	25,000,000.00	19,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	9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57,559,802.00	25,000,000.00	38,255,838.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48,207,351.89	13,118,199.00	56,252,267.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357.50	6,271,681.29	1,408,668.52	951,18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	850,000.00	1,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4,656,357.50	55,329,033.18	15,526,867.52	57,203,45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357.50	2,230,768.82	9,473,132.48	-18,947,617.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8.23	-526.13	-1,398,347.48	-139,904.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81,254.08	24,183,755.74	-5,368,037.45	6,289,482.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57,504.26	11,073,748.52	16,441,785.97	10,152,303.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6,250.18	35,257,504.26	11,073,748.52	16,441,785.97

（十）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材料

单位：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61,391.55	36,186,418.33	17,521,096.84	19,765,422.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223.41	411,017.49	-126,017.09	-315,318.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93,436.95	7,944,539.44	6,136,505.87	4,487,019.28
无形资产摊销	560,666.83	667,784.81	109,612.12	22,000.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2,724.25	-32,103.03	330,050.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53.26	70,885.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6,357.50	1,271,681.29	1,408,668.52	956,427.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708.28	-287,03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866.49	-840,032.77	113,089.59	-270,61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8,725.78	66,673.05	1,527,243.87	15,041,764.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4,259.84	-24,361,999.68	9,179,110.04	-73,628.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80,120.27	18,612,654.69	-24,226,470.88	16,611,151.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1,190.10	39,824,189.52	11,323,703.42	56,554,272.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276,250.18	35,257,504.26	11,073,748.52	16,441,785.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257,504.26	11,073,748.52	16,441,785.97	10,152,303.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81,254.08	24,183,755.74	-5,368,037.45	6,289,482.86

三、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自公历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按照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1）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

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购买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母公司和全部子公司形成的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对子公司的合并，从取得控制之日起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会计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销公司间内部重大交易、内部往来及权益性投资项目后编制而成。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初即已发生，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报告期初即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五）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时间短（一般为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交易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属于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折算为公司记账本位币，并按照以下方法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贷款和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分别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

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在下列情况下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确认金融资产的转移。

(1) 以不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2)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3)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和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5、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6、金融资产减值

(1) 应收款项：见本节“（八）应收账款”；

(2)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八）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账龄在 5 年以上且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3、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计提坏账准备说明：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价值进行全面检查，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有相关证据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转销。

（九）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计价

存货采用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1）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同一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5、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全面清查，将每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按较低者计量存货，并且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存货跌价准备可在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

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作为商誉；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具有商业实质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重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或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2009年1月1日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现金股利或利润时，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股利或利润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投资成本的收回。自2009年1月1日起，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

- 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标准：为本公司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2、固定资产的计价：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公司成立及增资时收到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3、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分类折旧年限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30 年	3.17%
专用设备	5%	10 年	9.50%
工具及器具	3%	5 年	19.40%
运输设备	3%	5 年	19.40%
电子设备	3%	5 年	19.40%

在使用年限内变更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按照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年折旧率和折旧额。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当出现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设备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时，按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建筑工程成本、安装工程成本、机器设备购置成本及其他直接费用，以及资本化利息与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限：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若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则先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估计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预计发生减值时，如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在建工程，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

资产。

3、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已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4、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软件、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摊销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年

软件	3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期末，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进行检查，当发现预计使用寿命有变化时，按照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对无形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当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时，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划分标准

（1）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有计划的调查所发生的支出。研究阶段主要包括：对产品的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而进行的研究活动；对生产产品所涉及的材料、设备、工序、系统等进行的研究活动；对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的试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进行的研究活动。

（2）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过程中所发生的开发支出。开发阶段主要包括：公司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在此进行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具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以及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开发活动。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具体标准

- （1）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2）有意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销售它；
- （3）该无形资产可以产生未来经济利益；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对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可以可靠地计量。

5、内部研究开发费用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如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十七）预计负债

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八）收入

1、公司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提供劳务，按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当期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1)已完工作的测量；(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3)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政府补助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货币性资产按照收到或应收到的金额计量，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以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标准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

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5、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一）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利润分配方法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目	计提比例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提取任意公积金	由股东会决定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股东会决定

（二十三）报告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据原《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三条规定“固定资产在提取折旧前，应当估计残值，从固定资产原价中减除。残值应当不低于原价的百分之十”。公司原估计固定资产残值率为 10%，运输设备折旧年限为 10 年。因 2008 年《所得税法》实施，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生产设备和建筑物的残值率变更为 5%，其他固定资产的残值率变更为 3%，运输设备折旧年限变更为 5 年。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残值率和折旧年限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由于本会计估计变更，减少固定资产 1,284,490.39 元，减少所得税费用及应交税费 160,108.80 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0,107.01 元，减少少数股东损益 54,274.58 元。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一）增值税

公司按产品营业收入为计税额。公司内销产品的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出口产品执行“免、抵、退”政策，主要出口产品及退税率为：四层及以下的印刷电路退税率为 17%；其他塑料或橡胶用注模 2007 年、2008 年退税率为 13%，2009 年 1-5 月为 14%，2009 年 6 月 1 日起为 15%；锻压或冲压工具 2008 年退税率为 5%，2009 年为 11%。

（二）企业所得税

依据珠海市香洲区国家税务局珠香国税函【2004】6 号文《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所得税减免税的批复》，公司 2004 年至 200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6 年至 200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按 7.5% 计征）；根据国税发【2007】39 号文，2008 年按 18% 的所得税率减半按 9% 计征。2008 年 12 月 16 日公司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 GR20084400085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09 年和 2010 年享受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中山市国家税务局中山国税函【2003】97 号文，子公司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2 年至 200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4 年至 200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按 12% 计征。2007 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7%，2008 年、2009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子公司元盛电子 2007 年的利得税税率为 17.5%，2008 年至 2009 年利得税税率为 16.5%。

（三）堤围防护费

公司的堤围防护费率 0.07%。

子公司中山元盛 2006 年度堤围防护费率 0.1%，2007 年度内销收入堤围防护费率 0.1%、外销收入堤围防护费率 0.07%，2008 年堤围防护费率 0.1%。堤围防护费每月最高限额为 15,000 元。

（四）房地产税

依据珠海市地方税务局万山税务分局珠地税万函【2005】102 号《关于珠海



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减免税申请的批复》，公司粤房地证字第 C1058110 号和粤房地证字第 C1058111 号房产自 2004 年 1 月起至 2006 年 12 月止免征城市房地产税；依据珠海市地方税务局涉外稽查分局珠地税外函【2007】79 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减免城市房地产税申请的批复》，公司粤房地证字第 C3946302 号房产自 2005 年 7 月起至 2008 年 6 月止免征城市房地产税三年，粤房地证字第 C3946303 号房产自 2005 年 12 月起至 2008 年 11 月止免征城市房地产税三年。

五、分部报告

（一）按业务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	121,053,494.42	221,986,642.41	192,698,381.43	228,703,828.37
其他业务	396,728.98	1,124,447.33	1,436,531.48	760,549.91
合计	121,450,223.40	223,111,089.74	194,134,912.91	229,464,378.28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0,345,670.40	146,304,574.19	151,540,117.11	185,412,858.07
其他业务	-	327,879.70	-	32,183.66
合计	80,345,670.40	146,632,453.89	151,540,117.11	185,445,041.73

（二）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内销收入	48,959,003.68	100,559,255.01	92,468,910.58	106,538,696.23
外销收入	72,094,490.74	121,427,387.40	100,229,470.85	122,165,132.14
合计	121,053,494.42	221,986,642.41	192,698,381.43	228,703,828.37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成本	36,598,990.12	66,114,116.78	62,623,339.01	83,563,418.62
外销成本	43,746,680.28	80,190,457.41	88,916,778.10	101,849,439.45
合计	80,345,670.40	146,304,574.19	151,540,117.11	185,412,858.07

（三）按产品分类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单面板	67,248,539.90	121,633,483.75	102,721,328.11	149,722,527.44
双面板	45,582,197.66	84,782,375.51	72,200,218.31	60,719,382.43
多层板	7,002,114.32	12,796,211.79	14,521,194.16	18,259,358.67
刚挠结合板	1,220,642.54	2,774,571.36	3,255,640.85	2,559.83
合计	121,053,494.42	221,986,642.41	192,698,381.43	228,703,828.37
主营业务成本				
单面板	41,264,656.37	80,618,399.90	84,083,633.64	118,968,553.11
双面板	33,590,189.26	56,923,530.94	54,989,388.68	52,616,563.64
多层板	4,705,870.05	7,578,279.00	10,046,197.35	13,827,205.48
刚挠结合板	784,954.72	1,184,364.35	2,420,897.44	535.84
合计	80,345,670.40	146,304,574.19	151,540,117.11	185,412,858.07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根据2010年7月15日中喜所出具的《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喜专审字[2010]第01195号）核验：“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53.26	482,099.64	7,216.34	-330,050.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8,928.00	3,042,935.00	4,935,000.00	2,07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0,022.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44.83	-89,261.81	85,897.72	448,892.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87,429.91	3,435,772.83	5,028,114.06	2,293,864.10
减：所得税影响	240,738.46	535,954.33	451,845.41	192,713.21
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1,346,691.45	2,899,818.50	4,576,268.65	2,101,150.8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00	-5,303.55	25,17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346,691.45	2,899,838.50	4,581,572.20	2,075,97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3,098.49	35,773,751.03	17,138,084.13	20,471,496.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06,407.04	32,873,912.53	12,556,511.93	18,395,518.41

七、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38	1.29	1.14	1.13
速动比率（倍）	1.15	1.11	0.89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81%	48.65%	48.32%	58.9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5	2.40	1.78	1.4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率	5.56%	6.35%	5.11%	-
财务指标	2010年 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9	3.85	4.12	4.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85	7.54	7.40	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775.31	3,577.38	1,713.81	2,047.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40.64	3,287.39	1,255.65	1,839.5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40	33.51	14.59	24.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22	0.81	0.17	1.1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6	0.48	-0.18	0.14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期末普通股份总数（或期末注册资本）；
- 5、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率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 ÷ 期末净资产；
- 6、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
- 7、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
- 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净利润 - 少数股东损益；
- 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10、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额) ÷ 利息支出额；
- 11、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普通股份总数（或期末注册资本）；
- 12、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普通股份总数（或期末注册资本）。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 1-6 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3.79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5	0.33	0.33
2009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3.98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2	0.66	0.66
2008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1.29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0	0.25	0.25
2007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4.88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05	0.45	0.45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八、资产评估情况

（一）公司设立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元盛有限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以现金出资，不存在资产评估的情况。

（二）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整体变更的资产评估情况

元盛有限公司于 2007 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委托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元盛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07 年 8 月 15 日出具了《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07]第 052 号）。

（1）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成本加和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取收益法评估值，成本加和法评估结果仅对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予以验证。

（2）评估结论

经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股权

价值为人民币 14,518.50 万元。

采用成本加和法验证结果：资产总额评估值 24,523.83 万元，评估增值 7,619.32 万元，增值率 45.07%；负债总计评估值 11,019.74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 13,504.09 万元，评估增值 7,619.32 万元，增值率 129.48%。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

评估基准日：200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12,172.16	11,822.52	11,828.96	6.43	0.05
长期投资	279.15	391.15	398.58	6.43	1.69
固定资产	4,665.31	4,582.99	5,077.36	494.37	10.79
其中：在建工程	771.83	771.83	771.83	0.00	0.00
建筑物	1,633.38	1,633.38	2,068.50	435.12	26.64
设备	2,260.10	2,187.71	2,237.03	49.32	2.25
无形资产	96.95	97.20	7,209.08	7,111.88	7,316.99
其中：土地使用权	96.95	97.20	611.01	513.81	528.63
其他资产	0.00	9.86	9.86	0.00	0.00
资产总计	17,213.58	16,904.52	24,523.83	7,619.32	45.07
流动负债	11,061.64	11,019.74	11,019.74	0.00	0.00
长期负债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1,061.64	11,019.74	11,019.74	0.00	0.00
净资产	6,151.94	5,884.78	13,504.09	7,619.32	129.48

收益法评估结果，本公司的全部股权价值为 14,518.50 万元，用成本加和法评估结果，本公司全部股权价值为 13,504.09 万元，与收益法差异 1,014.41 万元，相差幅度为 6.99%。

九、验资情况

本公司及前身自成立以来，历经了 6 次验资，其中元盛有限公司设立过程中共有 2 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元盛有限公司设立时的验资

2002 年 11 月 18 日珠海岳华安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元盛有限公司成立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书》（岳华安地验字 2002-02-0053 号）。

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到 2002 年 11 月 18 日，股东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中山市立顺丝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省化学研究院、深圳晖宁达电子有限公司已缴纳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225,000.00 美元。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人民币折合美元出资。

2003 年 10 月 28 日珠海岳华安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元盛有限公司成立进行了第二次出资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书》（岳华安地验字 2003-02-0023 号）。

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到 2003 年 4 月 25 日，股东新迪公司、美国 IPC CAL FEXL INC. 公司、台湾商人刘延治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 75,000.00 美元。其中股东新迪公司、台湾商人刘延治以货币资金港币折合美元出资，美国 IPC CAL FEXL INC. 公司以货币资金美元出资。

连同第一期出资，元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缴齐。

根据《关于合资经营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书及章程的批复》（珠香经[2002]31 号）要求自合资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内缴清注册资本。美国 IPC CAL FEXL INC. 公司逾期出资的行为违反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导致有关行政管理机关有权撤销元盛有限公司的批准证书并吊销其营业执照。由于美国 IPC CAL FEXL INC. 公司已于 2003 年 4 月 17 日足额缴纳其出资，其逾期出资的违法行为至该日终止。而有关行政管理机关至今未对该项违法行为给予行政处罚，且元盛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至今已通过了外商投资、工商行政等管理部门的联合年检以及历次变更审批和登记。经保荐人与律师审慎核查，美国 IPC CAL FEXL INC. 公司出资瑕疵发生在三年以前，且逾期出资金额较小，对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不构成重大法律障碍。

（二）2005 年增资时的验资

经珠海市香洲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中外合资经营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补充合同之（三）及章程修改之（三）的批复》（珠香贸外资管字[2005]064 号文）批准。2005 年元盛有限公司增资到 120 万美元，由股东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迪公司、中山市立顺丝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9 日前缴足。

2005年8月11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出具《验资报告书》（安德利验字（2005）第125号）。

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到2005年6月30日，各股东以货币出资901,172.00美元，元盛有限公司增加的90万美元注册资本已全部缴齐，注册资本变更为120万美元。

（三）2006年增资时的验资

2006年12月8日珠海市香洲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合资经营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六）及章程修改之（六）的批复》（珠香贸外资管字[2006]156号文件）批准元盛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140万美元，变更后的投资总额为300万美元；增加注册资本120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40万美元。

2007年1月22日广东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信长广验字（2007）第001号）。

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到2007年1月15日止，元盛有限公司收到股东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迪公司、中山市立顺丝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20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240万美元，实收资本240万美元。

（四）2007年增资时的验资

2007年5月23日珠海市香洲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合资经营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八）及章程修改之（八）的批复》（珠香贸外资管字[2007]081号文件）批准元盛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200万美元，变更后的投资总额为500万美元。增加注册资本156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96万美元。

2007年5月29日广东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出具《验资报告》（信长广验字（2007）第015号）对增加的注册资本验证。

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到2007年5月28日止，元盛有限公司收到股东珠海

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迪公司、中山市立顺丝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省化学研究院、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56 万美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 396 万美元，实收资本 396 万美元。

（五）2007 年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时的验资

2007 年 10 月 22 日元盛有限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出具《商务部关于同意珠海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7〕1771 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07〕第 23758 号）确认了验资事宜。

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到 2007 年 11 月 20 日，元盛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58,847,759.34 元，已将帐面净资产中的实收资本 31,229,684.48 元，资本公积 3,525,779.82 元，盈余公积 2,409,229.51 元、未分配利润 21,683,065.53 元，合计 58,847,759.34 元，按 1:0.8497 的比例折合股本 50,000,000.00 元，其余 8,847,759.34 元计入资本公积。

十、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和占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422.87	55.79%	13,834.65	59.29%	8,947.00	52.86%	10,336.46	61.66%
固定资产	8,516.74	35.40%	7,855.46	33.67%	6,891.00	40.71%	6,180.87	36.87%
在建工程	1,068.71	4.44%	678.64	2.91%	504.62	2.98%	108.62	0.65%
无形资产	1,049.76	4.36%	964.21	4.13%	584.33	3.45%	138.18	0.82%
其它								
总资产	24,058.08	100.00%	23,332.96	100.00%	16,926.95	100.00%	16,764.13	100.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产总额为 24,058.08 万元。

2007 年-2009 年公司资产总额呈稳定增长趋势，年复合增长率为 17.89%，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来自流动资产的增长，流动资产年复合增长率为 15.69%。

2009 年末公司总资产额较 2008 年末增长了 37.85%，增长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54.63%所致。2009 年金融危机有所缓解，行业回暖使公司业绩有一定增长，全年营业收入较 2008 年营业收入增长 14.93%，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增长 175.14%、应收账款增长 36.80%。

公司资产主要由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构成，报告期内二者合计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91.09%、92.96%、93.57%和 98.53%。其中，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55.79%、59.29%、52.86%和 61.66%，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

2、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是与主营业务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账面价值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61%、50.82%和 16.63%。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826.28	13.61%	3,626.17	26.21%	1,317.92	14.73%	2,138.56	20.69%
应收票据	1,125.83	8.39%	875.53	6.33%	478.07	5.34%	1,008.05	9.75%
应收账款	6,821.87	50.82%	6,703.53	48.45%	4,900.06	54.77%	4,524.94	43.78%
其他应收款	429.12	3.20%	240.34	1.74%	207.57	2.32%	212.96	2.06%
预付账款	667.24	4.97%	180.00	1.30%	9.99	0.11%	84.04	0.81%
存货	2,232.69	16.63%	1,938.25	14.01%	1,949.12	21.79%	2,144.86	20.75%
其他流动资产	319.84	2.38%	270.82	1.96%	84.26	0.94%	223.05	2.16%
流动资产合计	13,422.87	100.00%	13,834.64	100.00%	8,946.99	100.00%	10,336.46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现金	9.12	7.86	4.26	17.63
银行存款	1,724.66	3,525.81	1,113.65	2,020.93
其他货币资金	92.50	92.50	200.00	100.00
合计	1,826.28	3,626.17	1,317.91	2,138.56
占总资产比例	7.59%	15.54%	7.79%	12.76%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61%、26.21%、14.73%和 20.69%；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7.59%、15.54%、7.79%和 12.76%。

2010 年上半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09 年末减少 1,799.89 万元，降幅为 49.64%，主要支出项目包括公司 A3 厂房建设支出 408.44 万元，机器设备支出 1,153.83 万元以及 2010 年 4 月 2 日归还银行贷款 500 万元。2009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2,308.26，增幅为 175.15%，主要是因为销售收入增长带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200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增长 14.93%，营业利润较 2008 年增长了 172.30%，同期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82.59 万元。此外，2009 年末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 1,000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末、2009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不可撤销工程款支付保函保证金；2008 年末、2007 年末的其他货币资金为贷款质押保证金，贷款银行为英国渣打银行珠海分行。

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保有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余额。货币资金规模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特点，与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不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2）应收票据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票据金额为 1,125.83 万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

最近一期末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金额
----	----

上海视听设备有限公司	3,169,093.75
杭州天易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市天音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980,524.37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107,761.84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1,000,894.24
合计	11,258,274.2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经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共计 12 张，金额为 888.21 万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0.4.07	2010.7.07	200.00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0.4.13	2010.7.13	30.00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有限公司	2010.4.13	2010.7.15	124.25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0.4.23	2010.7.22	100.00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0.1.26	2010.7.26	215.00
上海全一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010.1.28	2010.7.28	36.00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0.4.13	2010.7.28	52.54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4.29	2010.7.29	10.00
深圳市德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0.2.03	2010.8.03	4.39
吴江市嘉元旅游箱包用品有限公司	2010.2.08	2010.8.08	10.0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0.3.26	2010.8.25	2.13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0.5.13	2010.8.27	103.91
合计			888.21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用于抵押、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应收票据余额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在流动资产中所占比重较大，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1.86%、48.45%、54.77%和 43.7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6,961.09	6,840.33	5,000.28	4,628.35
总资产	24,058.08	23,332.96	16,926.95	16,764.13
营业收入	12,145.02	22,311.11	19,413.49	22,946.44
占总资产比重	28.94%	29.32%	29.54%	27.61%
占营业收入比重	57.32%	30.66%	25.76%	20.17%
应收账款的增幅	1.78%	36.80%	8.04%	-
营业收入的增幅	-	14.93%	-15.40%	-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且逐年上升，主要是与公司的经营模式、信用政策等因素直接相关。

I、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直接面对客户销售，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定制生产。

II、信用政策

公司的应收账款基本控制在信用期间内。公司一般给予主要客户 3 个月的销售货款支付期，因此公司在某个时点应收账款余额与该时点前 3 个月销售收入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各期末前 3 个月销售收入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6,961.09	-	6,840.33	36.80%	5,000.28	8.04%	4,628.35
4-6月销售收入	6,234.89	-	-	-	-	-	-
10-12月销售收入	-	-	6,466.77	60.16%	4,037.65	-31.57%	5,900.63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与前3个月收入比值	111.65%		105.78%		123.84%		78.44%

受国际结算的时间差影响，国际客户在各期末办好汇款手续后，公司实际到账日期在次月初，因此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会略高于各期末销售收入。

2007 年公司销售记录的客户有 100 多家，公司按照客户信用等级、订单结构等因素对客户支付信用期进行了划分，信用期分别为 30 天、60 天、90 天。不同的支付信用期导致当年应收账款回款较快，应收账款账面原值比第四季度销

售收入低 21.56%。

近年来公司受融资渠道限制，产能一直没有有效扩大，2008 年开始，为满足重点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主动优化客户资源，生产销售向重点客户、大型客户倾斜。公司将原有 100 余家客户按信用程度、订单结构调整为主要客户 37 家、跟踪客户 40 余家。从 2008 年开始，针对主要客户都给予了 3 个月销售货款支付信用期。2008 年的国际金融危机造成了挠性印制电路板市场需求下降，为保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性，公司适当延长了部分客户的货款回收周期，导致 2008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原值比 2008 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高 23.84%。

②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分析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61.09	100.00	6,840.33	100.00	4,997.62	99.95	4,601.53	99.42
1-2 年					2.66	0.05	0.02	0.00
2-3 年							2.14	0.05
3-4 年							16.33	0.35
4-5 年							4.55	0.10
5 年以上							3.77	0.08
合计	6,961.09	100.00	6,840.33	100.00	5,000.28	100.00	4,628.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平均在99%以上，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③最近一期末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原值为6,961.09万元，账龄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100%，本公司已充分考虑了应收账款余额的性

质和回收的可能性，根据制定的坏账准备提取比例，对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分析	2010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961.09	100	139.22	6,821.87
合计	6,961.09	100	139.22	6,821.87

④最近一期末前五名金额较大应收账款债务人

截至2010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的金额总计为4,675.79万元，占应收账款67.16%。最近一期末主要客户资信状况较好，拖欠货款风险较小。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内容	占总额的比例
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2,308.56	一年以内	货款	33.16%
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	694.91	一年以内	货款	9.98%
世界电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672.68	一年以内	货款	9.66%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558.11	一年以内	货款	8.02%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1.52	一年以内	货款	6.34%
合计	4,675.79			67.16%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欠款。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情况、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账龄结构等因素，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应收账款状况与业务特点相适应，目前应收账款处于正常、合理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力度，有效控制应收账款的增长，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的规模比例。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技术水平先进，特别是在多层板与刚挠结合板技术研发和量产方面在国内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具有较强的未来市场竞争力和长期可持续成长优势。通过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应收账款等会计科目的核查，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应收账款情况真实可靠、勾稽关系正常。2009年销售收入与净利润的增长除了产品价格回升与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因素外，2008年下半年公司开展的“客户结构分析”、“毛

利率分析”和“成本与精细化生产管理”等制度的有效执行也对盈利水平的增长带来了积极地影响。

中喜所核查后认为，在对申报报表审计过程中，中喜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中的相关规定，严格实施应履行的职责和程序，未发现营业收入、净利润、应收账款不真实的情况。珠海元盛报告期的营业收入与客户订单、发货单中的相关数据相符，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收账款当期借方发生额之和与营业收入相吻合。2007年、200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于次年收回。中喜所对200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全部发出询证函并取得对方回函确认。2010年1月1日至4月10日珠海元盛收回货款6,885万元，其中2009年末余额6,840万元中已收回6221.4万元。珠海元盛报告期的营业收入虽然呈V字型起伏，2008年营业收入较低，2009年营业收入与2007年基本持平，但珠海元盛的毛利率在逐年上升，主要因素除主要原材料成本降低外，还有珠海元盛加强内部成本管理，提高工艺水平，评估每一批次产品的损耗，优化产品结构，从而提高了产品毛利率，增加了盈利空间。

（4）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原值	434.60	245.25	224.87	229.42
总资产	24,058.08	23,332.96	16,926.95	16,764.13
占总资产比重	1.81%	1.05%	1.33%	1.39%
其他应收款的增幅	77.21%	9.06%	-1.98%	-

报告期内各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占总资产比例较小。其他应收款2010年6月30日余额较2009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89.35万元，增幅77.21%，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支付中介机构上市费用及支付海关保证金所致。

②最近一期末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分析	2010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273.60	100.00	5.47	268.13
合计	273.60	100.00	5.47	268.13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上市中介费 161 万元，经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未计提坏账准备。

2009 年度共核销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6,757.86 元，全部为非关联交易产生。

③最近一期末前五名金额较大其他应收款债务人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内容	占总额的比例
上市中介费	161.00	1年以内	上市中介费用	37.05
增值税出口退税	98.80	1年以内	出口退税	22.73
珠海市拱北海关	95.37	1年以内	保证金	21.94
珠海市财政局综合规划科	6.93	1年以内	保证金	1.60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6.54	1年以内	检测费	1.50
合计	368.64			84.82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的金额总计为 368.64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 84.82%；主要是支付中介机构上市费用和海关保证金。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欠款。

（5）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辅料供应商、建筑商的货款、工程款等。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667.24 万元、179.99 万元、9.99 万元和 84.04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例 2.77%、0.77%、0.06%和 0.50%，金额和比例较小。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全部预付款均为账龄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预付款项形成坏账风险较小。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6）存货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981.28	43.95%	824.87	42.56%	1,065.14	54.65%	714.14	33.30%
委托加工物资	-	-	-	-	18.46	0.95%	29.75	1.39%
自制半成品	685.86	30.72%	590.25	30.45%	294.72	15.12%	575.16	26.82%
库存商品	565.55	25.33%	523.13	26.99%	570.81	29.29%	825.80	38.50%
合计	2,232.69	100.00%	1,938.25	100.00%	1,949.13	100.00%	2,144.86	100.00%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232.69 万元、1,938.25 万元、1,949.13 万元和 2,144.8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6.23%、14.01%、21.79%和 20.75%，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9.28%、8.31%、11.51%和 12.79%。存货比例呈现逐年下降趋势。

公司原材料采购模式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三）主要经营模式”之“1、采购模式”，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原材料较上年末增加 15.94%，主要是因为每年三季度是公司生产和销售的旺季，公司提前准备部分原材料；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材料较上年末减少 22.56%，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强原材料成本管理，提高原材料周转速度。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半成品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6.20%。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半成品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00.27%，主要是当期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库存商品较上年末增长 8.11%，主要是当期销

售订单增加所致；2009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 2008 年末减少 8.35%，主要是公司加强库存商品管理，提高了库存商品周转率；2008 年末库存商品余额较 2007 年末减少 30.88%，主要是因为金融危机影响造成本公司订单减少。

公司产品直接面对客户销售，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定制生产、发货，故不存在存货减值情况。

2009 年存货与当期销售、原材料采购的勾稽关系分析

公式一：期末存货中原材料成本=期末存货中原材料余额+期末库存商品中的原材料成本+半成品中原材料成本

其中：期末库存商品中的原材料成本≈期末库存商品余额×当期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半成品中原材料成本由公司账簿中统计得出。

2009 年末和 2008 年末存货的原材料成本结构表：

单位：万元

期间	原材料 余额（账 面值）	库存商品 余额（账面 值）	原材料占 主营业务 成本的比例	其中：库 存商品中 的原材料 成本	半成品 余额（账面 值）	其中：半 成品中的 原材料成 本（账面 值）	期末存货 中的原材 料成本（公 式一）
2009 年期末	824.87	523.14	65.67%	343.55	590.25	512.09	1,680.51
2008 年期末	1,065.14	570.81	67.08%	382.90	313.18	246.72	1,694.76

根据公式一计算出的 2009 年末和 2008 年末存货中原材料成本分别为 1,680.51 万元和 1,694.76 万元。

公式二：当期期末存货中原材料成本=上期期末存货中原材料成本+当期原材料采购金额-当期销售的商品中原材料成本-计入制造费用的原材料金额-非生产耗用的原材料金额

2008 年末至 2009 年末存货中材料成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08 年期末存 货中原材料成本	2009 年原材料采 购金额	2009 年销售产品成本	其中：销售成本 中原材料成本	制造费用中模 具制作耗用材 料成本
1,694.76	10,159.31	14,663.25	9,607.75	302.43

非生产耗用材料 （研发耗用）	2009 年末存货中 的材料成本 （公式二）	2009 年末存货中的原 材料成本（公式一）	差异	差异率
313.87	1,630.02	1,680.51	-50.49	-3.00%

其中非生产耗用材料主要为研发活动耗用的原材料。此外公司产品采用定制模式，每种产品都需要制作相应的生产用模具，模具为低值易耗品，因此公司将模具制作中耗用的原材料计入制造费用，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根据公式二推算出的 2009 年末存货中的原材料成本为 1,630.02 万元与根据公式一估算出的 2009 年末存货中的原材料成本相差 50.49 万元，差异率为 3.00%，差异原因主要是因为库存商品的原材料成本是根据全年产成品成本结构估算得出的，估算结果存在一定误差。

综上，2009 年末的存货与 2009 年原材料采购、2009 年的产品销售的勾稽关系成立。

（7）公司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情况

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不存在借与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8）公司最近一期末对外重大投资情况

公司最近一期末无对外重大投资。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占比为 80.08%，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8,516.74	80.08%	7,855.46	82.70%	6,891.00	86.35%	6,180.87	96.16%
在建工程	1,068.71	10.05%	678.64	7.14%	504.62	6.32%	108.62	1.69%
无形资产	855.70	8.05%	853.28	8.98%	554.35	6.95%	96.05	1.49%
递延所得税	104.25	0.98%	110.93	1.17%	29.98	0.38%	42.12	0.66%

资产								
开发支出	89.81	0.84%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35.20	100.00%	9,498.31	100.00%	7,979.95	100.00%	6,427.66	100.00%

（1）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厂房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工具器具等。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合计为8,516.74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为35.40%。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及其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992.58	12.44%	3,049.11	13.07%	3,155.97	18.64%	2,508.94	14.97%
机器设备	4,385.99	18.23%	3,737.67	16.02%	3,023.96	17.86%	3,009.14	17.95%
运输设备	104.05	0.43%	141.45	0.61%	37.39	0.22%	42.06	0.25%
电子设备	233.48	0.97%	229.71	0.98%	302.69	1.79%	192.55	1.15%
工具器具	800.64	3.33%	697.52	2.99%	370.99	2.19%	428.19	2.55%
合计	8,516.74	35.40%	7,855.46	33.67%	6,891.00	40.71%	6,180.87	36.87%
总资产	24,058.08	100.00%	23,332.96	100.00%	16,926.95	100.00%	16,764.13	100.00%

公司原估计固定资产残值率为10%，是根据原《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三条规定“固定资产在提取折旧前，应当估计残值，从固定资产原价中减除。残值应当不低于原价的百分之十”而定。因《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于2008年1月1日颁布实施，经2008年12月20日公司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自2009年1月1日起，公司生产设备和建筑物的残值率变更为5%，其他固定资产的残值率变更为3%。

2008年末公司机器设备净值较2007年末增长14.82万元，增幅为0.49%，主要是因为受金融危机影响，公司暂缓了固定资产投资进度。2010年上半年末、2009年末机器设备净值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了648.32万元和713.71万元，增幅分别为17.35%和23.60%，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新增了表面处理设备、层压设备、光成像设备、精密外形加工工具和丝印印刷设备等核心生产设备。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主要设备成新率超过70%，无闲置固定资产及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2010年上半年，

公司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1,114.08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折旧年限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407.03	414.45	-	2,992.58
机器设备	10 年	5,690.42	1,304.43	-	4,385.99
运输设备	5 年	173.68	69.63	-	104.05
电子设备	5 年	472.51	239.03	-	233.48
工具、器具	5 年	1,463.26	662.62	-	800.64
合计		11,206.91	2,690.17	-	8,516.7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房产	19,209.03 平方米	31,088,500.89	27,459,645.58
合计	19,209.03 平方米	31,088,500.89	27,459,645.58

超声电子、天津普林、超华科技是国内上市公司，主要产品为刚性印制电路板（PCB），与本公司同属于电子元器件印制电路板行业。安捷利主营业务为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和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与本公司业务类似，具有一定的可比性。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净值占比
珠海元盛	23,332.96	7,855.46	33.67%
天津普林	71,383.68	35,073.16	49.13%
超声电子	181,663.77	136,194.57	74.97%
超华科技	47,444.34	13,196.51	27.81%
安捷利（单位：港元）	18,261.10	14,660.96	80.2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安捷利数据摘自安捷利 2009 年报

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净值比重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规模有待提高。未来几年公司将加大对固定资产的投资、改造，以促进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生产效率的提高。

有关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对固定资产和其中主要设备投资以及项目投资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章、募集资金运用”之“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固定资产质量良好，生产设备技术较为先进。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固定资产也相应扩大。公司已建立了系统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为固定资产良好运转提供了保障。本次募集资金一方面将改善现有生产线，扩大规模、提高效率、提高工艺水平；另一方面，技术中心的建设项目将加快公司的产品开发，使公司产品结构得到优化，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2）在建工程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068.71 万元、678.64 万元、504.62 万元和 108.62 万元，报告期内逐年上升。其主要情况如下：

2007 年公司投入 899.94 万元完成二期厂房加层项目，已于当年转入固定资产，同年新增安装机械设备款 896.81 万元，当年转入固定资产 788.19 万元，待结转余额 108.62 万元，于 2008 年转入固定资产。

2008 年公司投入 574.94 万元完成二期厂房改造工程已于当年转入固定资产。2008 年新增安装机械设备款 1,008.82 万元，当年转入固定资产 504.01 万元，待结转余额 504.62 万元，于 2009 年转入固定资产。

2009 年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678.64 万元，其中：公司启动 A3 厂房建设项目预计投资金额 1,378 万元，当年投入 203.75 万元；2009 年新增安装机械设备款 1,590.56 万元，当年转入固定资产 1312.94 万元，待结转余额 277.62 万元于 2010 年上半年转入固定资产； ENGENIX 系统企业版软件项目投入 34.14 万元；网络系统设备项目投入 16.24 万元于 2010 年上半年转入固定资产；辅助制造软件项目投入 58.12 万元于 2010 年上半年转入无形资产； FPC 自动钻机项目投入 88.77 万元于 2010 年上半年转入固定资产。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1,068.71 万元，构成如下：
①2010 年 1-6 月，A3 厂房建设项目投入 408.44 万元，该项目目前处于厂房内部装修阶段，累计待结转余额 612.20 万元；②新增安装设备款 1,153.83 万元，上半年转入固定资产 731.46 万元，待结转余额 422.37 万元；③2009 年 ENGENIX

系统企业版软件项目待结转余额 34.14 万元。

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资产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自主研发的专有技术。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含开发项目支出）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93%、3.66%、3.27%和 0.57%。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855.70 万元、开发项目支出 89.81 万元，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原始额	摊销起止日期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厂区一期土地使用权	购买	50 年	48.12	2003.01-2052.12	7.22	40.90
厂区二期土地使用权	购买	50 年	57.12	2004.03-2054.02	7.24	49.89
兰吉德软件	购买	3 年	12.57	2008.02-2011.01	10.12	2.44
自主研发专有技术	自主研发	10 年	450.60	2008.12-2018.11	71.34	379.25
中望 CAD 软件	购买	3 年	5.13	2009.03-2012.02	2.28	2.85
拓泰 CAD 软件	购买	3 年	6.67	2009.03-2012.02	2.96	3.70
自主研发专有技术	自主研发	10 年	144.68	2009.07-2019.06	14.47	130.21
ERP 系统软件	购买	3 年	10.97	2008.06-2011.05	6.65	4.32
高可靠性厚铜\厚金手机 电池用 FPC 关键技术	委托开发	10 年	140.00	2009.12-2019.11	8.17	131.83
10-15TFPC 用液压冲床 （待授权）专利	委托开发	10 年	60.00	2009.12-2019.11	3.50	56.50
高科微点主动防御软件	购买	3 年	4.27	2009.12-2012.11	0.83	3.44
比思 CAM350 软件	购买	3 年	58.12	2010.02-2013.01	8.07	50.05
清华紫光档案管理软件	购买	3 年	0.36	2010.02-2013.01	0.05	0.31
合计			998.60		142.90	855.70

其中，自主研发的专有技术为“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线路板及材料研发项目”和“刚-挠性多层印制电路板研发及产业化研发项目”；高可靠性厚铜\厚金手机电池用 FPC 关键技术为委托电子科技大学研究开发的新技术；10-15TFPC 用液压



冲床于 2010 年 6 月 2 日获 ZL 2009 2 0193831.X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公司与珠海比昂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知识产权共同持有协议》，约定对该技术共同享有所有权。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另外，最近一期开发支出项目 89.81 万元系高品质挠性印制电路板开发。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59.54%。

最近一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如下：

类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备注
	数量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土地使用权	28,403.29 m ²	105.24	90.79	被抵押的土地的房地产权证为粤房地证字第 C6569187 号。

公司无形资产报告期内均正常使用，没有发生带来经济利益减值的迹象，因此各期末未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收到政府补贴未确认收入的递延收益和计提应收款项的坏帐准备，公司按规定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 104.25 万元、110.93 万元、29.98 万元和 42.1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43%、0.48%、0.18%和 0.25%，比重较小。

（二）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9.22	136.81	100.22	103.4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47	4.90	17.30	16.46

坏账准备合计	144.69	141.71	117.52	119.87
占营业收入比例	1.19%	0.64%	0.61%	0.52%

根据历年合同履行并结合应收账款账龄情况看，公司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概率较小，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正常。

公司产品直接面对客户销售，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定制生产、发货，不存在存货减值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发生需提取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政策遵循会计的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并与公司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负债为10,298.99万元，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负债金额和占总负债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9,748.99	94.66%	10,751.62	94.74%	7,844.17	99.05%	9,162.36	97.27%
非流动负债	550.00	5.34%	597.50	5.26%	75.00	0.95%	257.50	2.73%
负债合计	10,298.99	100%	11,349.12	100%	7,919.17	100%	9,419.86	100%

2009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同比增长43.31%，其中：为补充流动资金的短期借款同比增加1,000万元，应付账款增加1,804.44万元，应付职工薪酬增加468.07万元。

2、流动负债的构成与变化情况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其中应付账款占主要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000.00	30.77	3,500.00	32.55	2,500.00	31.87	1,200.00	13.10
应付账款	6,058.89	62.15	6,435.88	59.86	4,631.44	59.04	7,102.16	77.51
预收款项	12.34	0.13	-	-	4.45	0.06	137.52	1.50
应付职工薪酬	575.55	5.90	616.67	5.74	148.60	1.89	190.56	2.08
应交税费	17.64	0.18	133.11	1.24	121.79	1.55	-24.59	-0.27
应付股利	-	-	-	-	54.81	0.70	-	-
其他应付款	84.57	0.87	65.95	0.61	383.07	4.88	556.71	6.08
流动负债合计	9,748.99	100	10,751.62	100	7,844.17	100	9,162.36	100

（1）短期借款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全部为抵押借款，其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期限	金额	抵押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10.6.28-2011.6.28	800.00	房产、土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9.8.13-2010.8.13	1,100.00	房产、土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9.9.15-2010.9.15	1,100.00	房产、土地
合计	-	3,000.00	-

上述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的借款3,000万元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可先生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上半年末与2009年末公司短期借款维持较高数额的主要原因是2009年一季度以后，随着宏观经济的好转，市场需求逐渐扩大，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通过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2）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对供应商的欠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和2007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6,058.89万元、6,435.88万元、4,631.44万元和7,102.16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应付账款	6,058.89	6,435.88	4,631.44	7,102.16
营业成本	1,0206.03	18,520.59	18,001.98	20,894.99
占比	59.37%	34.75%	25.73%	33.99%

其中：2010 年上半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二季度原材料采购应付款和机器设备购置应付款。公司二季度销售收入 6,234.89 万元，同比增长 23.31%，带动原材料采购金额同比增长 37.28%；2010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机器设备 1,114.08 万元。

200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 1,804.44 万元，增幅比例为 38.96%。主要原因是四季度公司销量增长带动产量增加，原材料采购量加大，同时公司增加机器设备投资，致使应付账款增加。

2008 年比 2007 年应付账款余额减少 2,470.72 万元，下降幅度为 34.79%，主要原因是 2008 年金融危机导致公司 2008 年四季度销售同比下降 31.57%，原材料采购金额较上年同期相应下降，同时为应对金融危机，公司放缓了机器设备投资进度。

本公司原材料采购的付款周期基本在 3 个月左右，机器设备采购的付款周期基本在 1 年左右。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了较好的供应关系，有力保障了公司的生产。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 99.995%。

2009 年末应付账款与当期现金采购的勾稽关系如下：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原材料采购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6,435.88 万元，其中应付设备采购款、应付修理费及其他费用余额总计 1,909.33 万元，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4,626.55 万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4,631.44 万元，其中应付设备采购款、应付修理费及其他费用余额总计 1,149.40 万元，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 3,482.04 万元。

公式三：期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期初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当期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当期现金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余额。

当期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当期原材料采购额×（1+增值税税率）

根据公式三，2009 年采购情况分析 2008 年末至 2009 年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材料款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08 年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	2009 年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2009 年现金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	2009 年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	2009 年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账载金额）	差异	差异率
3,482.04	11,771.70	10,631.94	4,621.80	4,626.55	-4.76	-0.10%

上表中“2009 年采购材料应付账款金额”稍低于本章中“十、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情况分析”之“（6）存货”之“2008 年末至 2009 年末存货中材料成本变动情况表”中“2009 年原材料采购金额”乘以 1.17，因当年采购的材料有部分材料为进口材料及增值税税率低于 17%的原材料。

根据公式三计算的 2009 年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余额与公司账载金额基本一致，因此应付账款与现金采购的勾稽关系成立。

同时公司账载的应付账款借方发生额结构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付账款-借方发生额	其中：支付原材料货款	其中：支付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款项	其中：支付申购物料款及修理费等其他费用款项
应付账款结构分析：	15,104.85	10,631.94	1,909.72	2,563.18

单位：万元

项目	报表列示	其中：采购原材料支付的现金	其中：支付的申购物料及其他费用等款项	支付的进口增值税及关税	差异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结构分析：	13,462.14	10,631.94	2,563.18	213.01	53.99

表格中差异部分为其他应付款中支付运输费及检测费用等劳务款项。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付账款借方发生额中支付原材料货款与当期采购原材料支付的现金相等。所以应付账款与现金采购勾稽关系成立。

中喜所核查后认为，在对申报报表审计过程中，中喜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中的相关规定，严格实施应履行的职责和程序，对珠海元盛的存货

采购、验收、领用及货款支付、成本管理等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珠海元盛对存货、应付账款及现金支付的核算是恰当的。珠海元盛对存货、应付账款及现金采购的勾稽关系分析中的数据与申报报表数据相吻合。中喜所对 200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全部进行了函证并得到确认。2008 年末原材料结存加上 2009 年当期原材料采购减当期原材料消耗与 2009 年末原材料结存相勾稽；2009 年当期原材料采购与应付账款、预付账款的当期贷方发生额相勾稽；应付账款的减少及现金流出吻合，2008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加减 2009 年应付账款发生额与 200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吻合。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58.89	100.00%	6,435.59	99.995%	4,597.71	99.27%	6,792.11	95.63%
1-2 年			0.30	0.005%	17.50	0.38%	151.70	2.14%
2-3 年						0.00%	156.22	2.20%
3 年以上					16.22	0.35%	2.13	0.03%
合计	6,058.89	100.00%	6,435.88	100.00%	4,631.44	100.00%	7,102.16	100.00%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大额应付款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内容	占总额的比例%
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708.16	1 年以内	货款	11.69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54	1 年以内	货款	6.40
昆山雅森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3.59	1 年以内	货款	5.50
中山市华恒模具配件有限公司	307.62	1 年以内	货款	5.08
深圳市兰克贸易有限公司	225.95	1 年以内	货款	3.73
合 计	1,962.85			32.40

截至2010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公司应付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货款131.12万元，占应付账款比例2.16%，比例较小。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计提并支付职工薪酬，未发生拖欠职工薪酬的事项。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和2007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575.55万元、616.67万元、148.60万元和190.56万元。

公司最近一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为575.55万元，主要是2010年6月份应付员工工资和员工辞退福利（竞业补偿金）。

公司计提员工薪酬545.98万元，包括计提员工工资382.22万元和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关于2009年至2011年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的决议及公司《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管理规定》计提的绩效奖金163.76万元；计提员工辞退福利（竞业补偿金）29.57万元。

（4）应交税费

公司主要税费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营业税等。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增值税	-140.75	-72.20	-12.28	-105.21
企业所得税	130.75	199.20	118.37	65.39
营业税	-	0.13	0.10	0.00
个人所得税	10.23	4.63	2.95	3.94
堤围防护费	1.50	1.15	0.09	0.55
印花税	1.60	0.20	12.57	10.74
房产税	14.31	-	-	-
合计	17.64	133.11	121.79	-24.59
占负债总额比例	0.17%	1.17%	1.54%	-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占负债总额比例较小，2010年上半年末应交税费占负债总额比例为0.17%。

（5）应付股利

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和2007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股利分别为0元、0元、54.81万元和0元。

2008年末公司应付股利54.81万元，系子公司中山市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2 月 25 日的董事会决议进行利润分配，应分配新迪公司 54.81 万元。2009 年 4 月，公司将中山元盛股份全部转让，合并报表不再包含中山元盛数据。

2009 年公司支付股利 500 万元系依据 2009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以总股本 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的分配议案，共计派发红利 5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09 年 11 月支付。

（6）其他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4.57	65.95	93.31	248.35
1—2 年	-	-	92.62	20.32
2—3 年	-	-	0.32	265.84
3 年以上	-	-	196.82	22.21
合计	84.57	65.95	383.07	556.71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 84.57 万元，主要是支付员工食堂伙食费 54.04 万元；2007 年-2009 年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归还建筑承包商借款。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项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包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非流动负债

公司非流动负债全部为递延收益，主要核算收到的跨期项目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结转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珠海市 2007 年第	-	-	12.50	37.50	-	-	-	12.50

二批科技三项经费								
2007 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	75.00	150.00	75.00	-	-	75.00	225.00
珠海市香洲区 2007 年度第二批科技经费	-	-	20.00	10.00	-	-	-	20.00
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	17.50	35.00	-	-	297.50	315.00	-	-
广东省挠性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7.50	7.50	-	-	15.00	22.50	-	-
2009 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特派员项目经费	7.50	7.50	-	-	15.00	22.50	-	-
2009 省部产学研合作引导项目经费	7.50	7.50	-	-	15.00	22.50	-	-
2009 年第三批省级科技产业技术研发基金	5.00	5.00	-	-	10.00	15.00	-	-
2009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结构调整专项基金	2.50	-	-	-	197.50	200.00	-	-
合 计	47.50	137.50	182.50	122.50	550.00	597.50	75.00	257.50

(1) 根据“珠科（2007）46 号”文件，公司 2007 年 9 月收到珠海市 2007 年第二批科技三项经费 500,000.00 元，用于珠海市挠性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2) 根据工信部“信部运（2007）329 号”文件，公司 2007 年 11 月收到 2007 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3,000,000.00 元，用于“刚-挠性多层印制电路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3) 根据珠海市香洲区科学技术局“珠香科字（2007）13 号”文件，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收到珠海市香洲区 2007 年度第二批科技经费 300,000.00 元，用于刚-挠多层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4) 根据珠海市科学技术局和珠海市香洲区财政局“珠科(2008)67 号”文

件，公司于 2009 年 3 月收到 2008 年珠海市引进和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3,500,000.00 元，用于“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项目；该经费用于购置仪器设备，按照政府补助准则的规定，该经费按照设备可使用年限摊销。

（5）根据“珠香府办复【2009】114 号”文件，公司于 2009 年 7 月收到珠海市香洲区 2009 年第一批科技三项经费拨款 300,000.00 元，用于“广东省挠性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6）根据“粤财教【2009】138 号”文件，公司于 2009 年 8 月收到 2009 年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特派员项目经费款 300,000.00 元，用于“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7）根据“粤财教【2009】177 号”文件，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收到 2009 年省部产学研合作引导项目经费 300,000.00 元，用于“液晶平板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8）根据“粤科规划字【2009】188 号”文件，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收到 2009 年第三批省级科技产业技术研发资金 200,000.00 元，用于“广东省刚挠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该收益在研发期间摊销。

（9）根据“粤经信创新【2009】27 号”文件，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收到 2009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用于“技术中心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经费用于购置仪器设备，依据政府补助准则的规定，按设备可使用年限结转递延收益。

4、最近一期末公司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主要是应付职工薪酬，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内部人员的其他负债。

（2）对关联方的负债

最近一期末公司对关联方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应付账款	2010年6月30日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中山立顺	131.12	2.16

对关联方的负债系关联交易所产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38	1.29	1.14	1.13
速动比率	1.15	1.11	0.89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81%	48.65%	48.32%	58.99%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24.40	33.51	14.59	24.74

2010年上半年末、2009年末、2008年末和2007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2.81%、48.65%、48.32%和58.99%，资产负债率相对保持稳定，资产负债结构比较合理，偿债风险较低。

截至2010年上半年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24.40；2007年-2009年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显示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提升。2008年、2007年速动比率保持稳定，由于期末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的增加，导致2010年上半年和2009年速动比率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较如下：

公司 名称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珠海元盛	1.38	1.15	1.29	1.11	1.14	0.89	1.13	0.89
天津普林			4.27	3.85	7.25	6.63	7.36	6.79
超声电子			1.24	0.94	1.17	0.90	1.34	1.03
超华科技			3.97	3.40	1.99	1.50	2.10	1.61
安捷利			1.24	1.06	1.13	0.87	1.44	1.1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安捷利数据摘自安捷利年报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的原因一是

公司资本实力较弱，无法获得长期银行贷款，导致流动负债较高；二是公司在保证偿债能力的前提下提高了资金利用能力；三是公司充分利用商业信用，保持对供应商的合理付款周期。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资本结构较为合理，与业务发展基本相适应，不存在偿债风险。随着本次 A 股发行完成以及新建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得到有效改善，偿债能力将得到增强，持续发展能力也将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如下表所示：

单位：次/期、次/年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存货周转率	3.85	7.54	7.40	5.10
应收帐款周转率	1.79	3.85	4.12	4.22
总资产周转率	0.51	1.11	1.15	1.3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提高，显示公司销售增长以及存货管理能力得到提升。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比较稳定。对于应收帐款的收回，公司针对不同客户采取相应的销售政策和回款政策，并定期对少数欠款客户进行催收；另外，在管理方面，公司将货款回笼作为考核销售部门及相关销售人员的主要指标之一，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总量及其帐龄的增长。

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反映出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其资产规模基本匹配。报告期内总资产周转率有小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厂房建设、新增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比较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珠海元盛	1.79	3.85	3.85	7.54	4.12	7.40	4.22	5.10
天津普林			3.35	10.61	4.33	11.34	4.22	8.99
超声电子			3.75	5.68	3.76	5.75	3.74	4.94
超华科技			2.51	2.65	3.36	3.85	4.42	5.80
安捷利			2.57	12.44	1.78	3.13	1.20	2.1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资产周转速度处于行业中等偏上水平。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最近三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0 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6,578,221.92		54,264,334.15	-636.33		119,838,330.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6,578,221.92		54,264,334.15	-636.33		119,838,33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53,098.49	-561.78		17,752,536.71
(一) 净利润							17,753,098.49			17,753,098.4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561.78		-561.78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6,578,221.92		72,017,432.64	-1,198.11		137,590,867.62

(2) 2009 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2,959,580.09		27,109,224.95	-585.15	1,013,208.67	90,077,839.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2,959,580.09		27,109,224.95	-585.15	1,013,208.67	90,077,83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8,641.83	-	27,155,109.20	-51.18	-1,013,208.67	29,760,491.18
(一) 净利润							35,773,751.03		-259,994.14	35,513,756.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51.18		-51.18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618,641.83		-8,618,641.83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18,641.83		-3,618,64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753,214.53	-753,214.53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6,578,221.92		54,264,334.15	-636.33		119,838,330.91

(3) 2008 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7,639,069.11			1,207,470.41		13,080,592.56	-323.50	1,515,831.49	73,442,640.0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7,639,069.11			1,207,470.41		13,080,592.56	-323.50	1,515,831.49	73,442,64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7,342.06			1,752,109.68		14,028,632.39	-261.65	-502,622.82	16,635,199.66
(一) 净利润							17,138,084.13		45,502.01	17,183,586.1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61.65		-261.6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138,084.13	-261.65	45,502.01	17,183,324.4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752,109.68		-1,752,109.68		-548,124.83	-548,124.83
1. 提取盈余公积					1,752,109.68		-1,752,109.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8,124.83	-548,124.83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7,342.06					-1,357,342.0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1,357,342.06					-1,357,342.06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8,996,411.17			2,959,580.09		27,109,224.95	-585.15	1,013,208.67	90,077,839.73

(4) 2007 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31,880.00	5,024,655.44			1,640,157.64		16,268,704.00		1,296,507.11	34,161,904.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931,880.00	5,024,655.44			1,640,157.64		16,268,704.00		1,296,507.11	34,161,90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68,120.00	2,614,413.67			-432,687.23		-3,188,111.44	-323.50	219,324.38	39,280,735.88
(一)净利润							20,471,496.37		219,324.38	20,690,820.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323.50		-323.5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471,496.37	-323.50	219,324.38	20,690,497.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97,804.48	1,256,972.29								22,554,776.7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1,297,804.48	83,932.1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173,040.19								
(四)利润分配					1,976,542.28		-1,976,542.28			
1.提取盈余公积					1,976,542.28		-1,976,542.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770,315.52	5,321,979.52			-2,409,229.51		-21,683,065.53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9,229.51			-2,409,229.51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18,770,315.52	2,912,750.01					-21,683,065.53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3,964,538.14								-3,964,538.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7,639,069.11			1,207,470.41		13,080,592.56	-323.50	1,515,831.49	73,442,640.07

2、最近三年所有者权益各项目变动情况

（1）股本（注册资本）

公司股本（注册资本）变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之《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2）资本公积

①2010年1-6月，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

②2009年末，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

③2008年末，公司资本公积净增1,357,342.06元，系公司享有的子公司中山元盛未分配利润中的1,357,342.06元内部结转。

④2007年末，公司资本公积净增2,614,413.67元。2007年资本公积增加一是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元盛的合并对价小于合并日归属于合并方的所有者权益份额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173,040.19元；二是2007年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以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折合股本，资本公积增加5,321,979.52元；三是本期股东增资形成股本溢价83,932.10元；四是在2007年对同一控制下合并的企业中山元盛实际形成投资，故在编制2007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对于原同一控制下编制的合并报表产生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964,538.14元予以转出。

（3）盈余公积

①2010年上半年末，公司盈余公积金未发生变化。

②2009年末，公司盈余公积净增加3,618,641.83元，系根据母公司2009年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

③2008年末，公司盈余公积净增加1,752,109.68元，系根据母公司2008年度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

④2007年末，公司盈余公积净减少432,687.23元，其中：

盈余公积增加1,976,542.28元，系根据母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

公积金1,087,426.39元；

盈余公积减少 2,409,229.51 元，系根据全体发起人于 2007 年 8 月 16 日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07）第 11717 号）以经审计的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净资产 58,847,759.34 元（其中盈余公积 2,409,229.51 元）按照《公司法》的规定按 1:0.8497 的比例折为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5000 万元，2007 年 11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07）第 23758 号）确认了验资事宜。

（4）未分配利润

①2010年上半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加17,753,098.49元，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金额。

②2009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加27,155,109.20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增加35,773,751.03元，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金额；未分配利润减少8,618,641.83元，其中：提取法定公积金3,618,641.83元；200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的分配方案，公司共计派发红利500万元。

③2008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净增加14,028,632.39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增加17,138,084.13元，系200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金额；未分配利润减少1,752,109.68元，系提取法定公积金金额。子公司中山元盛未分配利润中享有的未分配利润1,357,342.06元内部结转为资本公积。

④2007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净减少3,188,111.44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增加20,471,496.37元，系200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金额；未分配利润减少23,659,607.81元，其中：提取法定公积金1,976,542.28元，后以净资产转增股本；2007年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股份公司，以净资产折合股本，未分配利润21,683,065.53元转增股本。

（5）少数股东权益

①2010年上半年末，公司不存在少数股东权益。

②2009年末，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净减少1,013,208.67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减少259,994.14元，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中山元盛股东新迪公司根据其持有中山元盛25%股份比例享有的其2009年度1—4月净利润（即-1,039,976.57元的25%，自2009年5月起合并报表不再包含中山元盛数据）；少数股东权益减少753,214.53元，系公司2009年4月30日为基准将持有的中山元盛75%股权对外转让时，中山元盛股东新迪公司根据其持有中山元盛25%股份比例享有的其2009年4月30日净资产额（3,012,858.12元的25%）。

③2008年度，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净减少502,622.82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增加45,502.01元，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中山元盛股东新迪公司根据其持有中山元盛25%股份比例享有的其2008年度净利润（即182,008.04元的25%）；少数股东权益减少548,124.83元，系子公司中山元盛根据2008年12月20日的董事会决议进行了利润分配，其中分配新迪公司548,124.83元。

④2007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增加219,324.38元，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中山元盛股东新迪公司根据其持有中山元盛25%股份比例享有的其2007年度净利润。

十一、盈利能力分析

近年来，我国信息电子产业的快速发展为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电子通讯设备、电子计算机等电子产品产量持续增长，为 FPC 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公司自创立以来，依托珠江三角洲这一电子行业核心区域的优势，紧跟市场步伐，提高管理水平、加强质量控制和不断的技术改造，生产成本得到有效控制，经营业绩取得了较大提高。

2008 年金融危机给行业发展和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冲击，针对外部环境带来的变化，公司管理层更加强调精细化管理、严格成本控制、提高产品合格率、调整客户和产品结构，与 2007 年相比较，2009 年以来公司产品收入和主要利润指标在经历了 2008 年的短暂下滑后开始回转并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总收入	12,145.02	22,311.11	19,413.49	22,946.44
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22,198.66	19,269.84	22,870.38
其他业务收入	39.67	112.44	143.65	76.05
营业利润	1,938.99	3,843.54	1,411.51	2,051.45
利润总额	2,097.74	4,134.09	1,914.32	2,270.92
净利润	1,775.31	3,551.38	1,718.36	2,069.08

从上表可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几乎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

（一）主营业务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挠性电路板的销售。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2,105.35万元、22,198.66万元、19,269.84万元和22,870.38万元；同期公司产品的销量分别为12.94万平方米、24.09万平方米、23.83万平方米和22.73万平方米，保持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发生波动主要是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影

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发生波动主要是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影

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发生波动主要是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影

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发生波动主要是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影

2010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47.30%	8,217.99
主营业务成本	8,034.57	46.37%	5,489.24
毛利额	4,070.78	49.18%	2,728.75

2010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887.36万元，增长幅度为47.30%。

报告期内公司每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一季度	5,870.46	85.23	3,169.36	-25.94	4,279.55	4.83	4,082.52
二季度	6,234.89	23.31	5,056.39	-1.19	5,117.46	-3.39	5,296.79
三季度	-	-	7,506.14	28.64	5,835.18	-23.12	7,590.45



四季度	-	-	6,466.77	60.16	4,037.65	-31.57	5,900.63
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	22,198.66	15.20	19,269.84	-15.74	22,870.39

公司 2008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19,269.84 万元较 2007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22,870.38 万元下滑 15.74%，主要是受金融危机影响，挠性印制电路板下游市场需求放缓，从 2008 年第二季度开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快速下滑。2008 年公司产品销量较 2007 年上涨了 1.09 万平方米，产品的单价明显下滑，2008 年单面板平均销售价格为 552 元/平方米，相比 2007 年 793.63 元/平方米的平均销售价格降低了 242.63 元/平方米，降幅为 30.45%。2008 年双面板平均销售价格为 1,481.35 元/平方米，相比 2007 年 1,828.77 元/平方米的平均销售价格降低了 347.41 元/平方米，降幅为 19.00%。

公司 2009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22,198.66 万元，同比 2008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19,269.84 万元增长 15.20%，其中 2009 年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8 年同期大幅增长。2009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的原因是公司推行产品升级和精细化生产管理，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使得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得到显著提高。2009 年单面 FPC 的平均销售价格为 661.54 元/平方米，较 2008 年增长 19.69%，双面 FPC 的平均销售价格为 1,573 元/平方米，较 2008 年增长了 6.19%。

2、按产品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的销售，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单面 FPC 与双面 FPC 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93.20%、92.98%、90.78%和 92.0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类型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销售 收入	占当期 主营业 务收入 比例	销售 收入	占当期 主营业 务收入 比例	销售 收入	占当期 主营业 务收入 比例	销售 收入	占当期 主营业 务收入 比例
单面 FPC	6,724.85	55.55%	12,163.34	54.79%	10,272.13	53.31%	14,972.25	65.47%
双面 FPC	4,558.22	37.65%	8,478.24	38.19%	7,220.02	37.47%	6,071.94	26.55%
多层 FPC	700.21	5.78%	1,279.62	5.76%	1,452.12	7.54%	1,825.94	7.98%



刚挠结合板	122.06	1.01%	277.46	1.25%	325.56	1.69%	0.26	0.00%
合计	12,105.35	100.00%	22,198.66	100.00%	19,269.84	100.00%	22,870.38	100.00%

公司 2010 年 1-6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万元，同比 200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8,217.99 万元增长 47.30%；公司 2009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22,198.66 万元，同比 2008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19,269.84 万元增长 15.20%。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销售收入的增长，2010 年 1-6 月、2009 年单面 FPC 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50.95%和 18.41%，双面 FPC 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48.15%和 17.43%。

2010 年 1-6 月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销售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销售收入	增长率	销售收入
单面 FPC	6,724.85	50.95%	4,455.10
双面 FPC	4,558.22	48.15%	3,076.66
合计	11,283.07	49.81%	7,531.77

2009 年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销售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09 年		2008 年
	销售收入	增长率	销售收入
单面 FPC	12,163.35	18.41%	10,272.13
双面 FPC	8,478.24	17.43%	7,220.02
合计	22,198.67	15.20%	19,269.84

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但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属于 FPC 中技术含量较高的产品，产品附加值较高，市场应用前景广泛。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5,916.24 万元用于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扩产，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 8 万平方米/年的多层 FPC 产能和 2 万平方米/年的刚挠结合板产能，届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大幅增加。

3、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内销	华南地区	3,615.89	29.87	7,211.85	32.49	5,321.61	27.62	6,998.22	30.60
	华东地区	1,122.76	9.27	2,395.00	10.79	2,356.32	12.23	2,929.52	12.81
	其他地区	157.25	1.30	449.07	2.02	1,568.97	8.14	726.12	3.17
	合计	4,895.90	40.44	10,055.93	45.30	9,246.89	47.99	10,653.87	46.58
外销	港澳台地区	7,128.01	58.88	9,273.70	41.78	9,874.45	51.24	11,999.13	52.47
	海外地区	81.44	0.67	2,869.04	12.92	148.49	0.77	217.39	0.95
	合计	7,209.45	59.56	12,142.74	54.70	10,022.95	52.01	12,216.51	53.42
总计		12,105.35	100.00	22,198.66	100.00	19,269.84	100.00	22,870.38	100.00

从上表可知，公司产品国内主要销售地区为华南、华东地区，主要原因是华南与华东地区为我国经济发达地区，属于国内信息产业集中区域，知名电子企业众多，对挠性电路板需求量大。本公司地处华南地区，具有内外销区域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维持稳定。

4、按产品用途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本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激光头读取器、LCD 模组、手机、数码相机、内置天线等五个方面，其中对激光头读取器和手机的产品销售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10 年上半年和 2009 年对激光头读取器产品销售金额分别为 6,047.77 万元、10,038.4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9.96%和 45.22%；对手机产品销售金额分别为 3,191.30 万元、7,052.2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6.36%和 31.7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用途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用途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激光头读取器	6,047.77	49.96%	10,038.47	45.22%	6,944.93	36.04%	7,544.77	32.99%
LCD 模组	253.01	2.09%	741.87	3.34%	996.65	5.17%	5,218.64	22.82%
手机	3,191.30	26.36%	7,052.29	31.77%	4,894.78	25.40%	884.26	3.87%
相机	277.31	2.29%	574.15	2.59%	1,774.70	9.21%	1,923.31	8.41%
内置天线	727.78	6.01%	1,885.38	8.49%	3,015.15	15.65%	2,424.26	10.60%
其他	1,608.17	13.28%	1,906.50	8.59%	1,643.63	8.53%	4,875.14	21.32%
合计	12,105.35	100.00%	22,198.66	100.00%	19,269.84	100.00%	22,870.38	100.00%

产品用途应用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波动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波动性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的技术水平及特点”之“2、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点”。

（二）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均与印制电路板的生产有关，主要成本项目为原材料、折旧费用、水电及维修等制造费用、人工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5,248.10	65.32%	9,607.75	65.67%	10,165.41	67.08%	12,466.53	67.24%
人工费用	1,354.22	16.85%	2,262.25	15.46%	1,995.27	13.17%	1,597.83	8.62%
制造费用	1,432.25	17.83%	2,760.46	18.87%	2,993.33	19.75%	4,476.93	24.15%
主营业务成本	8,034.57	100.00%	14,630.46	100.00%	15,154.01	100.00%	18,541.29	100%

公司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和2007年销量分别为12.94万平米、24.09万平米、23.83万平米和22.73万平米。2007年-2009年在销量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原材料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进而导致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呈下降趋势。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覆铜板、覆盖膜、金盐等。近年来，除金盐价格随着国际金价的推动而大幅上涨外，其他主要原材料价格都有一定的降幅，由此降低了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对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创造了一定的基础。虽然公司生产成本控制措施有力，但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仍然可能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平均变化幅度
覆铜板（元/平方米）	108.22	108.38	123.85	122.88	-3.95%

覆盖膜（元/平方米）	35.95	39.7	63.79	81.68	-23.04%
金盐（元/克）	157.75	134.31	122.93	106.46	14.06%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费用的增加是因为员工人数的增加带来的工资及各项福利费用的增加以及公司员工的薪酬和绩效奖励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新增关键生产设备、改进生产工艺，促进了生产效率的提高，降低单位生产消耗。制造费用 2009 年较 2008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与贴装业务元器件核算方式的转变相关，过往公司对贴装的元器件成本通过制造费用科目核算，随着贴装业务订单增加，为加强管理及更加直接准确反映产品成本构成，从 2008 年下半年起转入“生产成本-元器件”科目核算。2008 年制造费用较 2007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与 2008 年减少模具加工费和外部加工，以及为加强生产用机辅料消耗管理将部分产品生产中正常使用的辅料纳入常规采购程序，且转入“生产成本-辅料”科目核算等因素相关。

（三）主营业务利润及毛利率

1、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及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105.35	-	22,198.66	15.20%	19,269.84	-15.74%	22,870.38
主营业务成本	8,034.57	-	14,630.46	-3.45%	15,154.01	-18.27%	18,541.29
销售毛利	4,070.78	-	7,568.20	83.92%	4,115.83	-4.95%	4,329.09
毛利率	33.63%	-	34.09%	-	21.36%	-	18.93%

2010 年 1-6 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较 2009 年无明显变化。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逐年提高，盈利能力得到大幅提升。特别是 2009 年以来，在原材料价格小幅下降的基础上，公司外促销售，内抓管理，严格成本控制，努力提高产品合格率，优化产品结构，扩大高毛利率产品销售，使公司毛利率水平与 2008 年相比有较大幅度提高。

2009 年与 2008 年分产品毛利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09 年				2008 年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单面 FPC	12,163.35	8,061.84	4,101.51	33.72%	10,272.13	8,408.36	1,863.77	18.14%
双面 FPC	8,478.24	5,692.35	2,785.89	32.86%	7,220.02	5,498.94	1,721.08	23.84%
多层 FPC	1,279.62	757.83	521.79	40.78%	1,452.12	1,004.62	447.50	30.82%
刚挠结合板	277.46	118.44	159.02	57.31%	325.56	242.09	83.47	25.64%
合计	22,198.67	14,630.46	7,568.21	34.09%	19,269.83	15,154.01	4,115.82	21.36%

2009 年以来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升主要是由于产品单位销售价格的上升和单位材料成本的下降。

2009 年、2008 年分产品单位平均销售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09 年		2008 年		单位销售价格差额（元）	单位销售价格变动率
	销售金额（万元）	销量（平方米）	销售金额（万元）	销量（平方米）		
单面 FPC	12,163.35	183,865.51	10,272.13	185,847.87	108.82	19.69%
双面 FPC	8,478.24	53,896.40	7,220.02	48,739.41	91.71	6.19%
多面 FPC	1,279.62	2,538.36	1,452.12	3,300.05	640.83	14.56%
刚挠结合板	277.46	557.58	325.56	371.36	-3,790.55	-43.24%
合计	22,198.67	240,857.85	19,269.83	238,258.69	112.87	13.96%

注：以 2008 年分产品单位平均销售价格为基数

公司推行产品升级和精细化生产管理，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使得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得到显著提高。2009 年刚挠结合板单位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技术日益成熟，通过成本有效控制，在保证毛利率稳定提升的前提下为开拓市场主动降低产品价格。公司管理层认为下游产品的更新换代以及价格趋于合理，市场需求将逐步扩大。目前，公司刚挠结合板产品销量较小，对公司毛利贡献较小，随着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技术中心的研发工作和精密刚挠结合板的扩产将有利于公司刚挠结合板产品品质的进一步提高和成本的进一步降低，使公司在该产品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

2009 年、2008 年分产品单位材料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09 年		2008 年		单位材料成本变动差额（元）	单位材料成本变动率
	材料金额（万元）	产量（平方米）	材料金额（万元）	产量（平方米）		
单面 FPC	4,706.17	184,628.66	4,758.95	177,327.50	-13.47	-5.02%
双面 FPC	3,252.05	54,022.96	3,607.58	48,924.15	-135.41	-18.36%

多面 FPC	350.84	2266.71	554.58	3452.97	-58.30	-3.63%
刚挠结合板	81.37	630.02	46.29	405.24	149.26	13.07%
合计	8,390.43	241,548.35	8,967.39	230,109.86	-42.34	-10.86%

注：材料金额为剔除元器件后金额；以 2008 年分产品平均单位材料成本为基数

公司产品单位成本的下降主要是公司采用精细化生产管理，加快材料周转速度、加强材料定额，减少了物料损耗；同时通过改进现有工艺、采用新的生产技术，提升了产品的合格率；此外，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也一定程度促进了单位成本的下降。

2、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如下：

单位：%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珠海元盛	33.63	34.09	21.36	18.93
天津普林	-	9.71	14.52	23.35
超声电子	-	20.13	17.68	17.27
超华科技	-	28.86	26.16	26.90
安捷利	-	3.95	0.15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安捷利公司年报

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呈持续上升趋势。超声电子、天津普林、超华科技等公司主要产品为刚性电路板（PCB），而公司产品主要为挠性软板（FPC），因此毛利率水平可比参考价值有限。

3、近年来公司提高盈利水平原因分析

（1）加强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为提高市场竞争力，在研发方面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加强新产品开发和新工艺改造。公司不仅定期追踪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及时对客户提出的技术要求进行研究开发，不定期与重点客户互动交流，特别是与客户的研发部门交流、参与产品设计方案论证、力争为客户提供性价比最优的产品。这一举措，使公司与重点客户建立了良好的持续合作关系并从设计源头降低了产品制造成本。另外，公司每月对客户需求以及市场产品走向进行分析，并根据市场走向和客户订单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对附加值高和代表电子行业发展潮流的产品在生产销售环

节中予以更多关注，保证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的提升。

（2）强化成本控制

公司在成本控制方面以产品毛利率管理为核心，一方面紧盯原材料价格走势趋向，加强与供应商的长期合作，降低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在生产制造环节对材料成本和制造费用考核到班组，并对考核优秀的班组和个人予以奖励；对品质部门实施考核，严把出厂产品质量关，降低产品投诉和退货率，提高产品竞争力。此外，公司还通过节能减排，技术革新达到降低成本的目的。

（3）积极应对金融危机、全面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008 年三季度起，公司根据客户的反馈信息和对经济形势的判断，意识到下半年的经营形势严峻。金融危机的爆发，进一步加剧了公司的经营困难，为应对金融危机，公司积极主动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分析客户，对部分客户主动降低每期订单数量与订单金额，缩短货款支付信用期，降低客户违约的潜在风险；同时，对于信用程度下降，支付能力出现困难的客户，公司采取取消订单或参保出口信用保险等措施以避免损失。

②公司开展产品毛利率分析，对于在产的产品，如果出现产品毛利率较低或亏损情况，主动与客户沟通，通过提高产品售价、减少供应量、甚至停止供应等方式减少公司亏损；对于新增产品，坚持将毛利率维持在一定水平，低于公司控制标准的，须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公司加大附加值高的产品的销售和生产能力，增加关键生产设备，主动淘汰落后产能，整体上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③加强成本管理和精细化生产管理，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材料、水电的消耗。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前提下，征得客户同意后，采用性价比高的材料；定期积极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争取降低采购价格。

2008 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由 2007 年的 18.93%提高到 21.36%；双面板销售额较 2007 年增长 18.91%，成本较 2007 年增长 4.51%，毛利率由 2007 年的 13.34%大幅提升至 23.84%；多层板销售额较 2007 年下降 20.47%，但成本的降幅为 27.34%，毛利率由 2007 年的 24.27%提升至 30.82%。2009 年产品毛利率的

提高更加明显。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得到了较大的提高，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未来长期可持续成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期间费用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其中：销售费用主要核算公司为销售产品而发生的销售部门的人员工资性开支、产品运费、交通差旅费、产品广告宣传支出、报关费等费用；管理费用主要核算管理人员及研发人员的人工支出、研发支出、机器设备修理、交通差旅费支出及其他日常管理支出等；财务费用主要核算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失及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158.12	1.30%	298.52	1.34%	292.09	1.50%	304.47	1.33%
管理费用	1,880.84	15.49%	3,339.63	14.97%	2,181.03	11.23%	1,754.26	7.65%
财务费用	129.52	1.07%	161.50	0.72%	376.51	1.94%	346.71	1.51%
期间费用总计	2,168.48	17.85%	3,799.65	17.03%	2,849.63	14.68%	2,405.44	10.4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稳定；管理费用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工资、研发等费用的增加；财务费用占比较小，最近一年有一定的下降。

2009年期间费用与2008年同比增长33.34%，其中，销售费用增长2.20%；管理费用增长53.12%；财务费用减少57.11%。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工资	45.86	117.09	82.57	119.12
运费	45.30	78.63	116.60	86.79
电话费	0.57	3.99	5.26	5.22

业务费	19.27	43.21	29.55	39.38
差旅费	5.29	24.41	26.22	24.61
报关费	16.40	22.23	22.57	17.50
房租费	1.06	1.99	2.67	2.53
折旧费	0.72	1.68	1.99	1.90
其他	23.65	5.30	4.66	7.41
合计	158.12	298.52	292.09	304.4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保持稳定。2009年销售费用中人员工资较2008年增长46.25%，主要是绩效考核奖励支出；业务费较2008年增长46.25%，主要是客户开拓和维护费用的增加；运费较2008年下降32.56%，主要是由于联邦国际快递运费下调。

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维护关系，并严格执行销售业绩与成本考核，销售费用得到较好控制。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持续增长。2009年管理费用为3,339.63万元，较2008年2,181.03万元增长53.12%；2008年较2007年1,754万元增长24.33%。主要是由于研发费、工资、修理费、折旧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大额支出项目占管理费用比重基本保持稳定，最近一期大额支出项目占管理费用83.1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研发费	688.13	999.30	630.70	368.48
工资	390.71	604.48	535.78	410.41
修理费	69.84	390.57	9.46	8.79
社保费	157.20	248.74	311.48	144.35
环境保护费	49.66	177.54	79.55	-
折旧费	59.99	130.64	30.77	61.05
福利费	39.32	107.00	62.49	71.92
中介费	61.73	55.17	84.80	85.09
业务费	47.64	81.51	73.53	80.83
合计	1,564.22	2,794.95	1,818.56	1,230.92
占当期管理费用比例	83.17%	83.69%	83.38%	70.1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中计入管理费用科目的金额持续增长。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688.13万元、999.30万元、630.70万元、368.48万元；2009年同比2008年增长58.44%，2008年同比2007年增长71.62%。公司设立技术中心专职负责研发工作，紧跟行业最新技术发展趋势，为公司确定的中远期开发项目进行预研。技术中心不仅承担公司新产品设计开发工作，还负责承担公司新产品工艺开发和高精度模具及工装设备的开发工作。研发工作的投入保持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为公司生产过程中降低成本起到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厂房改造、新增机器设备和老设备的维护导致折旧、修理费用持续上涨。2009年发生折旧费用130.64万元，同比增长324.59%；发生修理费用390.57万元，同比增长4,028.38%，主要用于生产车间地面维修和机器设备维修。

2009年、2008年员工工资费用分别为604.48万元和535.78万元，分别增长12.82%和30.55%，主要是公司根据《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管理规定》对员工发放的奖金。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利息支出	89.64	127.17	140.87	95.64
减：利息收入	5.31	9.37	10.91	12.85
汇兑损失	43.13	34.67	221.23	256.78
金融机构手续费	2.07	9.04	25.33	7.13
财务费用合计	129.52	161.50	376.51	346.71

2008年和2007年财务费用较高主要是由于人民币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损失较大所致，2010年1-6月汇兑损失较2009年增加系2010年汇率变动所致。

公司外销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在50%以上，人民币与美元、港元的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了一定损失。报告期内汇兑损失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6%、0.16%、1.14%和1.12%。2009年汇率相对稳定，使得汇率损失较以前年度下降幅度较大。2008年金融机构手续费中包含英国渣打银行珠海分行贷款额度



使用费10万元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贷款额度使用费4万元。

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坏账准备	2.98	57.56	-2.36	-54.95
合计	2.98	57.56	-2.36	-54.95

2007年和2008年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系应收款项减少，计提坏账准备转回所致。2009年应收账款增加，致使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5、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	2.27	8.80	3.48
政府补助	176.89	304.29	493.50	207.50
其他	0.68	4.61	9.96	45.85
合计	177.58	311.18	512.26	256.83

①2007年政府补助包括：刚-挠性多层印制电路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750,000.00元；四-六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375,000.00元；刚-挠多层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100,000.00元；四层刚挠结合印制线路板生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400,000.00元；卷对卷（Roll To Roll）方式生产FPC板技术改造贷款贴息450,000.00元，共计2,075,000.00元。

②2008年政府补助中1,825,000.00元由递延收益转入；1,900,000.00元为收到的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线路板及材料项目补贴款，收到款时该项目已完成，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500,000.00元为技术创新财政补贴；100,000.00元为珠海市财政局科技局发放的年度科技进步奖；40,000.00元为专项资金资助奖，570,000.00元为珠海市财政局发放的财政应急扶持企业贷款贴息资金，共计4,935,000.00元。

③2009年政府补助中递延收益转入1,375,000.00元，其他为当年收到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包括：2008年国内发明专利资助款38,750.00元，2008年名牌产品称号奖励款100,000.00元，2009年中小企业专项资金政银企合作资

金 620,000.00 元，工贸科自愿清洁生产企业奖 100,000.00 元，2009 年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20,000.00 元，珠海市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43,000.00 元，退税扶持资金 82,997.00 元，2009 年第三季度出口信用保险资助资金 3,188.00 元，工贸科资本市场奖 50,000.00 元，2009 年企业减排奖励金 60,000.00 元，2009 年清洁生产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50,000.00 元，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线路板及材料科研项目经费 500,000.00 元。收到款时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线路板及材料科研项目已完成，补助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④2010 年 1-6 月政府补助中递延收益转入 475,000.00 元，其他为当期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包括：财政科技兴贸及出口品牌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工贸科付 2009 年二季度加工企业扩大内销奖 40,000.00 元，2009 年三季度机电高新产品出口退税资金 102,878.00 元，人力资源局付“援企稳岗”补助资金 421,960.00 元，工贸科付 2009 年三季度加工企业扩大内销奖 60,000.00 元，珠海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支付广东省名牌产品奖励金 100,000.00 元，珠海市一般贸易出口退税征退差资金 69,090.00 元。

（2）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64	7.08	8.08	36.49
捐赠支出	17.20	13.52	0.20	0.00
其他	-	0.015	1.17	0.88
合计	18.84	20.62	9.45	37.37

（五）纳税情况及其影响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7 年度，公司依法缴纳各项税费。关于本公司，珠海市香洲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0 年 7 月 12 日出具了《证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税务登记号：4440402744473425），是我局管辖纳税户，于 2002 年 11 月 25 日在我局办理税务登记。经查，该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今能依法申报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无涉税违法行为及税务行政处罚记录。”珠海市地方税务局保税区税务分局于 2010 年 7 月 7 日出具了《纳税记录证明》“我局辖区管户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税编号：04030780372，

税务登记证：440401744473425），在我局申报的主要税种为营业税、个人所得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及印花税等。经大集中系统查询，该公司税款所属期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依法申报缴纳各项税收。”

2010 年 7 月 15 日，中喜所出具了《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审核意见》（中喜专审字[2010]第 01196 号）：“经审核：(1)珠海元盛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表中数据与该期间申报财务报表审计结果核对相符。(2)珠海元盛公司在申报财务报告期内认真履行纳税义务，按照税法的相关规定依法纳税，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规定。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我们未发现珠海元盛公司存在税务违法行为。公司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无涉税违法行为或税务行政处罚记录。”

1、增值税

公司产品销售适用增值税，内销产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销售执行“免、抵、退”政策，主要出口产品及退税率如下：

2010 年 1-6 月：

产品类型	海关编码	退税率
四层及以下的印刷电路	8534009000	17%
其他塑料或橡胶用注模	8480710090	15%

2009 年度：

产品类型	海关编码	退税率
四层及以下的印刷电路	8534009000	17%
其他塑料或橡胶用注模	8480710090	14%、15%
锻压及冲压工具	8207300000	11%

2008 年度：

产品类型	海关编码	退税率
四层及以下的印刷电路	8534009000	17%
其他塑料或橡胶用注模	8480710090	13%
锻压及冲压工具	8207300000	5%

2007 年度：

产品类型	海关编码	退税率
四层及以下的印刷电路	8534009000	17%
其他塑料或橡胶用注模	8480710090	13%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期初余额	-	-	-	126.21
本期应交增值税	-	67.60	-	402.08
本期已交增值税	-	67.60	-	528.29
期末未交增值税	-	-	-	-

2、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期初余额	198.07	109.57	52.79	87.01
本期应交所得税	315.75	669.98	177.79	188.40
本期已交所得税	384.18	581.48	121.01	222.62
期末未交所得税	129.63	198.07	109.57	52.79

公司 2010 年 1-6 月和 2009 年度所得税税负较高的原因是 2009 年以来公司实际执行的所得税税率提高及公司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执行的所得税税率如下表所示：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5%	15%	9%	7.5%

目前，公司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如本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将按照新税法规定，自第二年开始适用 25% 的税率。

（六）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和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0,260.79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2,724.25	88,021.02	34,800.00
政府补助	1,768,928.00	3,042,935.00	4,935,000.00	2,075,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6,849.67	46,091.40	99,626.70	457,612.03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6,353.26	70,885.40	80,804.68	364,850.36



捐赠支出	171,994.50	135,200.00	2,000.00	8,160.00
其它营业外支出		153.21	11,728.98	5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0,022.43
减：所得税影响	240,738.46	535,954.33	451,845.41	192,713.21
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1,346,691.45	2,899,818.50	4,576,268.65	2,101,150.8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	-5,303.55	25,17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346,691.45	2,899,838.50	4,581,572.20	2,075,977.96
归属于公司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3,098.49	35,773,751.03	17,138,084.13	20,471,496.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06,407.04	32,873,912.53	12,556,511.93	18,395,518.41

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度和2007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640.64万元、3,287.39万元、1,255.65万元和1,839.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59%、8.11%、26.73%和10.14%。

2008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6.73%，比重较高。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2008年政府补助偏高的主要原因是：工信部2007年“刚-挠性多层印制电路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于当期计入收益1,500,000.00万元；广东财政厅、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下拨的“2007年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于当期计入收益1,900,000.00万元。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1	4,047.34	861.53	5,962.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61	-1,854.62	-2,580.22	-3,11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4	223.80	937.90	-2,127.86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059	-0.053	-139.86	-14.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89	2,415.75	-920.64	704.1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3.78	3,533.67	1,117.92	2,038.56
--------------	----------	----------	----------	----------

2010年1-6月，公司实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799.89万元，主要原因是投资活动支出较大，其中公司A3厂房建设支出408.44万元，机器设备支出1,153.83万元；2009年实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2008年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行业的回暖，公司加强管理，经营业绩大幅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了3,185.81万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加了2,415.75万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1	4,047.34	861.53	5,962.84
净利润	1,775.31	3,551.38	1,718.36	2,069.08

2010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①支付了2009年绩效奖金294.47万元；②本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118.34万元、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188.78万元减少了同期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③本期末存货较期初增加294.43万元，也增加了同期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

2007-2009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为10,871.71万元，同期公司实现净利润累计7,338.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7,338.33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8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主要原因是2008年金融危机导致全行业的不景气，进而影响到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以及同期支付购买商品、原材料、人工费用的金额较大所致。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12,145.02	22,311.11	19,413.49	22,946.4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	10,558.09	21,795.86	21,455.35	24,368.7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营业收入	86.93%	97.69%	110.52%	106.20%
净利润	1,775.31	3,551.38	1,718.36	2,06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1	4,047.34	861.53	5,96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63.11%	113.97%	50.14%	288.19%

从上表可知，除2008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外，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收益质量较好，经营活动现金支付正常。200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较高主要是因为2007年市场需求较大，客户为保证产品供给主动缩短付款周期导致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高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度和2007年度，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2,254.61、-1,854.62万元、-2,580.22万元和-3,116.82万元。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是用于本公司厂房建设、购买生产设备、无形资产等资本性支出。公司对机器设备供应商的付款周期为1年，2006年、2007年公司购置大量设备，导致2007年、2008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余额较大；2008年为应对金融危机，公司放缓固定资产投资进度，导致2009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余额较2008年有大幅下降；2009年以来，随着公司A3厂房建设的启动以及生产设备的较大投入，2010年1-6月公司投资支出也有了一定幅度的增长。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0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归还两笔银行贷款共计1,300万元所致。公司于2010年4月2日归还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一年期借款500万元；归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一年期贷款800万元并于2010年6月28日在该行增加贷款800万元。目前，公司贷款总额共计3,000万元全部来自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公司2009年、2008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是增加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而现金流出主要是按期偿还债务以及本公司分配股利而支付的现金。

2007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负，主要是归还关联方款项较大所

致。公司建立初期对外融资困难，为解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公司于2004年、2005年、2006年先后向股东借入资金，并于2007年归还。报告期内具体归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说明
胡可				827.39	无利息、无期限
张宣东				271.78	无利息、无期限
何波				293.46	无利息、无期限
徐景浩				644.23	无利息、无期限
袁文毅				621.90	无利息、无期限
新迪公司			5.97	303.93	无利息、无期限
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			3.44		无利息、无期限
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0.00	50.00		无利息、无期限
合计		70.00	59.41	2,962.69	

十三、公司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一）主要财务优势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销售；产品盈利能力较强；成本控制突出，市场开拓能力强，财务风险较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为稳定并有增长，主营业务产品综合毛利率较高且在报告期内有一定幅度增长，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分别为33.63%、34.09%、21.35%和18.93%；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保持在50%左右，财务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与同期净利润基本匹配，销售回款状况较好；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按国家规定享受了税收优惠政策及多项政府补助，进一步增强了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能够有效地控制财务风险。

（二）公司面临的主要困难

公司在扩大产业化规模、技术创新、实现科研成果转化的发展过程中对资金仍有较大的需求，资金不足一直是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因素。因此公司拟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改善公司的资金供应状况，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

资金保障。

（三）金融危机的影响

金融危机对公司经营在短期内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为2008年二季度后销售收入的减少，这种影响一直持续到2009年一季度。2009年3月以后，公司通过“毛利率分析”管理、精细化生产管理、成本控制管理等措施，减少金融危机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同时随着宏观经济的好转，公司销售状况得到较大改善。

十四、最近三年及未来两年资本性支出

（一）历史资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资本性支出	2,254.61	2,508.07	1,818.25	2,663.63
分大类使用方向：				
机器设备	1,391.96	1,772.57	614.19	1,714.26
厂房建设	664.06	203.75	733.71	905.33
无形资产	86.48	380.81	465.73	3.17
其他	112.11	150.94	4.63	40.87

（二）未来重大资本支出计划

在未来的两年，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章、募集资金运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事项。

（三）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2008年12月10日，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深发行珠海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公司将自用设备抵押给深发行珠海分行，深发行珠海分行提供综合授信额度2000万元的贷款。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500万元，期限自2009年4月2日至2010年4月1日，有77台设备办理抵押。2010年4月1日归还借款后，抵押登记已注销。

（2）2009年6月2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交行珠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将位于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综合楼、宿舍楼、土地抵押给交行珠海分行，交行珠海分行提供最高额度为4000万元的贷款。抵押期为2009年6月29日至2012年6月29日。截至2010年6月30日，该合同下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3）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经政府部门批准已开工建设三期厂房。2009年7月22日，公司与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珠海公司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925万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厂房工程进入内装修阶段。

（4）2009年9月18日，公司与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该公司位于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一路6号的工业厂房一号、二号楼的一、二楼整层车间，作为柔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的生产场地。房屋租赁期限自2010年6月1日至2030年5月31日止，每月租金50,503.50元。

2010年5月25日，公司与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就上述合同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因公司的柔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尚未启动，双方同意迟延履行上述合同。

十六、股利分配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将充分考虑全体股东的利益，并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量、财务状况、业务开展状况和发展前景、公司进行股利分配的法律和法规限制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相关的其他重要因素，决定是否分配股利及分配的方式和具体数额。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所有股东对股利分配具有同等权利。公司股利分配形式包括现金和股份。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发行完成前可供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09年11月28日，公司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则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当年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三）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本公司根据200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的分配议案，共计派发红利500万元，该款项已于2009年11月支付完毕。

（四）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09年11月28日召开的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如下：

- 1、公司可以采取派现、送股，及派现、送股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3、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 4、公司股东根据本年度经营状况及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情况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进行审议并决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情况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
- 5、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并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 6、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 7、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十一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7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4%，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开户银行为【】，账号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 拟投资额 (万元)	建设期 (月)	投资进展		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第一年	第二年	
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15,916.24	15,916.24	12	15,916.24	-	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9】743 号）核准。
技术中心项目	5,500.00	5,500.00	24	3,300.00	2,200.00	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9】839 号）核准。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	8,500.00	8,500.00	9	8,500.00	-	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9】832 号）核准。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	—	—	—	—	—

注：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于 2004 年 12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作好招商引资工作的若干意见》（粤府（2004）126 号文），“将外商投资（含增资）1 亿美元以下鼓励类、允许类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各地级以上市，由各地级以上市外经贸部门按粤府（2002）11 号文规定，继续实行合并办理，并负责发放外商投资项目确认书。”

其中“多层刚挠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已被广东省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列入“广东省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付上述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本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数量（包括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设置的专户）不得超过募投项目的个数。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独立设置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包括以下内容：公司应当将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百分之五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人；商业银行每月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人；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专户资料；公司、商业银行、保荐人的违约责任。

公司应当在全部协议签订后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协议主要内容。上述协议在有效期届满前因保荐人或商业银行变更等原因提前终止的，公司应当自协议终止之日起一个月以内与相关当事人签订新的协议，并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后公告。

公司应积极督促商业银行履行协议。商业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人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公司可以终止协议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二、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一）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将新增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产能 8 万平方米/年及配套表面贴装产能 2.5 万平方米/年，新增刚挠结合板产能 2 万平方米/年，产能的大幅扩张是基于市场和自身发展的考虑，符合公司以新产品的销售为经济增长点的发展战略，是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制造水平、产品品质和规模实力、技术水平的重要措施。

1、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精密刚挠结合板的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是将三层或更多层的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层压在一起，通过孔金属化工艺在不同层间形成导电的通路，这样不需要采用复杂的焊接工艺就可以形成多层电路。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具有着更高的可靠性、更好的热传导性和更方便的装配性能，广泛应用于掌上电脑、高端手机、数码相机和 MP3 等便携式电子产品，其中以手机需求量最大。根据日本 JMS 株式会社统计，2008 全球多层 FPC 的产值为 17.1 亿美元，预计 2009 年，全球 FPC 的产值将达到 20.72 亿美元，2005 年-2009 年的平均增长率为 18.18%，是 FPC 中增长最快的品种之一，多层挠性板近年来的产值和增长率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日本 JMS 株式会社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快速发展得益于手机尤其是高端手机和智能手机产

销量的急速增长。根据 Gartner 统计，2007 年，全球高端手机和智能手机的产量为 1.2 亿只，年增长率为 46.1%，占手机总产量的 10.5%；2008 年高端手机和智能手机的产量为 1.39 亿只，年产量增长率为 13.9%，年销售额增长率为 28%。随着 3G 手机普及以及消费者移动上网需求的增长，国际手机大厂逐步重视高端手机和智能手机领域，如诺基亚的 N 系列多媒体手机、Apple 的 I-phone 系列手机等，Google 也以 Android 平台切入手机市场，预期将带动更多高端手机和智能手机的应用。此外，各项新技术的出现，如 GPS 导航，数字无线电视等服务，以及更多的应用程序的开发，将进一步刺激高端智能手机的需求。根据 Gartner 预测，2009 年智能手机的产量将达到 1.8 亿只，较 2008 年增加 28%。

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是指将不同的挠性印制电路板与刚性印制电路板层压在一起，通过孔金属化工艺实现刚性印制电路板和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电路相互连通。刚挠结合板的优点是既可以提供刚性印制电路板的支撑作用，又具有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可弯曲特性，能够极大满足三维组装的要求。刚挠结合板最早应用于军事、医疗、工业仪器等领域，该类设备要求零组件具有高信赖度、高精度度、低阻抗电性等性能，但对价格敏感度不高，因此需求量小且产品单价昂贵。近年来，刚挠结合板逐渐应用于移动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领域。刚挠结合板能够吻合终端设计需求，有着良好的产品表现，随着终端产品的快速成长，刚挠结合板成为目前增长最快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品种，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的统计，2008 年全球的刚挠结合板的产量为 56.8 万平方米，2004-2008 年的平均增长率为 27%。预计未来几年，手机和消费电子仍将是刚挠结合板市场成长的动力。

目前手机的产量虽已维持在一个高水平，但刚挠结合板的使用比率仍较低，因此其成长潜力备受瞩目。可动式机体设计与模块设计这两个手机重大变革影响着刚挠结合板的发展，在可动式机体方面，折叠式、翻盖式、滑盖式的结构设计中以刚挠结合板取代原有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刚性印制电路板和连接组件的组合，可以有较好的产品表现与产品稳定度。在手机模块（Modile）设计中使用刚挠结合板，可以提高信息的传输量并减少手机厂商组装的漏失。另一方面，刚挠结合板在消费电子中的应用也逐渐广泛，刚挠结合板良好的讯号通路可以满足数字化电子产品讯号传输量大的需求，同时随着数码相机与数码摄像机设计趋向小体积、高耐用性，使用刚挠结合板可以减少接点组装所造成的不良率。未来几年，

手机和消费电子对刚挠结合板的接受度会逐步提高，同时随着刚挠结合板产量的增加以及工艺流程的成熟，刚挠结合板的成本也会有所下降，将使刚挠结合板的价格更具有竞争力。

2、公司已经完成了技术、产品和客户资源的积累，有能力与国际知名厂商进行全面竞争

公司以技术中心为依托，已攻克了多层挠性板和刚挠结合印刷电路板的关键技术和工艺难关。公司的多层挠性板和刚挠结合板已正式量产，其中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技术经工信部电子第五研究所检测，各项指标均达到美国 IPC 技术标准要求，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多层挠性板和刚挠结合板的产销情况如下所示：

种类	年度	产量（平方米）	销量（平方米）	销售收入（万元）
多层 FPC	2010 年 1-6 月	1,273.62	1,293.18	700.21
	2009 年	2,266.71	2,538.86	1,279.62
	2008 年	3,452.99	3,300.05	1,452.12
	2007 年	5,647.85	5,467.24	1,825.94
刚挠结合板	2010 年 1-6 月	188.67	257.46	122.06
	2009 年	630.02	557.58	277.46
	2008 年	405.24	371.36	325.56
	2007 年	0.66	0.66	0.26

目前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主要市场在高端手机和智能手机领域，公司现有的主要客户有联想移动通信科技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青岛海尔通信有限公司等，同时公司产品已通过部分国际知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资质认证，但受制于目前产能不足，公司无法积极推动国际大客户的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多层 FPC 产量有所下滑，主要是由于近三年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等客户单面 FPC、双面 FPC 订单持续大幅增长，为满足大型客户长期稳定的订单需求，公司放弃了部分多层 FPC 订单。

3、公司已为产品销售制定了完善的营销规划

根据日本 JMS 株式会社的预测，未来几年全球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需求仍将以每年 20% 以上的速度快速增长，预期未来的市场完全能够消化本公司的

新增产能。公司管理层已根据目前的客户情况，对未来公司新增产能的市场需求情况作出了详细分析和谨慎预测。

（1）公司现有客户基础

目前公司已与数十家使用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该客户群均在各自的行业领域内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及品牌知名度。与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下游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应用产品	客户品牌	客户市场规模和市场地位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公司	手机	LENOVO, 联想	国内最知名品牌手机制造商之一，国内品牌市场占有率最高的手机厂商之一。产品市场覆盖全国市场且借助其电脑销售渠道已经建立了海外营销渠道。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手机	飞利浦	中国电子旗下企业，全资拥有荷兰皇家飞利浦品牌移动电话生产经营权。产品覆盖国内市场以及重点在俄罗斯，南美洲和东南亚国家区域建立了成熟的销售网络。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手机	酷派，COOLPAD	全球智能型双模双待手机的引领者，国内运营商最大合作终端厂商。产品覆盖 GSM,WCDMA,TD-CDMA 多制式，产品通过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广泛行销于国内市场。
步步高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手机	步步高（BBK）	国内音乐手机领导者，产品清晰的定位于青少年群体，并且借助其电话机、教育电子等产品的销售渠道建立了成熟的销售网路，产品覆盖全国城乡。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保护板	德赛（DESAY）	旗下公司惠州蓝微电子是国内最大电池保护板供应商，客户终端为三星，索尼和苹果等。2010—2011 年预计刚挠结合板产品年需求量达到 7,200 平方米。
希姆通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手机，LCD 液晶模组	SIM	国内手机设计方案平台的领头羊。产品覆盖各大知名品牌手机制造商以及日本夏普手机等国际市场。
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手机，MP3,MP4	欧珀，OPPO	国内高端 MP3，MP4 和影音播放手机制造商，产品覆盖全国并且已经开始建立海外营销网络。
青岛海尔通信有限公司	手机	海尔，HAIER	国内知名企业海尔集团旗下的通信设备公司，产品覆盖国内市场并且和南美洲通信运营商合作。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手机	中兴，ZTE	国内知名通信设备制造商，产品覆盖国内外。
捷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	仪表		美资企业，在中国设有 4 家工厂。全球第四大 EMS 企业，为国际各种知名品牌代工制造。
珠海太阳神电子公司	POS 机	太阳神，APOOLO	台资企业，在中国大陆设厂达 18 年，为中国电子器件百强企业，所生产的读卡器国际市场占有率较高。

根据公司销售部统计，公司目前客户群的产品处于技术升级过程中，预计在今后的产品设计中对于多层 FPC，刚挠结合板产品的使用量增长不少于 60%。公司已经在该类型产品的研发和量产上领先于国内同行，依托这些先发技术优势以及与客户之间的良好合作优势，将在这些客户技术升级过程中获得较大的合作机会。公司现有客户未来对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

客户名称	应用产品	2010 年		2011 年	
		多层 FPC	刚挠结合板	多层 FPC	刚挠结合板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公司	手机	500	250	800	400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手机	300	120	400	200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手机	350	20	500	200
步步高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手机	900	0	1,200	20
希姆通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手机, LCD 模组	400	80	680	200
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手机, MP3, MP4	100	50	300	100
青岛海尔通信有限公司	手机	150	0	250	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手机	600	25	1,000	80
珠海太阳神电子公司	POS 机	100	0	250	50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	0	5,000	0	7,200
合计		3400	5,545	5380	8,450

（2）公司潜在客户需求

公司已通过 JABIL, NYPRO, WINTEK, SONY, SAMSUNG, ABCO, RIM 等国际知名跨国公司的合格供应商资格认定，该类客户对公司产品品质和生产水平表示认可，但由于公司产能无法完全满足其批量采购需要，目前尚未对其展开积极营销。据公司销售部了解，该潜在客户群对多层 FPC，刚挠结合板产品有巨大的需求潜力，具体需求情况如下：

认证客户名称	应用产品	客户市场规模，行业地位以及需求
JABIL	手机	全球第四大电子制造服务商，服务于 NOKIA, RIM, APLLE, MOTO 等手机品牌的美资工厂。2010 年预计需求多层板产品量达到 5000 平方米。
NYPRO	手机	全球知名手机贴牌生产制造商，服务于 RIM, MOTO 等一流手机品牌的美资厂商。2010 年预计需求多层板产品达到 3000 平方米左右。

SONY	电池	SONY 能源目前是全球第三大电池供应商，已经正式对公司进行了绿色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0 年预计需求多层 FPC 产品达 2000 平方米主要用于高端的电池。
SAMSUNG	相机	设立在天津的数码相机客户，2008 年对公司进行了认证工作，由于产能不足原因尚未能进一步推动量产。2010 年预计多层 FPC 需求量达到 1000 平方米。
RIM	手机	加拿大知名的黑莓手机制造商，公司已成为其正式的二级供应商，其手机产品的智能化程度最高，对于多层 FPC 和软硬结合板产品的需求巨大。
WINTEK	LCD 模组	台湾最大的 LCM 模组供应商，服务于 NOKIA，LG 等一流手机品牌，对于多层 FPC 有一定的需求。
ABCO	摄像头，数码相机	全球第三大相机代工厂，总部在台湾，主要客户为 LG，SHARP，FUJI 等，2010 年预计对于刚挠结合板产品有一定需求。

（3）公司未来的营销措施

由于公司是内资企业中首批能够自主生产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 FPC 企业，与外国同类产品相比，公司产品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公司未来市场开拓的措施主要在于通过不断提高产品的质量和多样性，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强化综合竞争优势。针对不同的客户类型，公司将采取不同的营销措施：

①对于现有的核心客户，在以往的合作基础上，充分挖掘现有客户的需求潜能，力争在每家客户的市场采购份额占有率超过 50%。

②对行业大客户采取定向推销方式，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对国际前十大采购商和国内前三大采购商展开营销认证推进工作，力争在未来 3 年内，取得 3-5 个行业领先单位的批量生产订单。

③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营销体制，适当扩充营销队伍，制定具有竞争力的激励方案，促进营销业绩的具体落实和提升。同时改进公司的销售组织结构，针对市场特性组建专门的销售应对小组来负责各使用终端市场的开拓。

④通过加强技术合作，提升技术创新活动，积极推动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产品在客户端的应用，利用手机、电池以及工业仪表控制设备行业的技术升级机遇，成为该类行业的主流供应商，同时积极推动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在军工装备，航空航天等电子信息产品终端领域的扩张，将产品使用终端延伸到更加广阔的领域，成为该领域的主导者地位。

⑤充分利用技术中心平台，加强技术服务和技术创新活动，提高产品的质

量，提升品牌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综上，该项目在建成后第三年实现 100% 达产，随着下游客户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管理层确信公司的订单增长能够完全消化募投项目达产带来的产能增加。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利用现有厂房和厂区内预留空地新建厂房，并购置多层 FPC 和精密刚挠结合板生产关键设备 265 台（套），形成年产 8 万平方米多层挠性板及 2.5 万平方米配套表面贴装产能、年产 2 万平方米精密刚挠印制电路板产能。

项目投资预算为 15,916.2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116.2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投资总额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3,329.33	20.92%	3,329.33
2	工艺设备及安装工程	8,613.00	54.11%	8,613.00
3	动力设备及安装工程	884.81	5.56%	884.81
4	工具器具费	21.53	0.14%	21.53
5	其它工程费用	595.37	3.74%	595.37
6	预备费	672.20	4.22%	672.2
7	铺底流动资金	1,800.00	11.31%	1,800.00
投资合计		15,916.24	100.00%	15,916.24

（三）技术设备和工程方案

1、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项目产品的质量应当符合国际标准（编号：IPC/CPCA-6013A）的要求。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所使用的技术已经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鉴定委员会专家鉴定，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刚挠结合板生产所使用的技术已由本公司开发完成，产品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标准，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开发项目”已于 2010 年 1 月通过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

2、工艺流程

项目工艺上借鉴国内外一些知名企业的成功经验采用成熟高效的卷对卷、黑孔化工艺、真空压制、自动冲切及 PI 腐蚀等国际先进技术。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的工艺流程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3、主要设备和仪器

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生产过程是以单面 FPC 加工工艺为基础，采用多次层压工序形成不同层数的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因此本项目的设备除生产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外，还可用于高端、高密度、高可靠性的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的生产，具有较强的适应性。项目需新增主要生产工艺设备及软件 265 台（套）：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台/条）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备注
CCD 自动对位曝光机	2	220.00	440.00	进口
CCD 白字喷墨机	2	45.00	90.00	进口
RTR 曝光机	2	150.00	300.00	进口
RTR 丝印机	1	180.00	180.00	进口
RTR 烘干机	1	26.90	26.90	进口
RTR 贴膜机	2	19.00	38.00	进口
RTR DES 生产线	1	220.00	220.00	进口
CCD 自动对位贴合机	2	150.00	300.00	进口
CCD 自动冲切机	2	80.00	160.00	进口
自动冲孔机	10	65.00	650.00	进口
异型冲孔机	2	120.00	240.00	进口
真空贴膜机	1	58.50	58.50	进口
激光切割机	1	350.00	350.00	进口
激光钻孔机	2	345.00	690.00	进口
数控钻床	9	105.00	945.00	进口
CCD 自动测试机	2	70.00	140.00	进口
自动光学检测机	5	110.00	550.00	进口
等离子蚀刻机	2	145.00	290.00	进口
回焊炉后 AOI 系统,S22	1	60.00	60.00	进口
SMT X-RAY 检测仪	1	120.00	120.00	进口
YG12 贴片机	1	60.00	60.00	进口
YG100RB 贴片机	2	65.30	130.60	进口

平行曝光机	2	50.00	100.00	国产
自动丝印机	4	6.80	27.20	国产
自动包封冲切机	2	65.00	130.00	国产
铆钉机	1	7.50	7.50	国产
X-ray 打靶机	1	80.00	80.00	国产
真空压机	2	50.00	100.00	国产
快压机	16	18.00	288.00	国产
小压机	8	2.00	16.00	国产
烘箱	8	2.00	16.00	国产
磨板机	5	15.00	75.00	国产
液压冲床	56	6.00	336.00	国产
气动冲床	24	10.00	240.00	国产
钻咀翻磨机	1	20.00	20.00	国产
钻咀检查设备	1	8.00	8.00	国产
通断测试机	56	3.50	196.00	国产
2D 锡膏测厚仪,S600	1	6.80	6.80	国产
四端子测试机	1	14.50	14.50	国产
视觉全自动印刷机,G3	1	30.00	30.00	国产
SMT ICT	7	9.00	63.00	国产
全自动电镍金生产线	1	90.00	90.00	国产
自动开料机	1	20.00	20.00	国产
SMT 全自动印刷机	2	30.00	60.00	国产
水平表面防氧化线	1	65.00	65.00	国产
水平棕化线	1	55.00	55.00	国产
全自动镀铜生产线	1	250.00	250.00	国产
无铅热风回流炉,GENESIS 610	3	25.00	75.00	国产
全自动镀锡生产线	1	90.00	90.00	国产
水平表面处理线	2	30.00	60.00	国产
DES 生产线	1	70.00	70.00	国产
合计	265		8,628.00	

4、核心技术及其取得方式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生产的核心技术由本公司技术中心自主研发取得。项目的核心技术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七、核心技术”。

（四）物料供应和公共设施

1、物料供应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主要材料包括挠性覆铜板和覆盖膜。刚挠结合板除了要采用挠性材料外，还要用到刚性材料，如环氧玻璃布层压板及其半固化片或聚酰亚胺玻璃层压板及其相应半固化片。

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已与一批可以提供品质优良，价格合理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来源渠道稳定，质量可靠，进口原材料可直接运抵珠海九洲港，运输便利。

2、公共设施

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自来水和电，由当地公共部门供应。

（五）投资项目的竣工时间、产量、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1、项目进度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	施工图设计									
2	土建施工									
3	设备采购、运输									
4	动力设备安装、调试									
5	工艺设备安装、调试									
6	人员培训									

2、项目产量及产品销售规划

项目达成后，预计将形成年产 8 万平方米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及 2.5 万平方米配套表面贴装产能、年产 2 万平方米精密刚挠结合板的产能。项目建成后第一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50%，第二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70%，第三年后各年达产 100%。产品的销售规划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型号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	2	2	2.8	2.8	4	4	4	4
精密刚挠印刷电路板	0.5	0.5	0.7	0.7	1	1	1	1

小计	2.5	2.5	3.5	3.5	5	5	5	5
----	-----	-----	-----	-----	---	---	---	---

3、产品的营销措施

产品的营销措施见本节“（一）项目市场前景分析”之“3、公司已为产品销售制定了完善的营销规划”。

（六）环境保护

项目将新建一套日处理能力 2000 吨的废水处理系统，生产废水经汇集处理达标后排放，同时新建一座废水回用系统，废水回用率为 62.7%。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除油后，排至室外生活污水管网。

项目对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酸性废气的各工序采取吸风处理，通过碱液进行污染物的吸收，废气经治理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后，由 15 米高的烟囱排放。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 米高的烟囱排放。

项目对冲压工序设备进行减震降噪处理，并对噪声值偏高的设备进行吸音与隔声处理，确保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 II 类标准。

生产中产生的酸废液通过管道收集，交由有资质的处理公司装桶送至有资质的处理公司处置。生产中产生的废渣（边角料）及污水处理后沉淀物，交由有资质的处理公司运走处置。

2009 年 3 月 12 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出具《关于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粤环审【2009】115 号）。

（七）项目选址

项目拟使用公司现有厂房 1,969.00 平方米，并利用厂区内预留空地 3,125.85 平方米进行建设，新建厂房约 19,946.78 平方米。该土地使用权的获得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无形资产”之“1、土地使用权”。

（八）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以本公司为主体组织实施，目前公司已开始以自筹资金购买相关设备及修建厂房。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 2,604.75 万元采购相关设备，已累计投入 612.20 万元修建厂房。

（九）项目效益

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按所得税率 15% 计算，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42,738 万元，税后净利润 6,542 万元，经济效益显著。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30.47%（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4.40 年（含建设期）。

1、原材料价格变动、销售价格变动对项目业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2009 年挠性覆铜板、金盐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0.35%、5.49%，挠性覆铜板、金盐价格的上涨会造成项目原材料成本的小幅上扬，影响项目效益。

原材料价格变动对项目业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	总成本（万元）	总成本变动幅度	净利润（万元）	净利润变动幅度	敏感性系数
10%	36,869.68	5.22%	4,987.65	-23.76%	-2.38
5%	35,955.10	2.61%	5,765.04	-11.88%	
0	35,040.52	0.00%	6,542.44	0.00%	
-5%	34,125.93	-2.61%	7,319.83	11.88%	
-10%	33,211.35	-5.22%	8,097.23	23.76%	

销售价格变动对项目业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销售价格变动幅度	总收入（万元）	总收入变动幅度	净利润（万元）	净利润变动幅度	敏感系数
10%	47,011.25	10%	10,175.12	55.52%	5.55
5%	44,874.38	5%	8,358.78	27.76%	
0	42,737.50	0%	6,542.44	0.00%	
-5%	40,600.63	-5%	4,726.09	-27.76%	
-10%	38,463.75	-10%	2,909.75	-55.52%	

公司持续关注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变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已采取如下措施：

（1）加强技术创新，提升产品品质

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已掌握了多层 FPC 和刚挠结合板的关键技术，并将产品应用领域扩展至激光头读取器、手机、内置天线、LCD 模组、数码相机、医疗设备等多个领域。公司正在实施总额为 4538 万元的研发项目计划，涉及新产品开发、技术升级等多个领域，公司未来仍将加强技术创新力度，提升附加值高的产品的生产能力，增加关键生产设备，主动淘汰落后产能，整体上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2）加强成本控制，推行精细化管理

在采购环节，公司已与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定期积极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争取降低原材料的采购价格。目前挠性覆铜板和覆盖膜行业竞争逐步加剧，中国、台湾地区、韩国生产厂家技术水平的提高打破了原来由日本、美国的垄断局面，尤其 PI 的生产厂家的多样化促使原材料成本不断下调，本公司作为国内 FPC 龙头企业，原材料采购量较大，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公司在生产制造环节对材料成本和制造费用考核到班组，并对考核优秀的班组和个人予以奖励。此外公司还加强技术革新，提高产品的合格率，减少生产环节的物料耗用。

（3）加强毛利率管理

自 2008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开展产品毛利率分析，如果出现毛利率较低或亏损情况，主动与客户沟通，通过提高产品售价、减少供应量、甚至停止供应等方式减少公司亏损；对于新增产品，坚持将毛利率维持在一定水平，低于公司控制标准的，须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同时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前提下，公司还积极与客户协商采用性价比高的材料。

（4）加强与客户沟通，紧跟市场需求

公司定期追踪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及时对客户提出的技术要求进行研究开发，不定期与重点客户研发部门持续沟通、力争为客户提供性价比最优的产品。

这一举措，使公司与重点客户建立了良好的持续合作关系并从设计源头降低了产品制造成本。另外，公司每月对客户需求以及市场产品走向进行分析，并根据市场走向和客户订单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对附加值高和代表电子行业发展潮流的产品在生产销售环节中予以更多关注，保证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的提升。

中喜所核查后认为，珠海元盛对募投项目实施后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变动对业绩的影响所作的敏感性分析，是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经济分析数据进行分析，其采用的数据是客观的，分析及计算过程准确。珠海元盛报告期内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加大工艺和技术研发力度，降低产品定额消耗，提高产品合格率，以“向企业内部要效益”的措施来降低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变动对业绩的影响是客观可行的。此外，珠海元盛密切保持与客户的沟通和紧盯市场的需求变化，根据客户和市场的需要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加强优质服务意识和设计能力，向高附加值产品靠拢。这个以“向市场要效益”来降低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变动对业绩的影响的措施也是客观可行的。

2、汇率变动对项目业绩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项目产品的50%计划用于出口，公司出口产品以美元计价，汇率正向变动代表人民币升值，汇率变动对项目业绩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汇率变动幅度	总收入	总收入变动幅度	净利润	净利润变动幅度	敏感系数
5%	41,669.06	-2.50%	5,634.26	-13.88%	-2.78
3%	42,096.44	-1.50%	5,997.53	-8.33%	
1%	42,523.81	-0.50%	6,360.80	-2.78%	
0	42,737.50	0.00%	6,542.44	0.00%	
-1%	42,951.19	0.50%	6,724.07	2.78%	
-3%	43,378.56	1.50%	7,087.34	8.33%	
-5%	43,805.94	2.50%	7,450.61	13.88%	

人民币汇率变动会对项目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公司已拥有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步步高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

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信科技公司等国内知名客户，随着3G手机的普及，国内多层FPC和刚挠结合板的需求将快速增加，公司将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尽快确立国内多层FPC和刚挠结合板的一流供应商地位。

（2）加大原材料的进口比重。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挠性覆铜板和覆盖膜的主要供应商为台湾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日本有泽制作所株式会社、昆山雅森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台湾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向台湾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口的原材料以美元计价，向昆山台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购买的原材料以人民币计价。人民币进一步升值后，公司将加大从台湾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本有泽制作所株式会社进口原材料的力度，这一措施将部分对冲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3）启动客户协商机制。当人民币汇率变动超出本公司承受范围后，公司将适时启动客户协商机制，与客户协商提高产品价格，或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前提下使用性价比高的原材料。

中喜所核查后认为，珠海元盛对募投项目实施后汇率变动对业绩的影响所作的敏感性分析，是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经济分析数据进行分析，其采用的数据是客观的，分析及计算过程准确。人民币的汇率变动，对依赖出口的企业会产生较大影响。珠海元盛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这一点，并积极寻找解决的办法和应对措施。转换营销策略，加大拓展国内市场份额的力度的战略已经在2010年销售计划中体现。此外，在人民币升值的情况下，将加大进口原材料的比例，尽可能消除因产品出口汇率变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的措施有可操作性。另外，珠海元盛还将在汇率变动对公司业绩影响压力较大时适时启动与客户协商机制，向客户转嫁部分影响。这个措施实施后，将有效降低人民币升值带来的汇率变动对业绩的影响。

3、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对项目业绩的影响

募投项目达产后，如果公司不能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将按照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募投项目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利润总额（万元）	7,696.79
净利润（万元）	6,542.27
未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净利润（万元）	5,772.59
净利润减少（万元）	769.68
占比	11.76%

中喜所经核查后认为，珠海元盛敏感性分析中募投项目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是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经济分析数据进行分析，珠海元盛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的所得税税率为25%，珠海元盛对所得税税率变动对业绩的影响所作的分析客观合理。

三、技术中心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已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由于市场需求变化较快，为准确把握市场和技术的脉搏，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建设国内最先进的 FPC 技术中心，对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关键技术、工艺和设备、关键材料的制作等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开发，为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的产业化提供技术来源和保障。项目的建设对提高我国 FPC 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具有重要的价值，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技术中心建设是适应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近年来，下游的手机、数码相机、个人电脑等消费类电子市场快速发展，同时 FPC 应用领域也由消费电子逐步向汽车电子、医疗器械、航空军工等领域扩展，市场需求巨大。下游产品正在发生日新月异的变化，多样性和差异性越来越明显，为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 FPC，必须加大科研投入，加快技术开发，培育新产品，建设技术中心可以为科技创新提供有力支持。

2、技术中心建设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

挠性印制电路板行业是一个全球竞争的高技术行业。从全球格局来看，目前国际市场的领先者为日本企业，这些企业拥有设施齐全、技术先进的研发中心，形成了从基础研究、专业技术到产品开发的完整的创新体系。公司作为国内优秀的 FPC 生产企业，必须面对国际知名企业的技术竞争。公司在 FPC 工艺技术和配套技术的研发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这已成为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之一，为了继续巩固竞争力，需要提升技术中心的研发装备水平、改善研发条件。

3、技术中心建设是提升公司产品开发能力的需要

挠性印制电路板融合了化学、机械电子、材料等多学科专业技术，先进的技术设备和完善的实验手段对产品开发至关重要。作为国内领先的 FPC 企业，公司致力于在 FPC 技术领域赶超国际水平，只有不断推出新的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并且掌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才能使企业在未来的发展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技术中心正在根据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开展行业前沿项目课题的研究，通过技术中心建设，增加相应的设备和引进技术人才，可以加快相关技术研发，增加公司的技术储备。

企业的持续发展需要关键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需要具有创新的发展战略，需要培养和引进创新技术人才，需要持续创新能力。项目建成可以极大地提升公司技术中心的研发装备水平和技术水平；改善研发环境，培养更多的 FPC 专业技术人才，为实现公司三年发展规划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5,500 万元，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投资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103.32	1.88%	103.32
2	设备购置费	4,392.15	79.86%	4,392.15
3	设备安装费	70.75	1.29%	70.75
4	其它费用	933.78	16.98%	933.78
	合 计	5,500.00	100.00%	5,500.00

（三）项目建设方案

1、项目建设目标

公司将利用本次技术中心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 FPC 工程技术设计水平和工艺水平、产品可靠性测试水平和机理分析水平、新产品研发制造水平、模具设计制作水平、表面贴装技术水平，依托“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把技术中心建成为国内最先进的 FPC 研发中心，为最终建成国家级的工程研发中心打下坚实基础。

2、建设方案

技术中心项目将在原有的技术中心基础上进行建设，根据研发需求，建立与研发相配套的实验室、开发办公室等。技术中心项目建设，将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1）改善研发条件

根据项目需要，公司拟使用现有公司 A1 厂房二层约 2,248 平方米的厂房进行适应性装修改造做为技术中心的使用场地。为保证研发工作的顺利开展，新技术中心的环境条件将根据各部门的需要进行设计。

（2）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组织架构

未来研发人员专业技能及综合素质的提升将是技术中心发展的重点之一。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通过本次项目引进研发人员 46 人，同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及优厚的资源条件吸引更多优秀研发人员加入公司。公司将增强对研发人员的指导与培训，通过邀请专家至公司内部培训和组织研发人员参加外部培训、完善内部激励机制等方式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公司还将利用技术中心项目建设契机，加快“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博士工作站的筹建工作。

（3）完善设备配置

随着研发团队的壮大和开发水平的提高，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量增加和完善研发设施的配置，以先进的研发设备、检测仪器来装备研发队伍，保证高质量、高效率地进行各项课题研究。

（4）积极学习先进的研发与管理技术

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的同时，增加研发队伍与外部的交流与学习，吸收外界先进的研发与管理技术，通过不断学习和创新完善产品开发技术和产品设计的组织与管理。

3、新增设备和软件

公司技术中心下设研发及产学研部、工程部、工艺部、模具部和检测中心。

工艺部主要承担公司新产品工艺开发工作，先进设备的引进、消化和再升级。本次拟新增 CO₂ 激光打孔机，微细线路曝光机，CCD 对位曝光机等设备，进一步提升对新产品制作能力。

工程部主要承担公司新产品设计开发工作，本次拟新增 GENIFLEX 设计软件、CONSOLA 工程管理软件等，进一步提升复杂线路网络设计水平。

检测中心主要承担公司新材料、新产品测试试验工作及产品验证工作，本次拟新增高低温循环测试机，1000 倍金相显微镜，扫描电镜等设备，进一步提升产品可靠性测试水平和机理分析水平。

模具部主要承担开发新产品所需的高新模具及工装设备制作，本次拟新增京渝 CAD 软件，慢走丝精密切割机，CNC 数控加工中心等，进一步提升模具设计制作能力。

技术中心将新增工艺设备 54 台（套），新增软件 30 套：

部门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国产/进口
工程部	CAD 工作站	1	80.00	80.00	进口
	菲林检查机	1	95.00	95.00	进口
	GenFlex 设计软件	8	30.00	240.00	进口
	EngeniX 软件	20	5.00	100.00	进口
	数据安全防盗软件	1	20.00	20.00	国产
	Protel/Altium 设计软件	1	24.00	24.00	进口
	激光光绘机	1	220.00	220.00	进口
工艺部	激光钻孔机	1	450.00	450.00	进口
	全自动 CCD 对位曝光机	1	240.00	240.00	进口
	飞针测试机	1	150.00	150.00	进口



	真空快压机	1	30.00	30.00	国产
	真空贴膜机	1	65.60	65.60	进口
	异型冲孔机	1	100.00	100.00	进口
	冷光源 UV 固化机	1	60.00	60.00	国产
	水平电镀线	1	400.00	400.00	国产
	HDI 激光打孔检查机	1	100.00	100.00	进口
	自动光学检测机	1	130.00	130.00	进口
	X-RAY 打靶机	1	120.00	120.00	进口
	激光切割机	1	320.00	320.00	进口
	精密显影蚀刻机	1	180.00	180.00	国产
	铜厚减薄机	1	80.00	80.00	国产
	无尘烘箱	1	15.00	15.00	进口
模具部	夏米尔慢走丝	1	155.00	155.00	进口
	数控铣床	1	120.50	120.50	进口
	数控磨床	1	30.00	30.00	进口
	CNC 工作站	1	350.00	350.00	进口
检测中心	冷热冲击试验箱	1	25.50	25.50	国产
	金相显微镜,ME600	1	17.60	17.60	进口
	微欧姆电阻表	1	0.30	0.30	国产
	阻抗测试仪	1	45.00	45.00	进口
	铜箔铜厚测试仪	1	7.50	7.50	进口
	线宽检测仪	1	6.00	6.00	国产
	三次元 (650×650)	1	80.00	80.00	进口
	钻头检测仪	1	8.00	8.00	国产
	SEM 电子扫描显微镜 (带能谱仪)	1	210.00	210.00	进口
	X-RAY 测厚仪	1	50.00	50.00	进口
	离子污染测试仪	1	20.00	20.00	进口
	拉力试验机	1	30.00	30.00	国产
	凝胶时间测试仪	1	1.20	1.20	国产
	胶流量测试仪	1	2.00	2.00	国产
	压力传感器	8	0.45	3.60	国产
	铜面粗糙度测试仪	1	5.56	5.56	进口
	手机翻盖模拟测试仪	1	8.00	8.00	国产
	手机滑盖模拟测试仪	1	6.00	6.00	国产
	材料柔软度计	1	12.00	12.00	进口
	油墨粘度计	1	0.51	0.51	国产
	锡膏粘性测试仪	1	15.00	15.00	进口
	绝缘电阻检测系统	1	75.00	75.00	进口
	热机械分析仪 TMA	1	110.00	110.00	进口
热失重分析仪 TGA	1	进口			
差式扫描量热仪 DSC	1	进口			
总计		84		4,613.87	

（四）物料供应和公共设施

项目所需原、辅材料主要为研发、样品生产所需的少量材料，具体供应情况详见本节“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及表面贴装扩产、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相关部分。

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自来水和电，由当地公共部门供应。

（五）投资建设周期和未来研发内容

1、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约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设备考察、谈判、签约	■	■										
2	装修设计	■											
3	装修招标		■										
4	装修施工			■	■	■	■						
5	装修验收							■					
6	设备制造运输			■	■	■	■	■					
7	设备安装调试								■	■			
8	技术中心试运行、验收										■	■	■
9	人员培训	■	■	■	■	■	■	■	■	■	■	■	■

2、未来研发内容

项目竣工后，技术中心仍将以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刚挠结合板为主要研发方向，加快 3G 手机用 FPC、内置天线用 FPC、蓝光 DVD 用 FPC 的产品升级研究以及 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液晶显示器挠性印制电路关键技术、HDI 多层印制电路板孔金属化技术等技术开发，具体研究情况详见“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八、研发情况”。

（六）环境保护

项目研制工作间手工焊接工序产生少量热废气，拟采取局部排风措施，将少量热废气由高于厂房顶层 2 米的排气筒排入大气。

项目拟对所采用的设备安装橡胶隔震垫，并购置低噪声型号的空气压缩机、空调机、排风机等设备，确保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 II 类标准。

产品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包装废纸、废金属构件、塑料件等，经专人收集后，分类送往垃圾收集点，定期由环卫部门转运或处理。

（七）项目选址

项目实施地址为本公司厂区内已建成的 A1 厂房，拟占用其中第二层（建筑面积 2,248 平方米）进行适应性装修改造。

（八）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以本公司为主体组织实施，目前项目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四、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

（一）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1、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市场前景广阔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是指在挠性印制电路板上贴装所需的元器件，形成具有一定功能的电子产品组件，这是电子整机企业在使用 FPC 产品前的第一步又是必不可少的一步。

表面贴装技术作为新一代的电子装联技术，已经浸透到多个行业和领域。近年来表面贴装技术发展迅速，应用范围广泛，在许多领域中已经部分或完全取代了传统的电路板通孔插装技术。随着新型元器件的推广应用，特别在电子产品小型化发展之际，相当一部分消费电子的表面贴装，由于组装空间的关系，其表面器件都需要贴装在挠性印制电路板上来完成整机的组装。由于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对工艺要求较高，众多电子产品制造商为了追求高可靠性的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倾向于委托专业的 FPC 公司进行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和表面贴装“一站式”加工，以提高整机质量。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业延伸加工至挠性印制电路

板表面贴装（FPCA）已成为一种国际通行模式。

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企业从事 FPCA 配套服务有以下几个优势：一方面可以减少物流环节，降低损耗，缩短产品的生产周期，保证产品品质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需要；另一方面有助于 FPC 企业与客户建立更加密切的关系，更加深入地了解客户设计思路，预先掌握客户要求，提高客户产品的开发速度。

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企业从事 FPCA 配套服务可以提升 FPC 企业的整体竞争力，带来更大的收益，分享下游行业产品的加工利润。全球 FPC 行业尤其是日本、台湾、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领先的 FPC 企业已普遍提供 FPCA 配套服务。

目前公司生产的 FPC 主要应用于激光头、手机、数码相机等领域，而这些领域市场需求庞大，其所使用的 FPC 有近 90% 的产品需要后续表面贴装。2009 年公司生产 FPC 24.15 万平方米，而实际由公司自己完成的表面贴装产品仅有 1.07 万平方米，占比严重偏低，公司大部分的产品必须由客户委托专业的表面贴装企业完成。公司新建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生产线，可以满足客户挠性印制电路板采购和表面贴装“一站式”服务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并为公司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

2、公司已经完成了技术、产品和客户资源的积累，FPCA 产品已获得相关客户认可

公司现有全自动表面贴装生产线两条，手动贴装生产线四条，具有每年 1 万平方米的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能力，同时公司 FPCA 产品已经贝尔罗斯(广州)电子部件有限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客户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销售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销售面积（平方米）	7,921.12	10,733.02	10,137.48	10,037.07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租赁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在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一路 6 号的厂房一号、二号楼的一、二楼整层车间 2,805.75 平方米进行建设。

达产后年新增 12 万平方米表面贴装能力。

项目投资预算为 8,500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6,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投资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578.00	6.80	578.00
2	设备购置费	5,320.00	62.59	5,320.00
3	设备安装费	67.00	0.79	67.00
4	其他费用	535.00	6.29	535.00
5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23.53	2,000.00
合计		8,500.00	100.00	8,500.00

（三）技术设备和工程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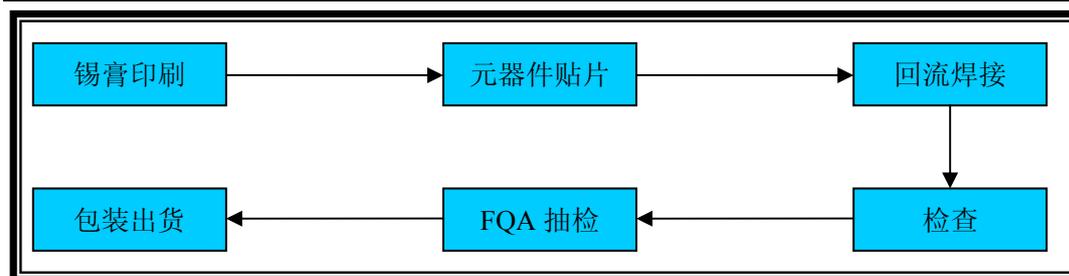
1、产品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项目产品的质量应当符合国际标准（编号：IPC/CPCA-6013A）的要求。

公司在从事 FPCA 生产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生产技术和工艺控制已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并建立起一套完整有效的工艺流程和方法，已掌握了 FPCA 技术和现代化数字检测技术，具备规模生产能力。公司在购买先进生产设备的同时引进更为先进的生产工艺，并通过招聘有丰富经验的生产技术人员、长期聘请专业人员进行生产技术指导的方法，进一步积累生产经验。同时公司对 FPC 产品的开发能力和完善的检测、测试体系以及完善的产品设计、生产质量保障体系为生产技术问题的处理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公司目前所具有的生产技术，完全能满足 FPCA 生产和相关检测要求。

2、工艺流程

FPCA 主要采用全自动表面贴装生产线进行生产，生产过程包括锡膏印刷、AOI 检查、元器件贴装、回流焊接、检查。各流程图见下图：



3、主要设备和仪器

本项目需新增主要生产工艺设备 100 台（套）。新增设备清单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国产/进口
自动印刷机	3	60	180	进口
自动印刷机	6	30	180	国产
3D 锡膏检测仪	7	70	490	进口
贴片机	18	60	1080	进口
贴片机	3	160	480	进口
炉前 AOI	9	70	630	进口
回流焊炉	3	70	210	进口
回流焊炉	6	25	150	国产
炉后 AOI	9	60	540	进口
X-Ray 检查机	2	110	220	进口
BGA 返修台	2	30	60	进口
ICT 检测机	18	9	162	国产
自动钢网清洗机	1	30	30	进口
离线编程系统	1	20	20	进口
钢网平整度测试仪	1	30	30	进口
3D 锡膏测厚仪	1	22	22	进口
四端子测试机	8	20	160	进口
声学扫描显微镜（SMT）	1	250	250	进口
X-RAY 检测机（SMT）	1	200	200	进口
合计	100		5,094	

4、核心技术及其取得方式

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再吸收，建立起一套完整有效的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工艺流程和方法，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改进创新。本公司 FPCA 的核心技术如下：

（1）各类型 FPC 专业载板制作技术

针对挠性印制电路板较为柔软、印刷面不平整、印刷精度低等特点，充分考虑载板材料因素，开发出多种专业载板，主要有 FR-4 简易载板，特制铝合金载

板、不锈钢磁吸载板，有效提高了 FPCA 的效率和产品合格率。

（2）无铅化工艺

公司在 FPCA 生产中全面采用无铅化工艺，并通过改进加工工艺和加工参数，有效解决无铅化后 IMC 层厚度增加和富磷问题。

（3）生产线设计

公司针对 FPC 拼板少、元器件少、形状各异且精度高的特点，通过印刷机和贴片机的多种组合，设计出多款表面贴装生产线，进一步提高设备利用率。

（4）产品检测技术

在表面贴装检测中采用在线测试（ICT）技术，有效保证了产品的电气性能，同时采用自动光学检测技术（AOT），保证测试通过率达到刚性电路板表面贴装测试水平。

（四）物料供应和公共设施

1、物料供应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的主要耗材为无铅焊锡膏，所需的表面贴装用元器件包括贴片电阻、贴片电容、贴片电感、IC 等，用量将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确定。项目所需主要材料采购主要集中在珠江三角洲地区，供货距离在可控范围内，配套质量、时间、数量等要求都能得到保证。

2、公共设施

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自来水和电，由当地公共部门供应。

（五）投资项目的竣工时间、产量、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1、项目进度

项目建设期 9 个月，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	---	---	----	----	----

1	可行性研究报告	■											
2	设计及报建		■	■									
3	适应性改造施工				■	■	■						
4	设备采购、运输		■	■	■	■	■						
5	动力设备安装、调试						■						
6	工艺设备安装、调试							■	■				
7	人员培训							■	■				
8	试生产									■			
9	验收、投产										■	■	

2、项目产量及产品销售规划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年新增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生产能力 12 万平方米/年。预计建成后当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6.7%，第二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66.7%，第三年以后各年达产 100%。具体销售规划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型 号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	2	8	12	12	12

注：第一年为建设期

3、产品的营销措施

本项目为公司现有产能的配套项目，是公司向产业链下游延伸的业务。公司未来市场开拓的措施主要是在保证 FPCA 质量的基础上，满足公司挠性印制电路板客户需求。针对不同的客户和产品类型，公司将采取不同的营销措施：

①对于现有的挠性印制电路板客户，利用以往良好合作的基础，充分满足现有客户的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需求；对于核心客户，由专业小组对其进行定期回访服务，随时跟踪其表面贴装需求。

②对挠性印制电路板新品种、新订单，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向其推介本公司的表面贴装服务，利用公司在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方面的技术优势，实现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和表面贴装捆绑式营销。

③ 利用技术中心平台，加强技术服务和技术创新活动，提高挠性印制电路板产品的质量，以挠性印制电路板的销售来带动表面贴装服务的增长。

（六）环境保护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的生产过程中基本无废水废气排放，仅有生活废水排放要求，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中产生的热废气集中收集后由高于生产厂房顶层 2 米的排气筒排入大气。

项目拟采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设备底座与基础间采取减震防噪措施，设备与管道之间用软管连接，确保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 II 类标准。

生产装配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弃物均按要求分类收集后由供应商或专业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利用。

2009 年 9 月 27 日，珠海市香洲区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出具了《关于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七）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租赁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在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一路 6 号的厂房一号、二号楼的一、二楼整层车间 2,805.75 平方米进行建设。公司已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与珠海市巨海超硬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相关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以本公司为主体组织实施，目前项目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九）项目效益

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按所得税率 15% 计算，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27,000 万元，税后净利润 3,748 万元，经济效益显著。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29.17%，投资回收期为 4.69 年（含建设期）。

1、原材料价格变动、销售价格变动对项目业绩的影响

公司表面贴装业务的定价方式是：

表面贴装价格=元器件价格+元器件代购费+表面贴装加工费

=元器件价格×（1+代购费率）+表面贴装生产成本×（1+利润率）

表面贴装业务的盈利模式是收取元器件代购费和表面贴装加工费，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的变动不会影响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的经营业绩。

2、汇率变动对项目业绩的影响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的产品全部用于内销，汇率变动对项目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3、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对项目业绩的影响

募投项目达产后，如果公司不能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将按照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募投项目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
利润总额（万元）	4,409.35
净利润（万元）	3747.95
未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净利润（万元）	3307.015
净利润减少（万元）	440.93
占比	11.76%

中喜所核查后认为，珠海元盛敏感性分析中募投项目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是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经济分析数据进行分析，珠海元盛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的所得税税率为25%，珠海元盛对所得税税率变动对业绩的影响所作的分析客观合理。

五、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一）项目必要性分析

1、充足的营运资金有利于公司更好应对下游厂商的需求

公司已成为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船井电机（香港）有限公司、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信科技公司、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供应商，这些知名企业对其供应商的要求十分严格，除对供应商的技术、产能、管理、环保等方面制定严格标准外，还要求有充足的营运资金以实现采购、生产和销售过程的有效运行，保证短时间内按时完成大批量订单。

对发行人而言，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订单数量较大，同时公司一般会给予大客户 3 个月的应收账款信用期，这增加了公司对短期资金的需求，需要更多的营运资金支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产能将快速扩大，若没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将很难在短期内应对大量新客户、新需求，很可能因此失去迅速发展的良机。随着市场空间的扩展，公司需要为跨越式发展做好充分的准备。

2、充足的营运资金有助于加快推动公司技术水平的提供

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是一个技术含量较高的行业，近年来挠性印制电路板下游行业技术发展迅速，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也在快速进步。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持续开发以及高端科技人才的不断引进使公司保持快速稳定发展的基础条件。近年来，公司在技术开发、产品开发和人才引进方面已投入大量资金，总体生产技术水平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但与国际竞争对手相比，仍有一定差距。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将不断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加大公司对重点项目的研发力度，同时引进更多的高端科技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继续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

3、充足的营运资金有助于公司更好应对市场竞争风险

作为挠性印制电路板民族企业的代表，公司直接参与国际竞争，产品 50%

以上出口香港、日本等地，主要出口客户包括三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公司的国际竞争对手从事挠性印制电路板生产历史较长，资金实力雄厚，拥有较强的竞争实力，发行人作为一家成长型中小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面临外资企业和外国企业的竞争，公司只有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才能从容抵御市场风险。

（二）营运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营运资金进行管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求使用该项营运资金。

使用过程中，公司将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预先做好资金预算，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进度和金额，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具体资金使用和支付环节，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

（三）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营运资金项目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投入使用后，一方面可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另一方面可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为公司未来间接融资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25,261.67 万元，资本性支出额度较大。

1、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

序号	指标	2009 年	募投项目
1	产能（万平方米）	28.00	10.00
2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0,107.76	13,520.87



3	销售收入（万元）	22,198.66	42,738.00
4	净利润（万元）	3,551.38	6,542.00
5	固定资产原值/产能	360.99	1,352.09
6	销售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2.20	3.16
7	净利润/固定资产原值	0.35	0.48

公司现有产品以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为主，本募投项目的产品为多层 FPC 和精密刚挠结合板，属于 FPC 行业中高技术水平的产品，生产工艺复杂，生产流程较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长，需投入大量资金购入各种专用生产设备，因此单位产能所需固定资产原值高于公司现有规模。由于多层 FPC 和精密刚挠结合板属于高附加值产品，本公司 2009 年度多层 FPC 的毛利率为 40.78%，精密刚挠结合板的毛利率为 57.31%，均显著高于单面 FPC 和双面 FPC 的毛利率，募投项目单位固定资产原值产生的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高于公司现有水平，固定资产投入效率较高，该募投项目达产后可显著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

2、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

公司生产 A 部负责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业务，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生产 A 部固定资产原值为 533.56 万元，2009 年实现业务收入 2,252.83 万元。

序号	指标	2009 年	募投项目
1	产能（万平方米）	1.00	12.00
2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533.56	6,326.00
3	销售收入（万元）	2,252.83	27,000.00
5	固定资产原值/产能	533.56	527.17
6	销售收入原值/固定资产原值	4.22	4.27

本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所需固定资产原值略低于公司现有水平，单位固定资产原值所产生的销售收入略高于公司现有水平，整体而言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相匹配。

为继续保持本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技术中心升级建设，购置多套科研设备和检测设备，该项目可以提高本公司的创新实力和研发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不会改变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亦不会导致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或新增关联交易。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25,261.67 万元，以公司现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算，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年折旧额总计为 2,179.84 万元，将导致公司未来固定资产折旧的大幅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资年折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器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多层挠性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	10,191.54	968.20	3,329.33	105.43	13,520.87	1,073.63
技术中心项目	5,311.48	504.59	103.32	3.27	5,414.80	507.86
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	5,748.00	580.36	578.00	18.00	6,326.00	598.36
合计	21,251.02	2,053.14	4,010.65	126.70	25,261.67	2,179.84

项目达产后，公司年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69,738.00 万元，新增利润 10,290.00 万元，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会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研发支出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技术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中心升级改造完成后一年产生的研发支出为 2,552 万元。由于技术中心升级的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而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及表面贴装扩产、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和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的建设周期分别为 12 个月和 9 个月，即新增的研发支出会在两个项目达产后才开始产生。两个项目达产后，公司年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69,738.00 万元，新增利润 10,290.00 万元，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会因研发支出增加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二章 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立足于 FPC 产业巨大的发展空间，依靠公司积聚的各种优势资源，坚持长期持续的产学研合作，强化技术中心建设。通过产品升级、技术升级，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以客户为中心”全力推行精细化管理，树立一流的“元盛”品牌，使公司成为国内技术领先、规模领先、国际一流的 FPC 专业制造商。

（二）经营发展目标

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的投入和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国内 FPC 行业的地位。2010 年—2012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是：

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增长率
2009	2.23	-
2010	2.80	26%
2011	3.80	36%
2012	5.70	50%

（三）未来三年业务发展规划

为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以保证本公司未来三年业绩持续增长、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公司拟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1）技术中心建设

公司计划未来三年内每年投入不少于年销售额 5% 的科研经费，用于技术开发及产品创新。技术中心场地将由现在的 1,000 平方米扩大到 2,248 平方米，同时新增研发软件，设备及仪器等资产 4,600 多万元，全方位提升公司 FPC 工程技

术设计水平和工艺水平，显著提高产品可靠性测试水平和机理分析、新产品研发速度、模具设计制作、FPCA 技术。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激励措施，积极培养引进专业技术人才，依托“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把技术中心建设成为国内最先进的 FPC 研发中心。为公司自主创新，新产品开发建立完善的技术平台。

（2）加强产学研合作

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已开展产学研合作 7 年，利用电子科技大学在电子信息领域的人才智力优势，促进了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提升，取得丰硕成果。公司在未来三年将以双方共建的实验室和产学研基地为平台，继续深化合作，联合举办在职人员工程硕士培训班，为公司培养高技术人才；引进博士工作站，对行业前沿、共性技术进行深入研究；引进多个创新团队开展研究工作；推进行业创新联盟的建立和发展；承担更多省部级科技攻关项目；为公司储备新技术和研发人员。

（3）新产品开发

公司将充分利用技术中心良好的研发条件及产学研合作积累的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从技术发展、低成本化和工艺系列化三个方面进行技术开发和创新：将目前已储备的蓝光 DVD 用 FPC、刻录机（CD-RW）用 FPC 生产技术转化为产品的批量生产和市场订单（销售）；同时加快平板显示用 FPC 技术、HDI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技术研究和储备；联合高校对印制电子（如喷墨打印技术）、COF 挠性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进行预研。

（4）完善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以申请专利保护为主要法律保护手段。与技术研发人员签订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对技术中心的研发资料进行控制管理，防止技术流失。

2、市场开发与营销计划

（1）国内市场

重点开拓手机 FPC、内置天线 FPC、LCD 模组 FPC 市场，在进一步挖掘现

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努力与国内更多的潜在优质客户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争取成为手机 FPC、内置天线 FPC、LCD 模组 FPC 市场的核心供应商。

（2）国际市场

公司将进一步增强激光头 FPC 的市场竞争力，在产能扩大的基础上，迅速将本公司激光头 FPC 在优质客户的采购份额提升到 40%以上。

（3）新产品市场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研发能力将得到大幅提高。公司将加大对笔记本电脑、平板显示、汽车电子、微波天线等市场的营销力度，积极推动公司产品在客户端的应用，力争在未来 3 年内，取得 3-5 个行业领先单位的批量生产订单，培育公司新的增长点。

（4）营销和品牌推广

公司将通过设立销售目标、分解销售任务、优化激励方案，鼓励销售团队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完成销售任务；通过与技术中心配合，了解新材料、新工艺对降低成本、提高产品性价比的作用，并积极向客户推荐使用，提升产品竞争力；加强对销售人员的技术、法律及财务基础知识培训，降低销售风险，建立起一支有能力，懂业务的销售管理团队。

公司将更加注重品牌建设，一方面通过利用技术中心平台加强技术服务和产品创新，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另一方面通过专业展会、技术交流及专业刊物宣传，提升品牌的知名度。

3、扩大生产规模与精细化管理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快速扩大产能，计划在三年内新增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 5.5 万平方米/年、刚挠结合板 1.5 万平方米/年产能，增强订单消化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在技术开发的基础上，通过引入先进生产设备，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高端产品的制程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扩展 FPCA 业务，计划在三年内新增产能 10 万平方米/年，以满足客户对 FPC 采购和表面贴装“一站式”服务需求。

公司将进一步推行“事事有指标、人人有责任”的精细化内控管理，坚持行之有效的品质例会制度，强化部门品质目标管理，调整适应大规模生产的组织结构，通过控制物料领用、开展清洁生产等方式节约能耗、降低制造成本。同时公司还将加强一线技术工人培训，提高产品合格率，提升生产效率。

4、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公司将持续实施人才战略，以“尊重知识，尊重人才”为指导思想，建立一支素质过硬、技术一流的员工队伍，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

（1）人才培养和人员扩充

建立和完善公司培训体系，对公司各层级员工进行全方位的再教育培训，提升员工的技能和素质。通过参加EMBA和MBA学习强化公司高层管理素质以适应向大型企业管理模式的转变；以邀请专家讲学、参加各种学术会议和在职工程硕士学习等各种形式，分批对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进行不断的培训，培养相当一批员工取得硕士学位和获得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和技师职称；对普通员工进行各种必要的技能培训。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项目需新增员工1,000人，其中技术和管理人才约占30%。公司将通过社会招聘、校园招聘等方式招聘员工。

（2）高素质人才团队的建立

利用公司建立的“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和广东省刚挠印制电路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为平台，通过产学研合作重点引进2-3名技术带头人和专家型高级人才充实公司研发队伍，并且全方位引进5-8名管理、销售和财务专业复合型人才，结合公司内部人才的成长、培养和挖掘全面补充公司中高层管理队伍，建立起一支适应公司高速发展的高端人才团队。

（3）员工绩效考核体系

完善现有激励机制和激励制度，建立公正、公平、公开的绩效考核体系，激发管理人员的管理创新能力和技术人员的技术创新能力，充分调动和挖掘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企业文化，加强公司凝聚力，在提高员工收入的前提下

培养产业兴国、实业报国的远大志向。

二、募投项目与公司未来的发展状况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及表面贴装扩产与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技术中心项目和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FPCA）项目。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公司以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结合未来市场需求而进行的产品结构优化、产业链延伸，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及增强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具有重要意义。

（一）实现产品升级、产业链延伸，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和精密刚挠结合板属于挠性印制电路板中的高端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产品毛利率高。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及表面贴装扩产和精密刚挠结合板项目的达产，将使公司新增年产 8 万平方米多层挠性印制电路板及 2.5 万平方米配套表面贴装产能、年产 2 万平方米精密刚挠结合板的产能，显著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业绩增长奠定良好的基础，同时可以显著改善现有产品结构，形成一个以单面 FPC、双面 FPC 为基础，多层 FPC、刚挠结合板和 FPCA 产品为新增长点的全系列产品结构。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项目可以满足客户挠性印制电路板采购和表面贴装“一站式”服务的要求，延伸 FPC 产品价值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公司将新增年产 14.5 万平方米挠性印制电路板表面贴装的产能，将有效改善公司表面贴装能力不足的问题，为公司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技术中心建设可以改善技术中心现有研发装备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 FPC 工程技术设计水平和工艺水平、产品可靠性测试水平和机理分析水平、新产品研发制造水平、模具设计制作水平、表面贴装技术水平。同时，良好的研发平台有助于公司吸引高水平的技术人才，进一步强化公司的人才优势，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三）有利于扩大公司在大型高端客户中的影响力

受制于生产规模限制，公司近年来对大型高端客户的营销进展缓慢。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将使公司产能大幅增加，进一步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水平，提高产品品质和可靠性，同时上市公司的身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信誉和知名度，这些都有助于扩大公司在大型高端客户中的影响力，强化公司的竞争力。

（四）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融资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可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增强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

三、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拟定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发展计划是以本公司现有的业务发展、市场地位和经营优势为基础所制定，其拟定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实施，募集资金能按时到位；
- 2、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持续稳定发展，国际与地区的经济和社会不会发生对公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 3、与公司业务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条例和政策无重大变化；
- 4、公司所拥有的主要竞争优势继续发挥应有作用；
- 5、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按计划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效益；
- 6、无其它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上述计划实施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瓶颈

本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实现，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保障。如果为维持公司

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上述目标的实现。

2、管理水平的提升

现阶段，本公司净资产规模相对较小，管理架构简单。如果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随着募集资金的运用和企业经营规模的扩展，本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挑战。

（三）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采用的方法或途径

公司将持续坚持以向FPC行业纵向发展为基础，向FPC延伸领域拓展的发展战略，以FPC新产品开发和精细化管理为核心，坚持“自主开发+产品创新”的业务模式，重点实施技术中心建设、产学研合作、人力资源开发、市场开发和营销，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上市之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四、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的业务发展计划是依托公司在加强挠性印制电路板研发实力，以公司现有人才、技术、业务为基础而作出的战略规划，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全面拓展和提升，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

发展计划如果能顺利实施，有利于继续扩大公司现有主要产品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市场份额，有利于继续开拓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延伸产品，做大产业规模，提升公司在挠性印制电路板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第十三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即将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

2009年6月2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将位于珠海市香洲区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综合楼、宿舍楼、土地抵押给交行珠海分行，交行珠海分行提供最高额度为3,300万元的贷款。抵押期为2009年6月29日至2012年6月29日。截至2010年6月30日，该合同下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日	贷款起止日	金额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A11091602089	2010.6.28	2010.6.28-2011.6.28	800万元	固定利率	保证、抵押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A11091602106	2009.8.13	2009.8.13-2010.8.13	1100万元	固定利率	保证、抵押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A11091602118	2009.9.15	2009.9.15-2010.9.15	1100万元	浮动利率	保证、抵押

（二）采购和销售合同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长期框架协议，在框架协议内执行客户订单。2009年，公司累计销售额超过500万元的客户有12名，除船井电机（香港）有限公司未签定框架协议外，其他客户均与公司签订了长期供货协议。

（1）元盛有限公司与三洋电机国际物流（深圳）有限公司激光电子IPO事业部（以下简称“深圳三洋”）分别于2005年2月1日、2007年3月1日签订《交易基本合约》、《买卖合同书》。合同约定元盛有限公司的销售对象是深圳三洋代发订单进行采购的三洋电机等公司；双方还就产品交货价格、交货期、产品质量、

材料提供、结算、付款、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有效，合同期满前2个月内，如任何一方都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约的申请，该合同在同一条件下继续生效）等事项作出了约定。

自元盛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元盛有限公司与深圳三洋在该框架协议项下的订单均由珠海元盛与深圳三洋签署。

(2) 元盛有限公司与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于2007年11月23日签订《基本购买协议》。该协议约定元盛有限公司的销售对象是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双方就产品交货方式、价格、交货期、产品质量、结算、付款、合同有效期（合同生效日起1年内有效，合同期满前1个月内，如任何一方都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约的申请，该合同在同一条件下继续生效）等事项作出了约定。

自元盛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元盛有限公司与日立视听电子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在该框架协议项下的订单均由珠海元盛与其签署。

(3) 元盛有限公司与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于2005年9月1日签订《业务合作备忘录（移动产品类别 V2.0）》。该备忘录由《品质保障协议》、《ISO14000/ISO18000 的相关协议》、《供货须知》、《合约解除》、《附件》等部分组成。双方就验收规则、验收标准、设计、工艺、技术参数更改控制、生产过程控制等内容作出约定。

自元盛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元盛有限公司与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在该框架协议项下的订单均由珠海元盛与其签署。

(4) 公司与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09年7月21日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合同约定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FPC。双方还就每次采购方式、供货期限、不良品补货期限、商品质量、商品交接和验收、风险转移和保险等条款进行了约定。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

(5) 公司与世界电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2009年11月11日签订《供货合作协议》。双方就订单、通知义务、送货及验收、产品质量及检查、生产标准、金额支付、保密、安全管理、争议解决等方面作了约定。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为3年，在双方未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本协议再延长一年。

（6）公司与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麦维讯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24 日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的销售对象是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麦维讯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合同还就采购订单、通知义务、供货验收、支付方式、保密、包装、产品质量、违约责任等事项作了约定。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

（7）公司与上海安费诺永亿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6 日签订《产品订购协议书》。该协议约定公司的销售对象是上海安费诺永亿通讯电子有限公司。双方就采购订单、质量、包装、交货与验收、付款方式、价款、保密、违约责任等事项作了约定。协议自双方签字日后生效，有效期为 1 年。

（8）公司与东莞欧珀移动通讯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26 日签订《供货合作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的销售对象是东莞欧珀移动通讯有限公司。双方就价款、订单、交货与检验、付款方式、技术支持、质量、保密、违约责任等作了约定。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为 3 年，在双方未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协议每年自动延长一年。

（9）2008 年 5 月 1 日，公司与 Chin BAN Electronics Co.签订《供货合作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的销售对象是 Chin BAN Electronics Co.。双方就价款、订单、交货与检验、付款方式、技术支持、质量、保密、违约责任等作了约定。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为 3 年，在双方未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本协议每年自动延长一年。

（10）公司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27 日签订《一般采购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的销售对象是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双方就产品、质量、价格、付款和交货、包装、保密等事项作了约定。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同意后生效，有效期为 1 年，此后每年自动续延有效，除非在有效期结束前，任意一方给另一方发出 90 天后终止协议的书面通知。

（11）公司与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15 日签订《采购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的销售对象是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双方就价款、订单、交货和检验、付款、品质保证、保密、违约责任、纠纷解决等事项作了约定。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为 2 年，在协议期限或任何后

续更新的期限到期前，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日之二个月前，书面通知对方将本协议效力延续一个为期一年的合同期限。

（12）2010年1月18日，公司与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供货协议书》。该协议约定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FPC。双方就供货产品及价格、交货地点、采购订单、交货方式、质量、包装、标识、验收、货款结算方式等方面进行了约定。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为2年。

（三）建筑及安装工程合同

（1）2009年7月22日，公司与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珠海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建设工程施工补充协议》，由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珠海公司承建本公司A3号厂房，建筑面积6,541.20平方米，开工日期为2009年7月25日，合同价款暂定为925万元，至今尚未竣工。

（2）2010年6月17日，公司与苏州净化工程安装有限公司签订了《安装工程合同书》，由苏州净化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对公司A3车间实施净化工程，开工日期为2010年6月19日，工程总造价460万元，至今尚未竣工。

（四）引进和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合作协议

2009年2月10日，本公司与珠海市科学技术局、电子科技大学签订《珠海市引进和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合同书》。该合同约定共同建设“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珠海分实验室”，建设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投入2750万元，建设周期为三年。

（五）设备采购合同

2010年6月4日，公司与CAMELLIA INTERNATIONAL CO.,LTD签署《买卖合同书》，购买一套日本Camellia制造的显影蚀刻去膜线设备，总价款为796,700美元，合同约定2010年8月5日出货，2010年8月29日前完成装机、试产。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三、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

四、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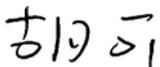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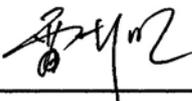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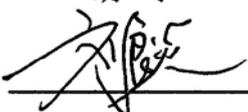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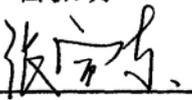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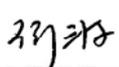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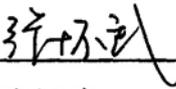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四章 董事及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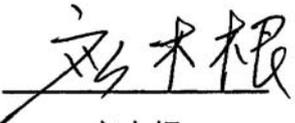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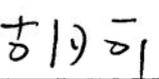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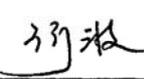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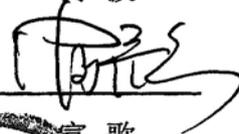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胡可	雷振明	邱红斌
		
刘良炎	张宣东	何波
		
王龙基	张怀武	夏宗明

全体监事签名：

		
袁文毅	应木根	彭艳梅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胡可	张宣东	何波
		
徐景浩		富歌

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5日

二、保荐机构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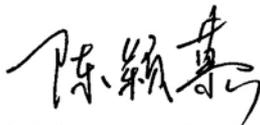


杨志



马乐

项目协办人



陈颖慕

法定代表人：



崔海涛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确认该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该招股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崔利国

曹 蓉

刘 燕

2010年9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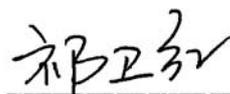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审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审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秋虹



祁卫红

法定代表人：



张增刚



2010 年 9 月 5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负责人：



汤锦东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0年9月5日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糜平




孙冰



负责人：



朱建弟





仅供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之用

第十五章 附件

一、本招股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5:30

三、文件查阅地址

发行人：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市香洲区南屏洪湾工业区香工路 17 号

电 话：0756-8819666

传 真：0756-8819777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电 话：010-66555209

传 真：010-66555327